

公司代码：688143

公司简称：长盈通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构成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于本报告中详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皮亚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文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珂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5,562,769.64元，未分配利润156,221,197.70元。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研发项目及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资金需求较大，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67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9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0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5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6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6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6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司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一、常用词语释义		含义
公司、本公司、长盈通	指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长盈鑫科技	指	武汉长盈鑫科技有限公司，系长盈通一级子公司
长盈通计量	指	武汉光谷长盈通计量有限公司，系长盈通一级子公司
北京长盈通	指	北京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系长盈通一级子公司
长盈通热控	指	武汉长盈通热控技术有限公司，系长盈通一级子公司
海南长盈通	指	海南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系长盈通一级子公司
长盈通特缆	指	武汉长盈通特种线缆有限公司，系长盈通一级子公司
长盈通鄂州	指	长盈通（鄂州）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系长盈通一级子公司
河北长盈通	指	河北长盈通光系统有限公司，系长盈通二级子公司
航天国调基金	指	系公司股东，北京航天国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金鼎创投	指	系公司股东，武汉金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小基金	指	系公司股东，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南通有限合伙），2023年2月4日，更名为清控银杏南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盈众投资	指	系公司股东，武汉盈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惠人生物	指	系公司股东，武汉惠人生物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公牛创投	指	系公司股东，武汉公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科工资管	指	系公司股东，航天科工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惠科投资	指	系公司股东，张家港市惠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投基金	指	系公司股东，湖北航天高投光电子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计融	指	系公司股东，武汉计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牛投资	指	系公司股东，武汉公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为“武汉公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信德金投资	指	系公司股东，深圳信德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长盈天航	指	系公司股东，共青城长盈天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光信基金	指	系公司股东，武汉航天光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服务中心（普通合伙）
航天科工集团	指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前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份
航天科技集团	指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兵器工业集团	指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航空工业集团	指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贺利氏、Heraeus	指	贺利氏集团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报告期末	指	2023年12月31日
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内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m ²	指	平方米
二、专业术语解释		含义
光纤	指	光导纤维的简称，以光脉冲的形式来传输信号，材质以玻璃或有机透光材料为主的通讯网络传输介质
光纤预制棒	指	一根圆柱形的高纯度玻璃棒，中心部分是折射率较高的玻璃材料，表层部分是折射率较低的玻璃材料，是用于拉制光纤的材料预制件
特种光纤	指	特种光纤相对于传统光纤，一般在特定应用中使用，设计结构较为特殊、由特殊的材料制造而成，并具备常规光纤不能满足的功能
光缆	指	利用置于包覆护套中的一根或多根光纤作为传输媒质并可以单独或成组使用的通信线缆组件
萨格纳克效应、Sagnac Effect	指	是相对惯性空间转动的闭环光路中所传播光的干涉与光路转动速率的一种普遍的相关效应，即在同一闭合光路中从同一光源发出的两束特征相同的光，以相反的方向进行传播，最后汇合到同一探测点产生干涉，干涉条纹的变化与光路转速线性相关
光纤环	指	光纤环是由光纤通过一定的排布规律制造而成的环状结构的光器件，光纤环应用于传感、通讯等
光纤陀螺、FOG、Fiber Optic Gyro	指	光纤角速度传感器，根据萨格纳克效应，以光纤环回路为敏感单元，结合其控制线路形成开环或闭环回路来测量角速率的传感器，具有无机械活动部件、无预热时间、不敏感加速度、动态范围宽、数字输出、体积小等优点，光纤陀螺克服了环形激光陀螺成本高和闭锁现象等缺点
光器件、Optical device	指	光电子系统中的光学单元，分为有源器件和无源器件。光有源器件是需要外加能源驱动工作的光电子器件；光无源器件是不需要外加能源驱动工作的光电子器件
惯性导航、惯导	指	利用陀螺和加速度计这两种惯性敏感器，通过测量飞行器、船舶等运动物体的加速度和角速度而实现的自主式导航方法
绕环	指	绕环是指把光纤绕制成特定的环状结构的过程
熔接	指	以加热、高温或者激光的方式接合光纤的工艺及技术
光纤陀螺用胶粘剂	指	把光纤绕制成为环圈后固化其结构使用的高分子材料
光纤水听器	指	一种建立在光纤、光电子技术基础上的水下声信号传感器。它通过高灵敏度的光学相干检测，将水声振动转换成光信号，再通过光纤传至信号处理系统从而提取声信号信息。这种传感器具有灵敏度高、频响特性好等特点，并且由于采用光纤作为信息载体，适宜于远距离大范围监测
保偏光纤、PMF、偏振保持类光纤	指	能保持光的线偏振性能的光纤，可以分成结构保偏光纤和应力型保偏光纤
细径保偏光纤	指	直径≤80μm/135μm
超细径保偏光纤	指	直径≤60μm/100μm
光子晶体光纤、PCF、Photonic Crystal Fiber	指	光子晶体光纤的横截面上有较复杂的折射率分布，通常含有不同排列形式的气孔，这些气孔的尺度与光波波长大致在同一量级且贯穿器件的整个长度，光波可以被限制在低折射率的光纤芯区传播
空芯反谐振光纤	指	一种特殊设计的光纤结构，由微结构包层和空气纤芯构成，并且

		采用了反谐振的原理来实现光的传输。“反谐振”是指因为光纤采用特殊结构设计,使得光被反射的时间与谐振腔相近,从而优化光的传播和传输效果。空芯反谐振光纤具有空芯导光、传输谱宽等特性,在光与填充物质相互作用、非线性光学、气体检测、气体激光产生、光流体技术等领域都有重要应用
保偏空芯光子带隙光纤	指	一种特殊设计的光纤,它结合了保偏、空芯和光子带隙等多个特性,可以在光通信、传感等领域提供卓越的性能和稳定性。“保偏”指的是该光纤具有保持光信号偏振状态的能力,保持偏振状态可以减少光信号在传输过程中信号失真或损失;“空芯”指的是该光纤的中心区域是空的,即没有固体材料填充,而是充满了空气或其他气体,这种设计可以减少光纤的材料吸收和散射损耗,从而提高光的传输效率;“光子带隙”是指光纤中的光子晶体结构形成的特定频率范围内的光子禁止带,这种结构可以有效地限制和引导光的传播,提高光纤的传输性能
方形芯光纤	指	一种特殊结构的光纤,纤芯截面为规则的正方形或矩形,具有大模场面积、高双折射的特性,能够产生接近方形的输出光束,使得输出光斑的能量分布更加均匀,适用于需要均匀光斑分布的应用场景。同时,方形芯光纤还可以实现光纤的紧密堆叠和高效输出,提高光束的功率密度和传输效率。这些特性使得方形芯光纤在光纤通信、激光加工、光成像等领域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
激光光纤	指	专门用于激光能量传输的光纤,通常由高纯度石英玻璃或特殊塑料制成,具有特殊的结构和光学特性,以及低损耗、高光学透过率和优异的热稳定性等特点,能够高效地传输激光束,并保持激光束的质量和稳定性。激光光纤在多个领域有广泛应用,包括激光加工、激光医疗、激光通信和激光雷达等
YAG	指	钇铝石榴石晶体($Y_3Al_5O_{12}$)的缩写,是一种综合性能(光学、力学和热学)优良的激光基质。在激光工艺中,YAG被广泛使用,尤其是掺钕的YAG激光器(Nd:YAG激光器),是目前使用最广泛的固体激光器之一。其特点在于能够掺入高浓度的钕,从而提供较高的激光功率
Tg	指	玻璃态转化温度
FOCT	指	全光纤电流互感器
EDF	指	掺铒光纤
YDF	指	掺镱光纤
GNSS	指	全球导航卫星系统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简称5G或5G技术,是最新一代蜂窝移动通信技术
度每小时、($^{\circ}$)/h	指	描述陀螺精度的度量单位。 $10\sim 0.1$ ($^{\circ}$)/h为低精度、约 $0.1\sim 0.005$ ($^{\circ}$)/h为中精度、 $0.005\sim 0.001$ ($^{\circ}$)/h为高精度、优于 0.001 ($^{\circ}$)/h为超高精度
敏感元(器)件	指	传感器的重要组成部分,能敏锐地感受某种物理、化学、生物的信息并将其转变为电信息的特种电子元件
微电子机械系统、MEMS-Micro Electro Mechanical Systems	指	对微米/纳米材料进行设计、加工、制造、测量和控制的技术。它可将机械构件、光学系统、驱动部件、电控系统集成成为一个整体单元的微型系统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或4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长盈通
公司的外文名称	Yangtze Optical Electronic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O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皮亚斌
公司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五路80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五路8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205
公司网址	https://www.yoec.com.cn
电子信箱	ir@yoec.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文明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五路80号	
电话	027-87981113	
传真	027-87608187	
电子信箱	caowenming@yoec.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证券日报》（www.zqrb.cn） 《证券时报》（www.stcn.com） 《经济参考报》（www.jjck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长盈通	688143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中审众环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明瑾、马玲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黎江、贺立垚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20,183,692.62	313,750,547.05	313,750,547.05	-29.82	261,916,054.9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91,041,464.39	297,690,401.46	297,690,401.46	-35.83	253,901,89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62,769.64	80,722,681.39	80,765,594.33	-80.72	76,588,55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21,647.70	70,609,738.82	70,652,651.76	-105.84	69,079,92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23,714.44	32,966,468.15	32,966,468.15	-37.44	58,775,904.15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1年末
	2023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8,920,897.03	1,249,817,711.89	1,249,880,577.70	-2.47	413,940,318.65
总资产	1,372,624,433.85	1,406,488,980.42	1,406,314,714.39	-2.41	541,565,240.75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问题一：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集团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3	0.88	1.14	-85.23	0.83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13	0.88	1.14	-85.23	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3	0.77	1.00	-103.90	0.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6	16.17	16.17	减少14.91 个百分点	18.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33	14.14	14.14	减少14.47 个百分点	16.6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5.24	8.04	8.04	增加7.20个 百分点	7.0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相应调整 2022 年、2021 年每股收益等指标。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3,019,843.95	81,362,219.14	29,649,821.14	86,151,80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56,133.93	23,268,848.80	-11,977,976.72	12,728,03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787,168.43	14,754,190.37	-17,897,296.47	11,808,62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5,023.03	17,497,798.04	-10,473,305.50	19,344,244.9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139.16		720,188.34	143.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52,628.58		10,880,688.41	8,711,251.3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975,534.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5,788.02	131,980.8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				

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01,000.00
	5,644,105.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20,240.67		52,287.40	96,782.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65,118.15		1,749,314.04	1,302,662.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142.48		16,695.56	27,864.00
合计	19,684,417.34		10,112,942.57	7,508,631.6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理财产品	0	511,918,227.40	511,918,227.40	13,975,534.61
合计	0	511,918,227.40	511,918,227.40	13,975,534.61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防科工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相关法规，对于涉及国家秘密信息，在本报告中采用代称、打包或者汇总等方式进行了脱密处理。公司部分客户及供应商名称属于商业秘密，报告中采用代称的方式披露。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是国内专业从事光纤陀螺核心器件光纤环及其综合解决方案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光纤陀螺是军用光纤惯性导航系统的核心部件，广泛应用于战术武器、战略导弹、军机、舰艇、装甲车、载具平台、航天器、火箭等装备。公司以“5+1 聚焦同心圆”的产业发展战略，即以光纤环等特种光器件为核心，形成包括光器件相关的特种光纤、新型材料、机电设备、光电系统和计量检测服务在内的“5+1 聚焦同心圆”产业战略布局。公司具备了“环-纤-胶-模块-设备”一体化微型产业链，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和发明专利，各类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智能电网和海洋监测等行业。

（一）营业收入概况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018.37 万元，同比下降 29.8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6.28 万元，同比下降 80.72%。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 137,262.44 万元，较报告期初降低 2.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892.09 万元，较报告期初降低 2.47%。

（二）坚持核心技术自主创新，不断加强研发投入力度

公司十分注重研发投入，持续提高公司技术壁垒和产品竞争力。2023 年公司研发投入达到 3355.9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33.09%，占营业收入的 15.24%。

公司持续深化自主研发体系，不断提升以特种光纤及其应用技术为基础的核心竞争力，紧跟科技发展态势，向产业链下游延伸。公司紧密关注国内外光电产业的发展趋势，积极参与国际合作与竞争，努力成为全球光电产业的重要参与者和引领者。在科技创新方面，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不断推动产品和技术的升级换代。针对卡脖子关键技术，组织重点开展攻关研究，积极与国内顶尖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横向技术合作，承担多项国家级、省级、市级课题，在取得研发成果的同时，形成了一支具备高度专业素养和丰富实践经验的研发团队。

报告期内，公司承担省院合作专项并获批专项资金。公司作为起草单位之一参与相关行业标准编制，公司员工发表多篇相关领域的国际学术论文。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研发员工发表 SCI 检索论文 7 篇，EI 检索论文 1 篇、会议论文 2 篇。其中《基于细径保偏光子晶体光纤的光纤环性能研究》于 2023 年 11 月获评中国惯性技术学会光电技术专业委员会优秀论文奖。报告期内，公司申请知识产权共计 44 项，授权知识产权共计 26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申请知识产权共计 236 项，授权知识产权共计 150 项。

（三）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架构及运作机制，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持续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和科创板上市公司的规范性文件修订公司内部制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不断规

范自身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探索更有效的内部管理方式，强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专业从事光纤陀螺核心器件光纤环及其综合解决方案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致力于开拓以军用惯性导航领域为主的光纤环及其主要材料特种光纤的高新技术产业化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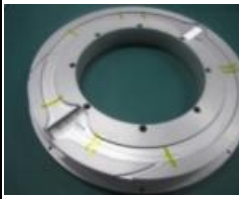
光纤环采用的特种光纤、光纤环圈绕制工艺、绕环胶以及相关设备技术水平决定了光纤环的性能，进而对光纤陀螺的精度、稳定性以至光纤惯性导航系统的功能及性能有重要影响。光纤陀螺是军用光纤惯性导航系统的核心部件，广泛应用于战术武器、战略导弹、军机、舰艇、装甲车、载具平台、航天器、火箭等装备的定位定向系统、姿态控制系统、导航定位系统等。特种光纤是较多应用领域的关键原材料，保偏光纤是特种光纤的一个重要子类，由保偏光纤绕制而成的光纤环是光纤陀螺的核心部件。公司成立以来，经过多年深耕专业领域和持续技术积累，形成了相关产品的自主量产能力和迭代升级能力，并具备关键生产设备的制造能力和主要原材料的制备能力。并以光纤环为核心，打通光纤环上下游产业链，建立了涵盖特种光器件、特种光纤、新型材料、高端装备和光电子计量服务在内的完整业务布局。

公司主要产品为光纤环器件、特种光纤、新型材料、高端装备、特种线缆及其他。

1、光纤环器件

公司光纤环产品包括光纤陀螺用光纤环（包括光模块产品）、水听器敏感环、通信延时环（包含 5G 平绕环）和电流互感器延时环。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图	应用领域	产品细分	
光纤陀螺用光纤环	无骨架光纤环		惯性导航、定位定向，地球物理，能源勘探，轨道交通	直径25mm光纤陀螺用无骨架光纤环	针对超小型光纤陀螺设计的标准尺寸低精度无骨架光纤环，采用PM13G-60-U10超细径熊猫型保偏光纤和紫外光固化胶绕制
				直径50mm光纤陀螺用无骨架光纤环	针对小型光纤陀螺设计的标准尺寸低精度无骨架光纤环，采用细径熊猫型保偏光纤和紫外光固化胶绕制
				直径70mm光纤陀螺用无骨架光纤环	针对光纤陀螺设计的标准尺寸中精度无骨架光纤环，采用细径熊猫型保偏光纤和紫外光固化胶绕制

				直径98mm光纤陀螺用无骨架光纤环	高精度光纤陀螺用无骨架光纤环，满足 $0.05 (^{\circ}) / h - 0.01 (^{\circ}) / h$ 光纤陀螺研发和工程化需求，采用细径熊猫型保偏光纤和紫外光固化胶，运用多极对称绕法绕制
				直径120mm光纤陀螺用无骨架光纤环	超高精度光纤陀螺用无骨架光纤环，满足 $0.001 (^{\circ}) / h - 0.01 (^{\circ}) / h$ 光纤陀螺研发和工程化需求，采用细径熊猫型保偏光纤和紫外光固化胶，先进的成环工艺，运用多极对称绕法绕制
	全骨架光纤环			内径12~240mm，长度150~20000m，层数8~120层全骨架光纤环	根据客户要求，定制业内各种类型的光纤陀螺用骨架光纤环，满足不同长度、不同光纤、不同胶粘剂、不同性能的需求，提供完整的全骨架光纤环解决方案
	半脱骨架光纤环			内径12~240mm，长度150~20000m，层数8~120层半脱骨架光纤环	
水听器敏感环			海洋监测	内径10~25mm，长度20~100m水听器敏感环	用于光纤水听器敏感单元，将振动信号转换为光信号，可根据客户要求定制多种类型光纤、各种光纤长度、各种尺寸和结构的敏感环，具有高强度，体积小，低衰减，弯曲附加损耗小，长期弯曲可靠性好等特点
通信延时环（包含5G平绕环）			雷达、导航、5G通信	内径7~240mm，长度20~20000m通信延时环	可根据客户要求定制各种类型光纤、各种光纤长度、各种尺寸和结构的有骨架或无骨架光纤延时环，具备优异的客户定制能力，所生产的光纤延时环具有全温性能优越，可靠性能高，便于装配等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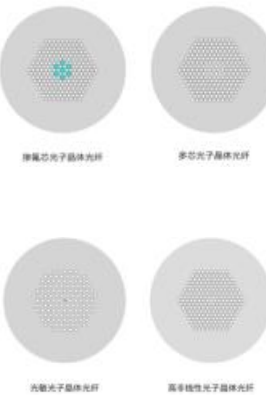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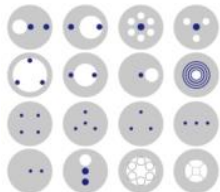
<p>电流互感器延时环</p>		<p>智能电网</p>	<p>长度160m延时环</p>	<p>为电力客户定制的全光纤电流互感器用无骨架延时环，满足FOCT的延时需求，采用125/250 μm熊猫型保偏光纤和紫外固化胶，低张力绕制，具有长度稳定，全温性能优秀的特点</p>
-----------------	---	-------------	------------------	---

2、特种光纤

公司的特种光纤产品包括保偏光纤系列、弯曲不敏感光纤系列、光子晶体光纤系列、传能光纤系列及多种定制光纤等，主要应用于光纤陀螺、光纤激光器、光纤水听器、光通讯等多个领域。

产品名称		光纤结构	产品简介	应用领域
熊猫型保偏光纤	光纤陀螺绕环用保偏光纤		<p>主要应用于绕制光纤环，提高了光纤的机械可靠性，温度稳定性及环境适应性，优化了光纤的轴向均匀性及批次一致性，具有良好的全温稳定性、环境适应性及机械可靠性，可适用于-50℃到+105℃的温度范围</p>	<p>光纤陀螺、熔锥型保偏耦合器、偏振敏感器件、光纤偏振传感器</p>
	光纤陀螺波导用保偏光纤		<p>应用于光纤陀螺以及其他偏振相关器件领域，在保持光纤偏振性能的同时，具备可研磨性能，既可绕环，也可以作为器件研磨</p>	<p>光纤环、铌酸锂波导尾纤、偏振敏感器件、光纤偏振传感器</p>
	光纤陀螺绕环用60 μm保偏光纤		<p>针对光纤陀螺小型化的应用发展趋势，提供了高精度小型化光纤陀螺技术方案，具有优异的衰减特性、双折射性能和弯曲不敏感性能，可绕制小尺寸光纤环，温度敏感性低，全温下光纤性能更为稳定，可满足多种环境使用要求</p>	<p>光纤陀螺、光纤偏振传感器</p>
	光纤陀螺波导用60 μm保偏光纤		<p>针对60 μm光纤波导及耦合器等相关器件应用，解决60 μm光纤与80 μm光纤熔接损耗及可靠性问题，提高熔接可靠性，降低熔接损耗，提高光纤陀螺系统精度。优化了光纤的</p>	<p>铌酸锂波导尾纤、偏振敏感器件</p>

			几何对称性、涂覆层可靠性和可研磨性能，在保持光纤偏振性能的同时，具备可研磨性能	
椭圆芯型保偏光纤		具有优异的温度稳定性和偏振保持性能，可广泛应用于光纤陀螺、电流互感器及其他偏振相关器件领域。采用化学气相沉积法制备芯棒，改善了椭圆芯结构，优化了光纤的结构设计，提高了光纤的均匀性和偏振保持性能，受环境温度影响小，具有更好的温度稳定性	光纤陀螺、光纤电流互感器、光纤激光器和放大器	
保偏光子晶体光纤		应用于光纤陀螺以及偏振相关器件领域，具有抗辐照、双折射效应高和优良的温度稳定性。相对于传统的保偏光纤，保偏光子晶体光纤可以减小弯曲引起的不同偏振态之间的耦合，保持大的消光比	光纤陀螺、偏振器件、激光器	
弯曲不敏感光纤		弯曲不敏感光纤在小弯曲半径条件下仍能保持良好的光学性能，能够满足小尺寸光缆和光器件要求，广泛应用于光纤水听器行业。该光纤可以根据用户需求进行定制化设计，满足用户对模场直径、截止波长和弯曲敏感性的要求	光纤水听器、弯曲半径要求苛刻的器件和光缆、传感器件、数据信号传输	
大直径异形结构光纤		公司制造的方形芯匀化光纤属于大直径异形结构光纤，可用作激光传输，其纤芯是一个正方形或者矩形结构，一般为高纯石英或掺锗材料；光学包层是一种化学气相沉积的掺杂玻璃材料；外包层为高纯石英材料；涂覆层一般为丙烯酸树脂。方形芯光纤可以用于半导体激光器的输出耦合及大功率、高亮度的激光传输系统。	激光合束组件、激光耦合、激光切割、表面熔覆	

<p>各类光子晶体 光纤</p>		<p>光子晶体光纤，又称为微结构光纤或多孔光纤。光子晶体光纤的结构特点极大拓展了光纤在设计 and 制作上的自由度。光子晶体光纤结构的种类多，公司基于合成原材料生产出掺氟芯光子晶体光纤、光敏型光纤、高非线性光子晶体光纤、空芯光子带隙光纤等，可广泛应用于光纤激光器、气体或液体传感、光纤通信等领域</p>	<p>宽带单模传输、能量传输、气体及液体传感、光纤通信、光纤激光器</p>
<p>定制光纤</p>		<p>公司拥有全系列的特种光纤制造平台，包含玻璃冷热加工处理技术、多种工艺的预制棒制备技术、种类齐全的特种光纤拉丝技术，以及品种多样、性能各异的各种原、辅材料，满足各类客户对定制光纤的需求</p>	<p>光纤传感、光纤测量、光电器件、医疗设备</p>

3、新型材料

公司的新型材料包括光纤陀螺用胶粘剂、其他光纤器件用胶粘剂、涂覆材料以及相关相变材料。

(1) 光纤陀螺用胶粘剂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图	产品简介
<p>紫外固化光纤陀螺用胶粘剂</p>		<p>光纤陀螺用胶粘剂用于光纤陀螺环圈的封装，主要作用是均匀的分布于环体，固定绕制的光纤，让光纤保持特定的绕制状态，同时防止光纤脱皮断裂。根据不同工艺及不同结构的光纤环，可提</p>

		供多种热固化及紫外固化的胶粘剂
热固化光纤陀螺用胶粘剂		

(2) 其他光纤器件用胶粘剂


除光纤陀螺用胶粘剂外，公司还可生产其他各类光纤器件用胶粘剂，如应用于光电器件密封的 LPA 系列双组份聚氨酯灌注胶、应用于光纤跳线的 CM102 双组份环氧胶、应用于光纤环与基材粘接的 CM103 双组份环氧胶、应用于光纤环及光器件灌封封装固定的 FCA-5-T 热固化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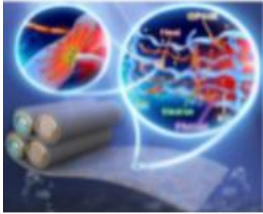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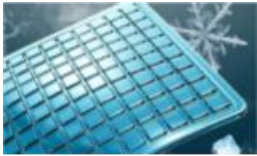
(3) 涂覆材料

公司可生产应用于光纤着色的 CM300 系列光纤着色固化材料、应用于着色光纤粘合的 CM201 光纤并带涂覆树脂。涂覆材料是光纤光缆生产中的主要原材料之一，公司生产的涂覆材料具有着色鲜艳、固化速度快、产品稳定不易分层等特点。

(4) 相变材料

公司相变材料产品包括高焓值相变材料、高性能相变储热板、相变散热器以及储热储冷热管理系统等，同时具备热控系统仿真设计能力，能够针对复杂工况下的热控要求进行模拟仿真，并且设计加工高功率轻质紧凑热管理系统。公司聚焦小体积化高集成度、高功率化各类发热器件的热控技术领域的前沿要求，提供散热、隔热等热管理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图	产品简介
航空航天热管理专用相变材料		高集成度、高功率化的电子元器件在航空航天领域有着广泛的应用，该类电子元器件主要依靠被动散热的方式，被动散热需要高焓值的相变材料作为基础，结合结构设计、热设计，满足电子器件的散热需求

消费类产品专用相变材料		在医疗冷链、动力电池、储能电池控温、控温服装、餐具以及储热储冷领域有着广泛的应用，该产品依靠相变材料储存热量或者冷量，在需要的时间或者空间释放热能，让热能合适的时间和空间得到最优的利用
均温复合热控组件		电子器件热流密度往往会分布不均匀，相变冷板依靠传统的强化传热方法不能有效解决问题，将超薄热管、超薄均温板等高导热构件与相变冷板一体化设计制造，可以将热量均匀分散至整个冷板上，使相变材料利用率最大化，在有限的空间和重量的情况下，显著提升冷板的温度均匀性，单板温度梯度在 5° C 以内
相变灌封胶、相变凝胶		相变灌封胶、相变凝胶在生物医疗，冰丝凉感产品领域有着广阔的应用场景，在发热组件降温，高温环境下降低体感温度有着丰富的应用场景，比如说冰丝降温服装、冰丝降温围脖、坐垫等产品

4、高端装备

公司的高端装备包括光纤环及特种光纤生产、检测设备；环圈绕制定制设备；非标定制设备等。具体包括：（1）自主研发的特种光纤拉丝塔、石英管棒熔缩火床、光纤筛选机等；（2）各类绕环机，主要包含多极绕环机、四极绕环机、台式小型绕环机等；（3）分纤机，主要包含台式分纤机、高精度分纤机、分纤分切机、分纤标记机及分纤清洗机等；（4）其他设备，自动灌胶设备、旋转紫外固化箱等。

5、特种线缆

公司主要研发、生产各类特种材料、特种光纤、特种结构的光电缆，产品主要有各种室内外光缆、电力电缆、铁路光缆、军用光缆、耐辐射光缆、耐高温光缆、传感光缆等，也可按客户需求定制开发各类型号特种光电缆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图	产品简介
多芯束状光缆		具备优良的双折射性能及芳纶加强元件抗拉设计，应用于全光纤电流互感器、水听器和传感领域

		
<p>水听松套光缆</p>		<p>具备外径小, 高抗压, 重量轻的特点, 耐高水压 (6 . 75<&≤7Mpa), 耐侧压等极端环境。应用于有源及无源光器件尾纤和跳线, 高容量数据通信传输</p>
<p>紧套光纤 (ETFE)</p>		<p>其耐热性、耐低温性、阻燃性、电气绝缘性和耐药品性均十分优异, 而且具有独特的非黏附性和低摩擦性, 应用于特殊环境通信连接与器件应用、光纤传感</p>
<p>分支光缆</p>		<p>具备优良的双折射性能, 芳纶抗拉加强元件, 不受电磁干扰, 应用于全光纤电流互感器、水听器 and 传感领域</p>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以销售光纤环和保偏光纤为主。公司的订单主要来自于惯性导航行业的军工科研院所，客户向公司发出订单并签订销售合同。基于安全性、可靠性、保障性的要求及保密考虑，军工资质是公司客户选择军品供应商的重要考虑因素之一。本行业内的产品通常由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并通过客户验证后保障生产供应。公司的光纤环及保偏光纤已进入军工定型产品的供应体系。以某采用光纤惯性导航技术的装备产品为整机，公司作为三级配套商或三级配套商的供应商向客户销售光纤环或保偏光纤，客户（二级/三级配套商）利用光纤环生产光纤陀螺，或者利用保偏光纤绕制光纤环后生产光纤陀螺，进而销售给一级配套商应用到惯性导航系统中，再把惯性导航系统销售给总体单位，总体单位将其安装到军用装备整机产品中，最终销售给军方。

2、采购模式

公司依据 GJB9001C—2017 相关要求制定《与供方有关过程控制程序》，建立完善采购管理体系，定期更新维护《合格供方名录》，每年对供应商进行量化考核，并与关键材料和服务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实现与供应商的合作共赢。采购部门负责执行管理采购流程，需求部门、财务部门、法务部门共同参与审核监督采购活动的有序进行。

对于月度采购需求和未纳入月度采购计划的临时采购需求，公司采用“采购需求申请→采购需求审批→甄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验收入库”的采购流程。在根据供应商的供货品质、交货方式、价格、付款方式、服务品质等方面确定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后，采购人员根据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相关条款执行后续采购操作。对于核心原材料的采购，公司通常与两家以上供应商进行业务合作。对于品类固定、需求量大、采购频次较多的采购需求，公司选定供应商签署采购框架协议。对于需要由国外进口的原材料，公司已经与国内具备研发能力的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共同研制开发其替代品，以保障物料供应的安全性。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订单式生产模式、备货式生产模式相结合的方式组织生产活动。依据 GJB 9001C—2017 及武器装备研发生产相关要求，公司以保障及时交付和质量控制为目标，制定并严格执行《生产和服务提供控制程序》、《产品和服务放行控制程序》、《产品试制和试验过程控制程序》等各类程序文件，有序开展各类生产活动。

对于技术要求具有个性化特点、标准化程度较低的产品，如光纤环、定制化的特种光纤等产品，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方式。对于该类定制化程度较高的产品，公司按照技术评审、首件验证、客户评价、工艺定型、计划排产、批量生产、测试交付的程序进行。

对于技术参数相对固定、客户需求量较大、标准化程度较高的产品，如已进入军工定型产品的供应体系的保偏光纤，公司采用备货式生产方式。为及时满足客户需求，提高客户订单交付效

率，公司基于客户、市场调研信息和在手订单情况，综合现有产能、库存及产品结构等因素对整体需求进行预估，按周编制审核生产计划并实施，并根据动态更新情况及时进行调整。

4、研发模式

2023 年，我司的研发体系在“自主研发为主、突破卡脖子技术”的战略指引下，紧密结合了国内外光电产业的最新发展动态，紧密围绕特种光纤及其应用技术这一核心方向，深化了市场需求与行业整体趋势的融合研究。公司坚持在基础技术和储备技术、技术工程化、下游产品配套以及工艺研发等多个领域进行持续投入和创新。

1) 研发战略与市场导向

2023 年，公司明确以特种光纤及其应用技术能力积累的基础上，深入分析市场需求，持续致力于满足客户当前需求的同时，更着眼于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确保公司的研发产品始终保持领先的市场竞争力和广阔的市场前景。

2) 科研项目与前沿探索

公司积极承担了多项国家、省、市的重大科研项目，并时刻关注行业前沿科技动态。通过与华中科技大学、武汉大学、南方科技大学、北京交通大学、武汉理工大学、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等高校的合作，我们不仅建立了研究生联合培养计划，还共同开展了一系列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此外，我们还积极参与了中国惯性技术行业协会、中国光学工程学会、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光电线缆及光器件分会、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激光分会等组织举办的各类活动，组织技术人员撰写专业文章，推广科普知识，与业界同仁共同交流、探讨和推动光电产业的发展。

3) 组织架构与协同合作

研发中心在统筹各类科研项目方面发挥了核心作用。通过下设的研发部和测试技术部，实现了从技术研发到产品测试的全流程覆盖。研发部内的仿真组、光学组、电学组、中试组及专家顾问组等专项团队，以及测试技术部的陀螺测试组、光纤测试组和材料测试组，共同构成了我们强大的研发阵容。在具体研发项目的推进中，注重与各个事业部的协同合作，形成了多部门联动、高效协作的工作机制。

4) 持续创新与知识产权保护

创新是企业发展的核心动力。因此，公司在加强研发投入的同时，也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和管理。通过设立知识产权管理组，加强了专利申请、技术保密和成果转化等方面的工作，确保公司的创新成果得到充分的保护和应用。报告期内，公司申请知识产权共计 44 项，授权知识产权共计 26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申请知识产权共计 236 项，授权知识产权共计 150 项。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研发员工发表论文共计 10 篇。

5、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目前销售模式、采购模式、生产模式与研发模式系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行业发展情况以及下游客户需求而确定，符合光纤环、特种光纤的行业特性。公司的经营模式在长期业务发展中不断探索与完善，符合自身及行业发展。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包括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市场竞争策略、行业供求状况、行业技术发展水平、客户需求等。由于影响经营模式选择的因素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也不存在导致未来可预见重大变化的因素，公司经营模式预计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和研究行业发展动态，对现有经营模式进行持续优化完善。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要从事光纤陀螺核心器件光纤环及特种光纤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23），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门类下的“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门类下的“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具体细分行业为“C397 电子器件制造”中类下的“C3976 光电子制造”及“3983 敏感元件及传感器制造”小类。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特种光纤（保偏光纤、激光光纤、微结构光纤等）、光纤环、光模块、新型材料等。同时，公司基于战略发展的考虑，2023 年积极拓展和布局，基于原有产业基础和微产业链优势，向光纤环下游及其它技术领域拓展，形成可持续发展格局。

(1) 特种光纤行业情况

光纤是可以实现光波导功能的纤维，一个简单的纤芯和包层结构，实现了光信息传输。光纤作为一种基础原材料有很多优势，小、轻、价格低、化学成分稳定、抗电磁干扰、可编织等，可在很多特殊环境下使用。特种光纤属于光纤的一类，可以具体细分成特殊结构、特殊涂层和特殊材料的光纤。

特种光纤是惯性导航领域的核心部件光纤陀螺核心光学器件光纤环的关键原材料，直接影响载体精度；特种光纤是光纤激光器中的关键原材料，同时也是激光传输最便捷的传输介质；特种光纤也可应用于光纤通信器件如光放大器、波长变换等光纤器件的制作；特种光纤还用于医疗光纤器件如内窥镜等，还有一些传感光纤器件可用于航空航天、石油化工等领域，如压力、温度等的传感探测器及光纤陀螺、水听器。

特种光纤产业的上游包括了光纤预制棒制备所需衬管、套管、涂料，以及惰性气体（如：氮气、氩气）、二氧化碳、光敏胶、光纤封装胶、固定胶、热固性硅树脂液体、紫外光固化丙烯酸酯液体、聚氨基甲酸乙酯等。特种光纤中游为特种光纤的制造，其生产之后，部分产品会直接销售至航空、航海、电力、制造等下游采购行业；另一方面，部分特种光纤厂商也会通过与光纤传感等器件和软件系统集成，向解决方案商迈进，以解决方案的形式销售至下游行业。特种光纤下游应用环境主要包括通信领域、军工领域、电力领域、医疗领域、能源和轨道交通应用领域等。

特种光纤属于“卡脖子”类关键技术。特种光纤技术发展方向符合国家重点解决“卡脖子”关键技术领域的战略方针，对突破国外专利壁垒和技术封锁，助力国产替代具有重要意义。

我国研发特种光纤的时间较晚，虽然目前在少数领域已经接近国际先进水平，但整体距离全球先进水平还有一定差距。

目前全球特种光纤市场主要生产商有 Corning（康宁）、Fujikura（藤仓）、Furukawa（古河）、LEONI 等企业，排名前四的企业占全球市场超过 30% 的份额。北美和欧洲是主要市场，占全球约 55% 的市场份额。目前，以中国为代表的东亚是区域经济增速较快地区。另外，从应用市场而言，航空航天、风能、燃料电池和其他新的工业应用都将为特种光纤提供更多的市场。中国、印度在内的新兴经济体还将迎来特种光纤市场的快速发展。

2007 年，美国对华高科技出口管制的 20 类产品清单中明确包含了特种光纤，禁运导致我国在特种光纤领域长期存在较大的市场缺口。近年来，在政策支持下，我国特种光纤领域获得了长足的进步，但由于特种光纤市场分散、产品种类繁多，生产技术复杂、制造成本较高、标准缺失等原因，我国特种光纤行业相比发达国家仍有一定差距。

（2）光纤环行业情况

光纤环（Fiber Optic Coil）是将特种光纤材料按照相关的体积要求、光学要求、振动要求，采用专用光纤环绕制设备（绕环机），通过特殊的绕法、固化工艺和胶粘剂将光纤缠绕成环状结构的一种光学器件。光纤环中的光纤长度从几十米到几十公里，环圈内径从几毫米到几千毫米不等。绝大部分光纤环为圆形结构，存在少量的椭圆等异形结构。

光纤环被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制导、海洋监测、智能电网、5G 通信、石油钻探、地震监测、轨道交通等国防军工及民用领域，是诸多重要的光纤传感应用系统中的光学敏感核心器件和重要延时器件。

光纤环技术是光纤陀螺的核心技术，工艺较为复杂，技术要求高。光纤陀螺中的光纤环是光纤陀螺的角速度敏感元件，其绕制水平的优劣直接影响光纤陀螺的最终精度。目前光纤惯导为惯导系统应用的主流技术方案，光纤陀螺也成为各种高技术武器装备制导和姿态控制的主要惯性部件。光纤环的制备从光纤的检验、配胶、绕环到测试包装入库共需要经过十几道工序，步骤复杂且工艺精度要求较高。

（3）特种光纤的激光领域应用情况

早期的激光器主要集中在固体激光器、染料激光器和半导体激光器，随着光纤制造的工艺提升，以及光纤极大的散热比表面，使得光纤激光器的功率逐渐提高。各种有源及无源特种光纤在激光方向的应用，极大拓宽了光纤激光器的种类。如基于光子晶体光纤的高功率光纤激光器、窄线宽可调谐的光纤激光器、多波长光纤激光器、基于非线性效应的光纤激光器、超短脉冲的光纤激光器以及超连续谱的光纤激光器等。这些特种光纤激光器各自具有独特的应用领域，如相干光通信系统和密集波分复用系统、波分复用、光纤传感、光谱分析、医学、遥感、雷达、精密光谱学、高速光通信、光谱测量、医学扫描、激光雷达以及军事、工业和科研等领域。

从行业情况来看，特种光纤市场正在迅速打开，其技术要求高、工艺难度大，与终端用户需求结合紧密。尽管西方企业投入重金研制并实行技术封锁，但特种光纤在光通信、医疗器械、轨

道交通、电力、能源、石油化工、航空航天、军工等领域的广泛应用，使得其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在我国，受新基建战略推动以及 5G、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技术、高端激光制造技术的快速发展，特种光纤市场保持了强劲的增长势头。

(4) 热控技术行业发展及应用情况

武器相变无源热控行业目前正处于成熟与高速发展的交汇点，凭借高效散热和定制化需求的显著特点，在武器装备领域得到了广泛应用。然而，随着武器装备性能要求的提升和作战环境的复杂化，行业正面临更高的技术挑战。为了应对这些挑战，突破方向主要聚焦于高性能材料的研制、新型散热器结构的设计与加工方法，以及数字化技术的应用。企业和科研机构致力于开发具有更高性能的相变材料，优化散热器的设计与加工，同时引入数字化技术提升研发效率。通过这些创新突破，武器相变无源热控行业将能够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为武器装备的性能提升和作战效能发挥重要作用。

电池热失控防护行业的发展与电池技术的进步紧密相连，随着锂离子电池在多个领域的广泛应用，其安全性问题日益受到关注，推动了该行业的快速发展。目前，行业正处于持续优化与创新阶段，不仅关注技术的性能提升，还积极探索新的防护理念和方法。然而，传统的气凝胶隔热材料在抑制热失控扩散方面存在局限性，无法完全满足市场需求。针对这一瓶颈，公司着力研发大容量化学储热材料，能够通过消纳热失控电池巨量产热，有效突破传统隔热材料的限制，为电池热失控防护提供更为可靠和高效的创新解决方案。随着化学储热材料的进一步推广和应用，将推动电池热失控防护行业发展，为电池技术的安全应用提供坚实保障。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 挖掘原有产业潜力，持续夯实行业地位

公司始终专注于光纤环及特种光纤综合解决方案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以光纤环等特种光器件为核心和起点，积极进行上下游拓展，建立了涵盖光纤环器件（含光模块）、特种光纤（含特种光缆）、胶粘剂和涂覆材料、光器件设备及其他附件备件产品和服务在内的完整业务布局，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围绕上述业务布局，公司历时十余年持续打造和完善针对相关产品工艺流程研制和应用的十大技术平台，包括：“全工艺”的特种光纤制棒中心、“全配套”的玻璃加工处理技术中心、“全系列”的光纤拉丝技术中心、“全方位”的光纤测试技术中心、“全匹配”的高分子材料技术平台、“全功能”的光机电设备技术平台、“全环境”的可靠性测试平台、“全场景”特缆开发技术平台、“全集成”的模块封装平台、“全尺度”的激光微纳加工平台。通过开发、建设和利用上述技术平台，公司不仅可以从多方面进行系统性设计提高产品技术指标，另一方面也极大地缩短了公司产品研发的时间，实现了公司产品设计和应用的快速响应，还提升了公司生产环节的良率。目前从全国来看，国内光器件行业整体呈现分散竞争的态势，由于行业涉及应用领域多，技术门槛较高且专业性强，大多数厂商业务集中于各环节其中之一，且成规模、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的厂商并不多见。公司在相关领域深耕多年，打通了“环-纤-胶-模块-设备”一体化微型产业

链，各领域同步发展，共同促进了光纤环和保偏光纤等产品的做好做精，成为相关军工配套体系的重要供应商，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

公司的光纤环及保偏光纤产品作为配套部件在多种定型型号的武器装备中列装，在海陆空天广泛应用。公司与航天科工集团、航天科技集团、兵器工业集团、航空工业集团、中电科集团和中船集团等军工集团下属惯性导航科研生产单位建立了长期、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主要客户为光纤陀螺行业技术实力领先的知名企事业单位。

基于现有“环-纤-胶-模块-设备”一体化微型产业链的技术优势，公司业务向惯性传感全产业链下游延伸，构建了完整的光模块产品线，解决了系统级客户光路装配过程中的技术瓶颈和生产通电，按照军工的质量体系进行严格的过程控制和质量管理，进一步夯实在惯性传感领域的行业地位。

(2) 着眼科技产业前沿技术，积极构建发展第二曲线

在当前的科技产业生态中，公司一直致力于战略升级，积极寻找发展第二曲线，不断推陈出新。随着技术的不断发展和市场的不断拓展，公司凭借其深厚的研发实力和技术积累，在一些前沿技术领域展现出强大的创新力和竞争力。

公司不断丰富和完善特种光纤产品类型，特别是在大芯径、高功率激光光纤方面的开发，为激光、工业内窥镜、新能源存储和医疗等多个行业提供了高质量的解决方案。这一战略举措不仅拓宽了公司的产品线，实现了特种光纤产品领域的多元化，还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光纤技术领域的重要地位。

前沿技术领域的积极布局与突破，面对 6G 通讯、人工智能和大算力领域的快速发展，公司加大了在这些领域的研发力度，致力于打破国外技术垄断。通过研发低损耗、低色散、大带宽的微结构光纤及其应用技术，公司为光电行业新质生产力的构建提供了坚实的上游材料端基础，展现了其在前沿技术领域的强大竞争力和创新能力。

面向产业数字化和智能化发展趋势，公司布局开展智能制造设备研发，开发出全新一代自动化绕环技术平台，实现光纤环绕制过程全自动化、质量检测智能化，促使公司的光纤环技术全面升级，突破了光纤环行业发展瓶颈，使公司在同行竞争中保证绝对优势，为公司实现产业智能化奠定坚实的基础。

拓展特种光纤在激光应用领域的新方向。公司研制的空芯反谐振光纤不仅在通信领域有着显著优势，在超快激光传输方向也是目前的优选。超快激光指的是单脉冲时间在皮秒、飞秒和阿秒量级的极高峰值功率的脉冲激光。目前超快激光已开始应用于脆性材料的冷加工，但是其输出是基于空间光路，于连续光纤激光器相比，极大限制了可加工范围。超快激光脉冲因为极高的峰值能量，容易与物质相互作用形成脉宽的非线性展宽，降低超快激光的作用效果，空芯反谐振光纤因为中空的结构，能够极大抑制展宽现象。目前公司所生产空芯反谐振光纤，已经能够实现 40W 的大功率飞秒激光传输，该实验结果可以拓展超快激光的大幅面工业加工，大功率超快激光的医疗手术等等。

公司在热控系统领域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尤其在弹载热控系统方面表现卓越，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从而在行业内树立了领先地位。近年来，公司积极扩展业务，不仅扩大了应用单位范围，还成功切入储能热失控防护这一新赛道，紧跟新能源行业的发展趋势。随着新能源市场的蓬勃发展，储能系统的安全需求日益增长，公司凭借在热控领域的专业经验和先进技术，为市场提供了高效、可靠的热失控防护解决方案。公司将不断拓展新的应用领域，特别是在储能热失控防护这一新赛道上寻找更多发展机遇。通过持续创新和提升服务质量，公司将为客户提供安全、高效的热控解决方案。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特种光纤产业发展情况和未来趋势

①我国特种光纤市场未来还有较大提升潜力

相对于行业领先企业，我国特种光纤产业起步较晚，目前在个别细分领域接近国际先进水平，但整体距离全球先进水平还有一定差距。特种光纤行业的发展，还会影响到下游光纤放大器、激光器、光纤传感器等多个环节，进而影响通信、工业互联网等多个领域的发展。因此，率先实现技术突破的本土特种光纤厂商，能够在我国特种光纤行业获得更多话语权。

随着新基建的推进，特种光纤市场的需求将保持快速增长态势。2021年后特种光纤市场迎来高速增长，在航天、轨道交通、能源、医疗等行业领域需求的持续推动下，2024年特种光纤市场规模将达到187.4亿元，年复合增长率13.9%。特种光纤主要市场品类是有源光纤，占比为30%至35%；其次是传能光纤，占比为25%至30%；再次为保偏光纤，市场占比为20%至25%。

②国产特种光纤产品在部分领域已经形成突破

特种光纤技术具有技术要求高、工艺难度大、与终端用户需求结合紧密的特点。由于特种光纤对重点产业的关键性作用，国内特种光纤行业面临外部技术封锁和禁运，这造成了当前几大类国产特种光纤产品的发展水平不够均衡的局面。

比如掺稀土元素类特种光纤，国产光纤仅有掺镱、铒、铥等几种元素的光纤产品，但国外厂商除了上述产品之外，还发布了掺钕、钬等稀土元素，以及两种及以上稀土元素共掺的光纤产品。在国内市场上，EDF（掺铒光纤）的大部分市场份额仍被外国厂商占据，国产中低功率YDF（掺镱光纤）已开始量产，正在高功率产品方面奋起直追。

在光纤陀螺用保偏光纤方面，因国际禁运和国内产品性能提升，市场已被国内厂商占据，通信器件用保偏光纤已实现小部分国产化，但大部分市场由国外厂商占据，波导及耦合光纤目前已能全面实现国产化，且产品技术指标与国际先进水平差距不大。

在抗辐射、耐高温、抗旋转、弯曲不敏感光纤等，国产产品已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不过在一些特殊领域，比如超高温领域，国外厂商仍居于主导地位。

③万物互联时代，光纤传感推动特种光纤市场持续增长

光纤传感已经成为物联网的重要感知技术之一。20 世纪 70 年代，在光纤通信技术的带动下，光纤传感技术有了一定发展，光纤传感技术是一种以光波作为载体、以光纤作媒介感知并传输外界变化的现代传感技术，与传统的以电信号作为参考量的传感器相比，光纤传感器具有以下优势：首先，光纤是由二氧化硅制造而成，它本身是一种绝缘体，并且耐腐蚀、耐高温，对电磁不敏感，可应用于石油煤矿、强电磁干扰、各种机电设施等场合。

其次，光纤是无源器件，不会对被测量的环境产生影响；最后，光纤重量轻、体积小，可以根据具体的使用环境将传感器制作成任意形状，便于在航空航天器以及其他狭小空间应用；此外，光纤传感器还具有灵敏度高等优点。光纤传感技术由于具有无可比拟的优势，在现代测量技术中越来越多的受到人们重视，被广泛应用在电力工程、海洋防御、周界安防等领域。

④在特种光纤关键工艺和原材料研发取得突破的本土企业，能够获得更多市场话语权

特种光纤生产所需关键生产设备和原材料，比如预制棒制备所需衬管、套管、涂料，以及光纤封装胶、固定胶等还有很大部分需要进口。国内企业在突破关键设备和原材料方面，不但需要投入大量的研发力量，还需要绕开国外大企业专利布局。在国内特种光纤强劲市场需求的推动下，本土特种光纤企业如果能够突破国外技术壁垒，就能在特种光纤行业的竞争中脱颖而出。

⑤光纤激光器替代加速，打开特种光纤广阔市场空间

激光器一般可按照增益介质、输出功率、工作方式、输出波长、脉冲宽度等来区分。按照增益介质（工作物质）分类，激光器的增益介质包括气体激光器、染料激光器和固体激光器，特定增益介质决定了激光波长、输出功率和应用领域。气体中具有代表性的是二氧化碳气体激光器，固体中具有代表性的包括半导体激光器和 YAG 激光器等。光纤激光器工作的增益介质为掺稀土元素特种光纤。自从光纤激光器问世后，就成为激光领域最为活跃的研究方向之一。

随着新型泵浦技术的采用和大功率半导体激光器制造技术的进一步发展成熟，光纤激光器得到了飞速发展。与传统的固体激光器相比，光纤激光器具有结构简单、阈值低、散热性能好、转换效率高、光束质量好等优点。

从经济角度上看，相比二氧化碳激光器，光纤激光器转化效率更高，使用成本较低，根据 OFweek 激光网的测算可得，光纤激光器使用成本为 23.4 元/小时，二氧化碳激光器的使用成本为 39.1 元/小时^①。相比 YAG（Yttrium Aluminum Garnet，钇铝石榴石）激光器，光纤激光器功率高、效率高且免调节、免维护，或将逐渐替代 YAG 激光器。光纤激光器渗透率提升空间广阔。光纤激光器应用范围非常广泛，包括激光光纤通讯、激光空间远距通讯、工业造船、汽车制造、激光雕刻、激光打标、激光切割、印刷制辊、金属非金属钻孔/切割/焊接、国防安全、医疗器械仪器设备、大型基础建设，作为其他激光器的泵浦源等。

从我国光纤激光器市场来看，国产光纤激光器逐步实现由依赖进口向自主研发、替代进口到出口的转变。随着国内光纤激光器企业综合实力的增强，国产光纤激光器功率和性能逐步提高，

我国光纤激光器的市场需求保持着增长态势，光纤激光器的增益介质为特种光纤，随着光纤激光器的替代加速，将为特种光纤市场增长打开广阔空间。

(2) 光纤陀螺及光纤环发展情况和未来趋势

① 光纤陀螺系统朝着小型化、高精度、低成本化的方向发展

光纤陀螺和其他类型陀螺相比具有启动时间短、结构简单、重量轻、环境适应能力强、耐真空、抗辐照、无活动部件等诸多优点，近年来发展非常迅速，已成为各种高技术武器装备制导和导航的惯性部件。随着国防工业的快速发展，光纤陀螺系统朝着小型化、高精度、高稳定性的方向发展，光纤陀螺的市场需求量持续提升。一般而言，视应用场景性能需求，不同精度的光纤陀螺对应不同的应用范围，涵盖从战略级武器装备到商业级民用产品的各领域。中高精度的光纤陀螺主要应用在航空航天等高端武器装备领域，而低成本、低精度光纤陀螺主要应用在石油勘查、工业机器人等精度要求不高的民用领域。另外，在中高端无人机的飞行控制、高铁振动传感及铁路轨道检测、航空、陆上移动测绘、无人驾驶汽车等领域也有广泛的应用。光电集成、专用光纤等先进微电子与光电子技术的发展，加速了光纤陀螺的小型化和低成本化。

② 光纤陀螺核心器件光纤环器件外协趋势明显

随着光纤陀螺行业应用领域不断扩大，光纤陀螺行业呈现快速发展的态势，光纤环作为光纤陀螺的核心器件，国内主要军工集团下属惯性导航科研生产单位的光纤环的产能难以满足市场的需求。出于光纤环器件供应商专业化和产品性价比考虑、双供应商保障、自身产能受限和战略重心后移等因素，下游军工客户倾向于直接采购光纤环等零部件而将自身业务发展重心集中于下游光纤陀螺及惯导系统总装制造和调试等环节，甚至直接外购光模块，导致光模块等第三方专业光纤环器件市场呈扩大趋势。

③ 光纤陀螺核心器件光纤环的发展需要多学科、跨领域融合研发

光纤环是光纤陀螺的传感核心，它的缠绕质量好坏直接决定光纤陀螺的精度，光纤环必须跟随光纤陀螺技术不断加快升级更新，以应对不断涌现的光纤陀螺应用新场景和新需求。光纤环的应用范围扩展的背后是研发难度持续提升，而其研发往往需要材料科学、设备制造科学、光电技术、传感技术、自动化技术、计算机技术、关键工艺能力等多学科、跨领域融合。军用领域的高精度、高可靠性、强环境适应性，民用领域的多样化、低成本、小型化，以及共同的集成化发展趋势，都对光纤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从前端的设计研发到后端的场景应用，各个环节间的粘性不断增强是光纤环行业的竞争关键焦点。应用场景的日益拓展和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也会带来更多的产品差异化需求，促使光纤环的研发朝着技术指标更贴近特定应用场景、更适应特定环境条件的方向发展，在融合研究的背景下体现更多元化的技术路线。

④ 光纤陀螺核心器件光纤环的进一步推广需推进标准化进程

为了建立强大的国防力量，必须提高航空航天等领域惯性器件的水平。目前我国，作为光纤陀螺核心器件的光纤环却一直处于定制模式，不能大规模标准化生产。对于特定领域的应用，建立科学的光纤环标准将有助于提升光纤环生产的质量控制水平与自动化水平，提高光纤环产品

的一致性、可靠性、可检测性与可追溯性，有利于降低成本，加速下游光纤陀螺产品升级换代及在更多领域应用的工程化、规模化、产业化发展。

⑤光纤环应用领域不断扩大，市场不断增长

光纤环是光纤陀螺的核心传感部件，被广泛应用于惯性导航领域。随着我国北斗等一批新的民众应用逐步开放，民用导航、定位等市场需求进一步增加，光纤环作为军工导航的重要基础元器件，军用标准与民用标准将进一步融合，能带来更好的产品性能，应用潜力巨大。

光纤陀螺具有精度高、无运动部件、可靠性高等特点，同时在同精度水平的传感器中价格相对较低，其应用前景十分广阔。目前，在军用领域，由于光纤陀螺性能优势明显，已被广泛应用。在民用领域主要应用为：车辆与飞机控制——车辆的自动导航、定位定向，还可以通过对农用飞机姿态控制进行播种、喷洒农药等替代人工。

光纤陀螺还可用于大地测量、矿物勘探、石油勘探、石油钻井导向、隧道施工等的定位和路径勘测，以及利用光纤陀螺转动角和线位移实现大坝测斜等用途；光纤陀螺还在地下工程维护中起到重要作用，由于管线常埋于地下，在管线有损坏时，难以确定具体位置，而光纤陀螺在寻找损坏的电力线、管道和通信光缆位置的定位也具有重要作用。

⑥水听器领域成为光纤环应用的新兴热点

水听器敏感环用于干涉型光纤水听器，是将水声振动信号转换为光信号的水听敏感器件，具有小体积、高强度、高可靠性、低损耗、耐湿、耐盐、耐高压的性能特点。光纤水听器是一种建立在光纤、光电子技术基础上的水下声信号传感器，它通过高灵敏度的光学相干检测，将水声振动转换成光信号，通过光纤传至信号处理系统提取声信号信息。

光纤水听器具有灵敏度高、抗电磁干扰强、适宜远距离大范围监测等特点，既可用于现代海军反潜作战及水下兵器试验检测，又可用于海洋石油天然气勘探，也可用于海洋地震波检测以及海洋环境检测，在军用和民用领域均能极大促进海洋事业的发展。光纤水听器需要在海水盐雾腐蚀、水下高压等恶劣的环境下稳定工作，这就对器件的可靠性提出了更严格的要求。光纤水听器中的关键部件是光纤绕制的水听器敏感环，这种环的尺寸一般比较小，直径最低仅 10mm，需要具备良好的宏弯损耗指标、几何一致性和机械稳定性，在一定程度上决定着整个系统的性能和使用寿命。

由光纤水听器构成的海防传感网络系统，是目前正在开发的新型防卫系统，该系统已开始用于海上边防和重要地区的海防警戒；水声探潜方面，随着潜艇噪声降低，传统的电声纳探测器灵敏度接近极限值，光纤水听器也将大有用武之地。未来，光纤水听器网可组成由岸基光纤列阵水声综合探测系统、陆地地面卫星接收站以及空天探测卫星编织成的一张天、地、海的综合探测网，形成涵盖整个被探测区域的新型传感网络。目前，我国部分沿海地区的十四五规划中已经提出了推进海洋立体观测网建设目标，光纤水听器可能在海底观测网中得到大规模应用。

⑦5G 通信成为光纤环应用的又一热点

光纤环可用于 5G 基站中的光电振荡器 (OEO)，光电振荡器是 5G 通信基站等射频/微波信号产生、处理和发射的重要元器件。随着 5G 商用化进程的加速，5G 建设如火如荼。截至报告期末，我国已累计建成 5G 基站 337.7 万个，已建成全球技术领先、规模最大、用户最多的 5G 网络，以及全球最大的 5G 产业体系。伴随着 5G 基站的数量增加，光纤环的市场将进一步扩大。

(3) 微结构光纤发展情况和未来趋势

①空芯微结构光纤在低时延数据传输有巨大潜力

空芯微结构光纤可在没有实际芯材料的情况下进行光的传导，光的传播速度可比传统的实芯光纤快近 46%，从而降低了传输延迟。此外，光信号与光纤结构之间的相互作用减少，可以传输更高的功率。因此空芯微结构光纤可比传统光纤以更快、更高效地进行传输数据。业界普遍认为这种光纤是未来光纤发展的重要方向。

据 OFS 公司官网 2024 年 2 月底消息，诺基亚贝尔实验室的光网络专家在巴黎的一个实验室已经进行了空芯微结构光纤传输试验测试，展示了 800Gb/s 和 1.2Tb/s 的数据传输速率。实验室测试的初步结果显示，与传统光纤相比，空芯微结构光纤的延迟显著降低了 30% 以上，非线性效应也大大降低，具有突破实芯光纤非线性 Shannon 容量极限的潜力。

空芯光纤技术最典型的应用是在办公场所或数据中心之间提供连接，在这些情况下，低延迟对业务服务至关重要。未来的发展是要改善空芯光纤的衰减性能和传输容量。

②空芯反谐振空芯光纤或将成为超高速光传输系统的理想介质

空芯反谐振光纤，它能够在波导内实现空气导光，突破现有实芯单模光纤的固有时延极限和非线性香农极限，为智算网络和分布式大模型提供全新的高性能底座，有望改变半个世纪以来基于实芯光纤的光通信行业。

反谐振空芯光纤自 2002 年发明以来，通过结构设计优化，损耗已从 500dB/km 降至 0.138dB/km，超越了实芯光纤 0.142dB/km 的损耗极限，是未来超高速光传输系统可能的理想介质。并且，反谐振空芯光纤降损曲线与 50 年前石英玻璃光纤趋势类似，极具潜力。相关光传输系统研究也在快速推进，国内外基本处于同一起跑线。

在通信领域，光纤作为大规模商用的产品必须标准化。以往实芯光纤只需统一模场直径等关键特性，无需限定掺杂和结构，即可实现互连互通。但反谐振空芯光纤变为以结构决定光纤特性，结构不同则无法直接互连，未来必须实现归一与标准化，为大规模工业生产铺平道路，从而实现低成本规模量产。

③保偏空芯光子带隙光纤朝着太空领域进发

空间科学是世界各国重点发展的研究领域，由于太空或核电等辐照环境下通信及传感的光纤中掺杂的稀土元素在受到太空中高能粒子的辐照时，会引起辐致暗化效应，从而造成光纤损耗的急剧增加，因此需要研制适用于辐照环境的特种光纤，其中一个克服空间辐射问题的主要解决途

径就是使用空芯光子带隙光纤。用于太空领域的空芯光子带隙光纤陀螺则成为当下研究的一个热点。

具备保偏特性的空芯光子带隙光纤由纯二氧化硅和空气孔构成，具有温度敏感性低、磁敏感度低、抗辐照、抗弯曲等特点，使光纤陀螺在同样体积条件下可获得更高精度或是同等精度条件下可以实现更小的体积质量。通过空芯光子带隙光纤，光在空气中传输，各种环境条件下的稳定性较好，能提高光纤陀螺应用时的精度保持能力。

空芯光子带隙光纤在下游光学器件中的应用还存在很多难题，其中光耦合是当前需要解决的一个典型的应用问题。由于微结构区域受热，光纤极易塌缩，熔接损耗很大。未来将进一步克服耦合难题，使空芯光子带隙光纤在更多的领域等到广泛应用。

(4) 相变热控技术发展情况和未来趋势

相变新技术作为解决弹载装置通用热控问题的关键手段，近年来在技术研发和应用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通过利用相变材料的潜热储存和释放特性，该技术实现了高效散热，为弹载装置的稳定运行提供了有力保障。

随着武器装备的高集成化和复杂化，对高效散热的需求日益迫切，相变技术产业因此迎来了广阔的发展机遇。相变材料以其独特的性能，正逐渐替代传统的散热方法，成为弹载无源散热的通用解决方案。同时，相变材料在新能源储能安全领域也展现出了巨大的应用潜力。它们通过吸收和分散储能设备产生的热量，降低了系统温度，减少了热失控的风险，从而提高了储能系统的安全性和效率。

在商业模式和服务模式方面，相变技术的应用也催生了新的业态。企业可以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的相变散热解决方案和储能安全方案，实现差异化竞争。此外，随着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的发展，相变技术还可以与这些先进技术相结合，实现远程监控、智能调控等功能，为客户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

在技术层面，针对电池包热失控防护的需求，研发超高焓值储热材料将成为重点。这些材料将具有更高的储热密度和更快的热响应速度，为新能源储能系统的安全提供有力保障。随着纳米技术、复合材料技术等领域的快速发展，相变技术将与这些先进技术深度融合，进一步提升相变材料的性能和应用范围。

在应用推广层面，相变无源热控技术将从导弹导引头逐步推广到激光武器、临近空间飞行器电子设备等更多领域，覆盖地面、空天等应用需求。热控技术在新能源领域逐渐推广，电池热失控防护技术将从电动车向储能电站、二轮电动车等领域推广，市场空间巨大。随着新能源汽车和储能技术的快速发展，相变技术在新能源领域的应用前景将更加广阔。在智能化与远程监控方面，借助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相变技术将实现智能化调控和远程监控功能，提高系统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随着技术的不断创新和市场的不断拓展，相变技术将为武器装备、新能源等领域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持，推动相关产业的持续发展和创新升级。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核心产品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部分技术指标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当前产品技术发展方向符合国家重点解决“卡脖子”关键技术领域的战略方针，对突破国外专利壁垒和技术封锁，保障军工配套和国防安全具有重要意义。公司建立了较为全面的核心技术体系，包括光纤环技术、光纤设计技术、预制棒制备技术、光纤拉丝技术、涂层材料技术、光纤陀螺系统技术、设备技术和检测技术、微结构光纤设计及制造技术、激光应用及质量检测、基于 MEMS 的惯性传感技术、全自动绕环平台技术等各个方面。公司打通光纤环上下游相关技术难点，拥有的一体化研发能力能够高效满足应用场景日益拓展带来的更多差异化需求，有利于持续保持核心技术优势。

2023 年，公司围绕微结构光纤、自动化绕环技术平台、光纤陀螺技术发展、激光应用技术以及 MEMS 应用技术等方面展开研发工作，各项研发项目均取得重大进展或突破。

(1) 微结构光纤研究取得突破性进展

微结构光纤（也称光子晶体光纤或多孔光纤），以其独特的控制光传输的方式及宽广的结构创新空间，极大地突破了传统光纤的局限，为纤维光学带来一场深刻变革，为光纤技术及其应用领域的发展提供了新的途径，成为目前备受关注的研究方向。

自 20 世纪 90 年代首次被提出以来，微结构光纤便在国际上掀起引人注目的研究和发展浪潮。经过二十多年的飞速发展，各种新型微结构光纤及器件不断涌现，制备材料已从最初的石英，扩展到软玻璃和聚合物材料，工作波段也从通信波段，向紫外、可见、中红外及太赫兹波段发展。其特有的微孔结构也为填充修饰及新型光子器件的开发提供了广阔的创新空间，为光纤通信、传感、计量、生物、天文、航天航空和国防军工等诸多应用领域关键问题的解决提供了新的机遇。微结构光纤设计、制备、应用研究已成为当前光纤技术的前沿。

2023 年，公司持续开展微结构光纤制造及应用技术的研究，取得了突破性成果，2023 年 5 月 18 日，由湖北省国防科技工业办公室主持召开了“空芯光子带隙光纤”鉴定会，鉴定专家来自武汉大学、南方科技大学、北京交通大学、西安光机所、中船重工海军驻中南地区某光电研究所、郑州大学等高校及科研院所。经鉴定，长盈通公司研制的空芯光子带隙光纤产品在主要技术指标和抗辐照特性方面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和国际先进水平。这项成果标志着长盈通公司微结构光纤设计及制造水平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细径保偏光子晶体光纤所绕制的光纤陀螺也进入了关键的验证阶段；公司自研的空芯反谐振光纤在脑科学领域已经开始布局实验室应用。未来，我们研发的低损耗、低色散、大带宽的微结构光纤将为人工智能、6G 通讯、大算力等新质生产力构建提供坚实的上游材料端基础。

（2）MEMS 传感技术在船用领域得到应用

作为光纤陀螺的传感核心器件，公司长期从事陀螺用光纤环的研发和生产，培养了一大批相关领域的技术人才，具备了科学的陀螺器件测试和评价体系，并对惯性导航技术有较为深刻的理解，这为我司从事 MEMS 惯性应用的研发提供了得天独厚的土壤。

MEMS 器件依托集成电路行业的迅猛发展，其性能也日益提高。我司围绕 MEMS 惯性器件小型化低功耗低成本等优势，并结合其实际性能特点，聚焦海上作业船舶所使用的 MRU (Motion Reference Unit) 运动参考单元，开展了海洋 MRU 的研究，该器件业内亦称之为运动参考传感器、姿态传感器等，主要测量船只由于风浪造成的测翻滚、摇摆、升降等 6 个自由度的姿态，以作为后续作为平台补偿并调整船体姿态。

由于我国海洋探索起步较晚，MRU 相关产品长期被 Kongsberg、Inertial Labs、SBG Systems 等公司垄断，随着国际关系日益紧张，急需国内推出相应替代产品。我司和中船旗下多家子公司保持良好合作，现在已经完成前期技术调研，开始借助各自行业优势联合研制相关产品。我司已经和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开始了 MRU 产品的研发工作。

截至 2023 底，公司实现了基于 MEMS 的车载 IMU 和海洋 MRU 原理样机的开发，综合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正进行用户测试。后续将根据用户反馈继续进行迭代优化，相信该产品的推出将打破国外垄断实现自主可控。后续条件成熟时将完成海洋实地测试，完成各项型式试验并取得第三方报告，推出完整成熟的 MRU 产品。

（3）光纤陀螺光子集成芯片研究取得进展

2023 年与北航专家团队开展光纤陀螺光子集成芯片的研究，完成相关方案设计及仿真，并进行样机制造准备。集成光子芯片是集成光学陀螺技术的发展基础，有望带来惯性仪表产品形态的颠覆式变化，变革应用市场，在无人机、无人驾驶等民用领域中产生巨大作用，满足惯性导航系统对于兼顾高性能和小型化、低成本、轻量化的惯性器件需求。

（4）光纤激光应用技术取得突破

公司空芯反谐振光纤的飞秒激光医用碎石研发工作已完成初步验证，目前空芯反谐振光纤能够传输不小于 30W 平均功率的红外飞秒激光，通过不断优化光学耦合模块，极大抑制了飞秒激光的脉宽非线性展宽，保持飞秒光束的优异性能，达到破碎人体结石的效果，降低目前钬激光碎石手术对人体组织的伤害。目前已与武汉大学人民医院联合完成光纤入水进行激光碎石的初步验证。飞秒激光柔性传输实现医用碎石，是除飞秒激光眼科手术的第二种巨大突破，是公司特种光纤在医用光纤领域的一次成功应用，后续将联合医疗单位进行仪器优化和进一步实验。

公司大芯径匀化光纤已广泛用于工业光纤激光器的输出尾纤，进行输出光斑的匀化整形，用于激光清洗，焊接和去涂层等领域。公司配套研发激光匀化质量分析仪，用于评估匀化光纤的匀化程度，指导匀化光纤的使用，积极围绕激光领域进行配套测试仪器开发，推动国产激光测试装备的国产替代。

(5) 方形芯光纤拓展全系列型号

2023 年方形芯光纤主要扩展了方形芯光纤全系列光纤型号，新增 SCF600-22-1100L 光纤，并在某激光器制造企业通过应用验证形成小批量销售，为 2024 年的光纤销售打下一定基础，新增 SCF100-12-400L 型号，在某大型激光装备制造企业通过验证并形成稳定订单，持续供货中；新增六边形芯光纤及矩形光纤产品，已经实现了小批量供应；搭建了方形芯光纤的匀化效果测试平台，可验证方形芯光纤的匀化效果，为产品应用提供技术支持。

(6) 持续推进光纤绕环平台智能化信息化工程落地

完成了绕环过程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系统的构建和升级。通过应用数字孪生技术的应用，实现了远程实时跟踪绕环进度、状况和工艺重现。通过信息化功能的建设，将绕制过程中的实时数据进行收集、统计和分析，实现了绕环结果可视化、绕环异常和故障诊断；为进一步通过将绕环过程大数据和绕环测试结果融合，提高绕环质量奠定基础。智能化系统的构建，为实现更高层次的闭环自动化绕环进行准备。

对工程原型机实现技术平台多次迭代，攻克技术难点，实现技术平台绕环能力、信息集成能力全方位升级，实现工程试验机硬件框架搭建完成。实现光纤环批量绕制，开创光子晶体光纤在自动化绕环平台的首次绕制，通过对光纤环绕制数据及测试数据的整理分析，具有性能精度高、产品一致性好、绕制变量高度可控等优势，为后续产业化落地提供了良好基础。

(7) 突破超高精度陀螺系统级应用及测试技术

2023 年，超高精度光纤惯组技术研究项目顺利完成结题，研制超高精度的光纤环、光模块、光纤陀螺及光纤惯组等产品型号，建设了超高精度系统测试环境及平台，提升了公司光纤陀螺及配套工艺技术水平，完善了公司惯性器件的研发生产能力，项目研究的光纤陀螺精度指标已经优于 $0.0004^{\circ}/h$ ，使公司跻身于光纤陀螺行业先进技术领跑者地位，充分体现了公司在产品技术研发上的实力，也展示了公司在研发投入上坚持不懈的决心，公司还将继续努力，积极推动光纤陀螺行业先进技术的发展。

(8) 相变材料向军民热控领域延伸

为满足武器装备高功率器件的长时散热需求，公司持续开展高可靠、超高导热的相变材料研发。这些新型材料将具有更高的热导率和更稳定的性能，确保武器装备在极端环境下也能稳定运行。公司新增 3 项发明专利授权，建立了高性能相变储热材料制备技术、轻量化高性能温控装置设计加工技术体系。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年度	保偏光纤、光纤环

单项冠军产品

2023 年度

光纤环器件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2023 年，公司共申请知识产权 44 项，其中发明专利 2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8 项、软件著作权 1 项；2023 年共授权知识产权 2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3 项、软件著作权 1 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申请知识产权 23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3 项、实用新型专利 86 项、外观设计专利 5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授权知识产权 150 项，其中发明专利 81 项、实用新型专利 63 项、外观设计专利 4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25	12	143	81
实用新型专利	18	13	86	63
外观设计专利	0	0	5	4
软件著作权	1	1	2	2
其他	0	0	0	0
合计	44	26	236	150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33,559,423.91	25,215,308.87	33.09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3,559,423.91	25,215,308.87	33.0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5.24	8.04	增加 7.2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公司持续加大对新产品、新工艺和新设备的研发投入，研发设备折旧有所增加，同时加大了对高端研发人员的引入，研发人员薪资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自动化绕环技术平台（三期）	386.00	325.84	325.84	已完成结题评审	实现光纤绕环信息化、智能化，绕制定制光纤环产品	绕环设备智能化、数字化水平达到业界领先，光纤环成环性能水平、技术指标稳定性实现突破	光纤陀螺
2	特种光纤接续技术研究及平台建设	188.46	153.53	153.53	已完成结题评审	1、基于三芯扇入扇出器件进行封装技术及工艺研究；2、基于三芯光纤扇入扇出技术，持续开展四芯、七芯光纤扇入扇出器件技术研究及制备工艺研究；3、配套建立空芯带隙光纤、空芯反谐振光纤接续平台以及研究其接续解决方案	基于三芯光纤扇入扇出技术，持续开展四芯，七芯光纤扇入扇出器件技术研究及制备工艺研究，配套建立特种光纤接续平台以及研究接续解决方案，填补相关技术空白	光纤传感链路
3	超高精度光纤陀螺惯组技术研究	774.70	633.14	633.14	已完成结题评审	研制超高精度光纤陀螺惯组样机	国内领先水平	光纤陀螺、光纤惯导领域
4	微结构光纤制造技术研究及应用	284.17	253.78	253.78	已完成结题评审	研制低损耗、高强度且具备双折射性能的空芯光子带隙光纤样品，在光纤管材用国产化替代	国内领先水平	光纤陀螺
5	光纤环固化平台及粘环工艺技术研究	268.96	198.45	198.45	已完成结题评审	1、单只全脱环固化时间≤15min；2、具备固化参数在线监测	光纤环在惯性制导、声呐探测、电力传感等领域有广泛应用。提升固化速度，缩短固化时间，对光	光纤陀螺用光纤环的固化

							纤环生产的降本增效，提高产品性能稳定性有重要意义	
6	高功率掺镜光纤研发	320.00	295.39	295.39	已完成结题评审	1、掺镜光纤通过客户验证，达到商用水平；2、完成激光测试平台搭建，具备中高功率激光测试能力	掺镜光纤是光纤激光器的主要原材料，市场需求量巨大，本项目主要针对中高功率光纤激光器用的掺镜光纤进行研制和应用验证，开拓激光光纤市场	光纤激光器
7	高带宽多模光纤产品开发	299.20	202.87	202.87	1、GeCl4 补偿计算模板已建立；2、GeCl4 补偿软件 demo 版已完成设计 3、完成高带宽多模光纤预制棒试制，高带宽多模光纤产出 40%+，达到要求	1、开发出单根高带宽多模光纤预制棒拉制合格光纤产品；2、设计开发自主知识产权的 Ge 补偿软件	国内领先水平	数据通信市场
8	保偏光纤全国产化（二期）项目	453.00	447.25	447.25	已完成结题评审	1、完成 D2 体系光纤的优化，并通过型号环及客户验证，光纤实现定型并批量应用；2、完成 40/80 光纤开发，满足技术指标要求，并进行特定型号环绕环验证	针对光纤陀螺高精度、小型化、低成本、国产化的发展趋势，基于全国化及自主可靠的要求，开发出满足绕环及客户应用的新型全国产化保偏光纤，并开发出下一代极细径 40/80 保偏光纤，提升公司主要产品的行业领先地位，并为光纤陀螺的进一步发展提供解决方案	光纤陀螺
	基于光子晶	145.00	69.17	69.17	已完成项目结题	1、将空芯反谐振光纤与飞	1、实现大功率超快激光	空芯光纤

9	体光纤的飞秒激光医用碎石应用技术研究					秒激光大功率耦合, 进行水下聚焦, 对人体结石进行粉碎处理, 降低目前医疗碎石技术对人体的伤害。2、目前空芯反谐振光纤耦合飞秒激光功率最大 38 瓦, 耦合效率大于 80%, 同时极大抑制飞秒激光的脉宽展宽。3、搭建光纤激光器光路, 实现 2000 瓦连续激光输出, 验证大芯径匀化光纤的匀化质量。	的光纤传输目标, 目前属于国际前沿研究, 相应实验参数属于国内领先水平。2、利用空芯光纤进行的飞秒激光碎石, 目前已取得突破进展, 该研究在国内外还处于技术空白。实现匀化光纤的评估, 目前匀化光纤的匀化程度评估还没有对应的技术标准。	的医疗应用
10	超低玻璃化温度特种光纤内层涂料研究	110.00	31.10	101.42	已完成结题评审	针对高精度光纤陀螺用超低温应用保偏光纤开发低tg点、低模量、低应力、全温性能变化小的超低玻璃化温度特种光纤内层涂料, 并通过拉丝工艺验证, 以满足高性能的超低温应用保偏光纤的需求, 并为高精度、小型化光纤陀螺产业化提供关键性保偏光纤涂料, 满足军事及国防建设的需求	针对高精度小型化光纤陀螺用保偏光纤的超低温应用及涂覆技术的需求, 开展超低玻璃化温度特种光纤内层涂料技术研究, 完成方案论证与工艺设计、样品试制、保偏光纤及光纤环圈性能比较验证, 形成一套完整的设计方案以及超低温应用保偏光纤专用特种光纤内层涂料评价指标体系.目前开发的光纤内层涂料已经在 D2 型光纤中定型, 并极大的提升了绕制光纤环的低温串音性能和零偏稳定性	用于制备超低温应用的保偏光纤
11	光纤封装胶研究	60.00	39.35	39.35	已完成结题评审	紫外光固化, 固化速度快、固化后表层光滑, 摩擦系数低、无附加损耗,	针对多芯束状光纤及 EPFU 光纤单元的生产需求, 开发相应光纤封装	多芯束状光纤及 EPFU 光

						具备良好的剥离性能、温度性能和抗弯曲性能，能满足客户多芯束状光纤及EPFU 光纤单元的生产	胶，胶水为客户专门定制研发，产品性能优异且通过客户验证，目前国内外市场未见其他同类产品	纤单元
12	高强度光纤内层涂覆树脂研究	70.00	41.10	41.10	已完成结题评审	1、对光纤粘附力好；2、对光纤附加应力小，不影响光信号的传输；3、制备的特种光缆弯曲性能好、抗拉强度大	针对高强度抗弯曲特种光缆应用及涂覆技术的需求，开展高强度光纤外层涂覆树脂技术研究，完成方案论证与工艺设计、样品试制、高强度抗弯曲特种光缆性能比较验证，形成一套完整的设计方案以及高强度抗弯曲特种光缆专用高强度光纤外层涂覆树脂评价指标体系	高强度抗弯曲特种光缆的制备
13	高强度光纤外层涂覆树脂研究	70.00	42.22	42.22	已完成结题评审	1、对高强度光纤内层涂覆树脂粘附力好；2、对光纤附加应力小，不影响光信号的传输；3、表面清爽易于操作；4、制备的特种光缆弯曲性能好、抗拉强度大	针对高强度抗弯曲特种光缆应用及涂覆技术的需求，开展高强度光纤外层涂覆树脂技术研究，完成方案论证与工艺设计、样品试制、高强度抗弯曲特种光缆性能比较验证，形成一套完整的设计方案以及高强度抗弯曲特种光缆专用高强度光纤外层涂覆树脂评价指标体系	高强度抗弯曲特种光缆的制备
14	高吸热相变材料模块的研究	60.00	21.26	21.26	已完成结题评审	针对高密度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的热失控管理需求，开发相应的高吸热相变材料模块，降低热失控的风险	针对高密度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的热管理需求，开发相应的高吸热相变材料模块，且开发的高吸热相变材料模块的强度、可靠	电池热失控管理

							性均较好，易安装，在某些型号上已经通过验证	
15	自动绕环机	193.00	92.87	341.70	已完成结题评审	1、完成样机制作，可以实现自动化绕制功能；2、在第一代的机型上优化机构设计，进一步提高整机性能；3、匹配软件及其相关算法，实现自动化绕环	光纤环在惯性制导、声呐探测、电力传感等领域有广泛应用。提升绕环设备的自动化水平，大幅度降低绕环操作人员的技能要求，对光纤环生产的降本增效，提高产品性能稳定性有重要意义	高中低各种光纤陀螺用光纤环的绕制
16	传感光缆制造设备	213.00	9.49	88.44	已完成结题评审	1、完成水听光缆制造设备的全套方案设计，具备单根 10 米长水听缆制造能力，同时完成水听缆样品试制和测试（10 米，耐压 40mPa），弹性体绕制可以实现多分段、小同长度密集度绕制，同时完成 50 米长单根缆制造设备的设计工作；2、使公司具备单根 50 米长水听缆制造能力，具备各种不同尺寸、结构水听缆制造能力	核心制造部分的弹性体绕制生产线行业领先，可以实现光纤以不同螺距，螺旋绕制在不同直径的弹性体上，也可以实现光纤密绕以及密绕与疏绕间隔绕制；同时绕制的过程中可以实现自动上胶（热固化胶、紫外固化胶）及在线自动固化（热固化、紫外固化）等，将大大的提高生产能力及产品的质量	海洋探测用的敏感光缆，产品多用于海洋探测、海防等
17	四芯旋转成缆设备	60.00	47.73	50.57	已完成结题评审	1、设备具备制备旋转光纤的功能；2、可以根据研发需求制备多种旋转传感光纤；并满足质量要求	多芯旋转传感光栅光纤弯曲传感器的技术要求进行研发的多芯光纤传感制备设备为实现了多芯旋转光栅光纤传感器的国产化提供设备条件，同时填补了在此设备领域的空白	特种旋转光纤，产品用于电力、医疗、空间传感等
18	细径光纤小	350.00	57.01	57.01	已完成结题评审	1、细径光纤小型化项目通	实现光纤环小型化、高精	光纤陀螺

	型化光纤环产业化项目					过内部和外部鉴定,满足市场的指标需要; 2、完成相关产业化能力建设	度的目标, 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及无人驾驶汽车等需要民品惯性导航的领域
19	基于 MEMS 的 MRU 产品应用技术研究	257.72	244.00	244.00	已完成结题评审	针对海洋环境中, 拟解决船舶长航时下惯性器件长期运行出现的漂移累计误差问题, 通过自标定和自校准算法, 使累计误差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以满足船舶作业时的运动姿态参考作用	运动参考单元 (以下简称 MRU) 主要为船只舰艇提过姿态参考, 以在风浪干扰下稳定其作业平台。该器件长期以来被国外垄断, 随着近来国际关系日益紧张, 采购渠道受阻。国内某船厂急需国产替代方案, 依托我司在光纤陀螺方面的积累, 可填补此项空白, 并拓展公司产品线	海洋船舶专用设备
20	小型轻量化主动式储能散热温控系统研究	75.00	58.25	58.25	已完成结题评审	利用复合式高热密度散热模块及散热系统, 能够在高温 65°C 环境下, 实现高效的散热效能, 为间歇工作的高功率器件提供紧凑、轻量化、低功耗的散热解决方案	对紧凑高效微槽道沸腾复合散热器研究、高能量密度相变蓄冷器研究以及高温环境下的低功耗高效能制冷系统研究	间歇式元件的高功率散热领域
21	高可靠高导热无机水合盐相变储能材料两级封装方法与定向导热调控研究	75.00	57.38	57.38	已完成结题评审	1、掌握无机水合盐相变材料化学组成恒定的调控方法和增强无机水合盐相变材料热稳定性的通用性两级封装调控机制; 2、掌握定向高导热调控的方法;	1、掌握无机水合盐结晶水脱除抑制的微观力学机理。 2、如何利用二维和三维导热材料协同调控构造高定向导热复合相变材	储能领域

						3、验证相变材料热导率对提升系统储放热效率的作用机理		
22	高储能密度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热管理材料研究	60.00	34.77	34.77	已完成结题评审	针对高密度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的热管理需求，开发相应的热管理材料	针对高密度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的热管理需求，开发相应的热管理材料，目前开发的产品性能领先其他友商的产品	电池热管理
合计	/	4,773.21	3,355.95	3,756.89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82	7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6.67	16.2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032.75	1,858.0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4.79	24.1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27
本科	30
专科	17
高中及以下	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
60岁及以上	2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6.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工业和信息化部、湖北省经信厅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较强的产品研发能力，专注于光纤环相关微型产业链技术发展。公司在该领域深耕多年，在业务专业化、产品精益制造、特色化协同、技术研发创新和企业文化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

1、专业化优势

公司是专业的光纤陀螺核心器件光纤环及其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湖北省支柱产业细分领域“隐形冠军”培育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光纤陀螺环细分领域，持续搭建和完善针对

相关产品工艺流程研制和应用的十大技术平台，建立了较为全面的核心技术体系，包括光纤环技术、光纤设计技术、预制棒制备技术、光纤拉丝技术、涂层材料技术、光纤陀螺系统技术、设备技术和检测技术等各个方面。公司长期专注于惯性导航核心光器件领域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持续进行自主科技创新和成果落地转化工作，形成了相关产品的自主量产能力和迭代升级能力，并具备关键生产设备的制造能力和主要原材料的制备能力，初步打造了以光纤环为核心、“环-纤-胶-模块-设备”一体化微型产业链的闭环。

2、精益质量控制与交付能力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光纤环及其主要材料保偏光纤作为基础元器件主要配套于光纤惯性导航设备，应用于军机、装甲车、导弹等运动的武器装备中，下游客户为军工科研生产单位，最终用户为军方，因此产品质量和交付能力对最终客户至关重要，也会直接影响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认可程度。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始终坚持精益求精的理念，不断推进产品精益化质量控制，建立了精细高效的管理制度及流程，合理设置各项生产工序及关键质量控制节点，采取“定制化与标准化相结合”的制造工艺，实施全员质量控制，以“零缺陷”为目标，确保产品质量。公司2020年荣获第三届“光谷质量奖”卓越奖，公司的光纤环产品2015年被授予“湖北省名牌产品”。

公司多年来积累了深厚的研发和生产经验，通过持续改进生产技术和生产管理水平，拥有了稳定可靠的规模化生产交付能力。公司具备较强的定制化能力，可根据需求定制不同结构、不同长度、不同绕法、不同形状、不同胶粘剂、不同用途的各类光纤环，以及各类定制光纤、光器件设备、胶粘剂和涂覆材料，可快速根据客户的需求研发、设计、生产、检测和交付相关产品，形成了“高质量、规模化、定制化、快速交付”的生产供应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形成了交付能力优势。

3、特色化、多元化产品业务布局优势

公司主营业务聚焦于光纤环及特种光纤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成为光纤环细分行业的领导者和光纤环组件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战略定位具有特色化、多元化优势。公司成立以来深耕主业，建立了丰富完善的产品体系，在光纤环绕制及配套的特种光纤、光纤陀螺用胶粘剂和光纤涂覆材料、绕环用成套设备制造等方面均拥有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公司可自产光纤预制棒、特种光纤、胶粘剂及涂覆材料，在国内较早建成了专业的大型光纤环生产基地，可自制特种光纤和光纤陀螺环所需的核心生产和检测设备，同时向光纤环下游延伸，研制光模块产品、光纤陀螺系统、测试系统等，打通了“环、纤、胶、模块、设备”一体化微型产业链，具有较强的协同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武汉长盈通特种线缆有限公司，专注于各类特种材料、特种光纤、特种结构光电缆的开发、生产与销售。特种光缆作为特种光纤的产品线延伸，将依托公司的平台技术优势，在现有资源的基础上开拓特种光缆市场应用。随着特种光纤光缆下游应用场景日益丰富，将会带动特种光缆的市场需求量，特种光缆可以广泛应用于电力、铁路、水听、石油、矿场、航天、航空、管道、车载、安防等领域。

4、研发创新能力优势

公司作为一家研发驱动型高科技企业，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创新，长期以来通过持续研发积累了较强的技术优势，核心产品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部分技术指标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公司的创新研发涉及材料科学、设备制造科学、光电技术、传感技术、自动化技术、计算机技术、关键工艺能力等多个学科和领域，同时涉及新一代信息技术和高端装备两个行业，多年来公司通过跨学科、跨领域交叉融合研发创新，掌握了具有知识产权的微型全产业链核心技术，建立了全面的研发、应用和产业化体系。公司一方面持续进行自主科技创新和成果落地转化工作，形成了相关产品的自主量产能力和迭代升级能力；另一方面，公司准确把握惯性导航领域的光纤环及特种光纤等市场的发展趋势，从客户需求和未来行业技术发展趋势角度出发，进行前瞻性研发和技术预研，不断提升自身技术水平，丰富相关领域的技术储备，在实芯光子晶体光纤、空芯子带隙光纤、大直径异型结构光纤、深锗掺杂被动光纤、大芯径被动传能光纤、空芯反谐振光纤等保偏光纤以外的其他新型特种光纤领域取得多项重要研发创新成果，同时向激光应用技术、MEMS 惯性传感技术、集成光学技术、相变材料热控技术、智能制造技术等方面的研究持续发力，扩大公司的技术储备和先进性优势。

5、管理团队与企业文化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长期从事光纤环相关产业的管理团队。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自公司成立至今始终专注于光纤陀螺核心器件光纤环及其综合解决方案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具备丰富的管理经验或技术研发经验，对客户需求的敏锐且专业的判断能力，对所处赛道富有创新思维与前瞻性思维。专业、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有利于提升企业战略制定的科学性与可行性以及组织战略执行能力，能够通过专业化和一体化等发展战略使公司建立竞争优势，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使公司在细分领域内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公司秉承“尊重员工，让员工有尊严”的核心价值观，持续提升员工的荣誉感、获得感和幸福感。除“五险一金”外，还为员工提供补充团体医疗保险、员工重疾保险、员工子女团体医疗险和孝心基金（发放给员工父母的孝心工资）等福利。公司不断加强以人为本的“双尊”文化建设，把“双尊”文化作为一项重要工作，使其贯穿到生产、经营和管理的各个环节。2023年，公司荣获全国企业文化优秀成果特等奖，成为文化助力企业高质量创新创业发展的典范。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018.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9.82%，营业利润 1,920.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8.12%，利润总额 1,408.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4.01%。公司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主要是受到军方规划和终端军品结构调整等外部因素影响，公司某重要军工客户在军方订单交付减少或延期，导致公司上游配套的光纤环器件和保偏光纤交付数量减少，同时销售单价下降导致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减少；另外，公司职工人数增加，对应职工薪酬增长，造成管理费用增加；公司为加快技术迭代升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水平，加强了对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的投入力度，造成研发费用增加，进一步影响了公司利润总额。

若未来出现宏观经济下行、行业竞争加剧，尤其是军方规划和终端军品结构调整等行业整体因素进一步变化影响，造成军方订单交付减少或延期，下游市场需求减少等对公司经营构成不利影响的变化，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可能存在经营业绩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研发创新及新产品验证定型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光纤环器件及特种光纤构成，部分特种光纤及光纤环器件技术发展水平尚不及境外市场水平，光纤环器件的自动化生产技术和特种光纤的原材料自主研发能力，将可能进一步拉大与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构成威胁；在特种光纤方面，特种光纤管材原材料部分从国外进口，大部分光纤检测设备尚需进口。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持续保持技术创新和市场竞争优势的基础与关键是核心技术研发团队的稳定与发展壮大。随着行业内人才竞争日趋激烈，若未来公司未能提供更好的发展平台、激励机制、福利待遇和工作环境等，可能导致公司无法继续吸引到所需的高精尖人才或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进而对公司研发创新以及核心竞争力带来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主要运用于军用惯性导航领域，对军工客户的销售占比较高，主要客户为光纤陀螺行业技术实力领先的知名军工企业或科研院所。受军工配套行业和惯性导航市场特点影响，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若未来与客户合作情况发生不利变化或客户经营及资信情况发生变化，并且公司未能及时开发新客户，则较高的客户集中度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部分原材料的断供风险

衬管、套管等管材是公司生产光纤预制棒的主要原材料，光纤预制棒是公司进一步生产特种光纤的主要原材料。目前公司已对国内供应商生产的管材批量采买及使用，但在交付能力和质量稳定性上有待提升。若未来公司无法及时保质保量采购到符合公司相关工艺标准的关键原材料，或采购价格发生大幅上升的情况，则可能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订单交付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存在少部分原材料的无法保质保量交付风险。

3、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光纤环及特种光纤，以军用惯性导航系统应用为重点，主要客户为军工科研单位等。若未来公司产品在客户使用过程中出现未达到相关标准或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将对公司多年在行业内建立的品牌和未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4、主要经营资质延续风险

根据相关规定，从事武器装备等军品生产活动应当申请取得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资质证书。根据相关要求，上述资质在有效期到期后需重新申请认证或许可。公司拥有从事军工业务相关的必要资质，若公司未来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出现重大泄密事件或相关产品质量未达标等情况，可能导致公司丧失相关资质证书或资质证书到期后未能持续取得，使公司生产经营面临重大风险。

5、与长飞光纤业务合作模式的风险

公司与长飞光纤的合作模式为公司与长飞光纤按年度签署采购框架协议，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和自身光纤环生产计划，向长飞光纤发送订单，采购的保偏光纤一部分用于绕环生产，一部分经过公司绕环验证后直接销售给客户，客户采购后自行绕环，公司在销售外购保偏光纤的同时为客户提供质量检测、纤胶匹配测试、绕环技术支持等配套增值服务。2015年以来公司自主研发和生产以保偏光纤为代表的特种光纤，从而与长飞光纤形成既合作又竞争的关系。若未来公司与长飞光纤发生重大纠纷争议，将影响公司与长飞光纤上述业务合作的稳定性，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性现金流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一定的波动，净利润受存货和经营性应收项目、经营性应付项目等影响，但上述项目未发生实际现金流，因此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和净利润的变动存在差异。若未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处于较低水平，会对公司的资金流动性产生影响，可能增加公司的财务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受军工行业政策变化影响较大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产品是应用于光纤陀螺的光纤环及其主要材料保偏光纤，光纤陀螺广泛应用于重要军工领域。公司主要客户为军工科研院所单位，最终用户为军方，因此公司经营业绩与军工行业政策变化有密切的关系，国防预算、国防建设整体规划、相关军工科研院所单位的需求采购计划变化以及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情况产生较大影响。未来若国防预算及国防建设整体规划等因素出现较大的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的订单及收入大幅波动的情况，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的光纤环及特种光纤产品主要应用于军用惯性导航等领域。除军事领域外，光纤环和特种光纤在工业设备、通信、电力、交通、地质勘探等民用产业领域亦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上述

领域波动与宏观经济发展有较大的关联性。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提高民用市场渗透率，扩大市场占有率。若未来宏观经济波动导致相关领域市场需求发生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规模扩大引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规模为进一步扩张，公司的资产和人员规模将迅速扩大，将提高公司经营管理的难度。未来若公司的治理模式和水平未能及时根据公司和外部变化情况进行调整，可能会对公司经营管理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低的风险

皮亚斌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相对较低。公司股东航天国调基金、科工资管、高投基金、金鼎创投等已出具承诺，不谋求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科工资管为承诺出具五年内）。未来若公司其他股东通过增持股份谋求影响甚至控制公司，可能会对公司管理团队和生产经营的稳定性产生影响，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低的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018.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9.82%，营业利润 1,920.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8.12%，利润总额 1,408.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4.0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6.28 万元，同比下降 80.72%。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20,183,692.62	313,750,547.05	-29.82
营业成本	104,863,295.50	143,597,475.53	-26.97
销售费用	17,917,202.69	16,484,767.80	8.69
管理费用	63,867,418.92	43,227,181.63	47.75
财务费用	-2,934,560.10	-392,461.9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3,559,423.91	25,215,308.87	3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23,714.44	32,966,468.15	-37.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764,486.72	-35,891,626.0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01,589.89	725,413,174.44	-105.6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受到军方规划和终端军品结构调整等外部因素影响，公司某重要军工客户在军方订单交付减少或延期，导致公司上游配套的光纤环器件和保偏光纤交付数量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随着营业收入减少营业成本相应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展会等市场推广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管理人员增加、相应职工薪酬增加以及中介机构服务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带来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持续加大对新产品、新工艺和新设备的研发投入，研发设备折旧有所增加，同时加大了对高端研发人员的引入，研发人员薪资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支付的职工薪酬、各项税费以及费用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年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本年对股东进行现金分红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018.37 万元，同比减少 29.82%，主要系受到军方规划和终端军品结构调整外部因素影响，公司某重要军工客户在军方订单交付减少或延期，导致公司上游配套的光纤环器件和保偏光纤交付数量减少所致；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10,486.33 万元，同比减少 26.97%；毛利率分析详见“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电子制造	220,183,692.62	104,863,295.50	52.37	-29.82	-26.97	减少 1.86 个百分点
合计	220,183,692.62	104,863,295.50	52.37	-29.82	-26.97	减少 1.8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纤环器件	73,176,643.89	39,812,023.58	45.59	-47.85	-42.58	减少 4.99 个百分点
特种光纤	70,696,711.00	12,012,067.44	83.01	-35.10	-61.69	增加 11.80 个百分点
新型材料	20,817,314.31	12,270,028.26	41.06	-13.65	-30.22	增加 14.00 个百分点
光器件设备及其他	26,350,795.19	14,573,091.12	44.70	8.27	41.23	减少 12.91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29,142,228.23	26,196,085.10	10.11	81.46	74.68	增加 3.49 个百分点
合计	220,183,692.62	104,863,295.50	52.37	-29.82	-26.97	减少 1.86 个百分点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210,795,866.01	100,016,858.50	52.55	-31.11	-29.15	减少 1.31 个百分点
境外	9,387,826.61	4,846,437.00	48.38	21.09	99.96	减少 20.36 个百分点
合计	220,183,692.62	104,863,295.50	52.37	-29.82	-26.97	减少 1.8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220,183,692.62	104,863,295.50	52.37	-29.82	-26.97	减少 1.86 个百分点
合计	220,183,692.62	104,863,295.50	52.37	-29.82	-26.97	减少 1.8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光纤环器件和特种光纤收入整体较上年同期下降 42.28%，其中光纤环器件收入整体较上年同期下降 47.85%，特种光纤收入整体较上年同期下降 35.10%。主要系受到军方规划和终端军品结构调整外部因素影响，公司某重要军工客户在军方订单交付减少或延期，导致公司上游配套的光纤环器件和保偏光纤交付数量减少。

报告期，新型材料收入整体较上年同期下降 13.65%，主要系新型材料下游客户订单略有减少，导致订货量有所下滑。

光器件设备及其他整体较上年同期上升 8.27%，主要系公司光纤环及特种光纤的制造和检测类设备订单增加，与国外的设备相比具有较高的性价比且性能优异，光器件设备类收入略有增长。

其他业务整体较上年同期上升 81.46%，主要系公司为拓展线缆在铁路市场的发展，对铁路市场的线缆收入增加；同时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初见成效，海外光模块相关器件销售增加导致。

公司光纤环器件毛利率整体较上年同期下降 4.99%，主要系公司上游配套的光纤环器件交付数量减少，产能不饱和导致固定成本分摊增加，进而导致毛利率下降。

特种光纤毛利率整体较上年同期上升 11.80%，主要系产品附加值较高的保偏光纤、方形芯光纤、抗弯光纤等新型光纤销量占比增大导致。

新型材料毛利率整体较上年同期上升 14.00%，主要系涂覆材料上游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下降，导致产品毛利率提升。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	(%)
光纤环	KM	/	/	/	/	/	/
特种光纤	KM	/	/	/	/	/	/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产品应用于国防军事领域，公司相关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按照《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属于涉密信息，并已取得国防科工局关于公司上市特殊财务信息豁免披露有关事项的批复。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光电子制造	直接材料	5,880.00	56.07	8,527.39	59.38	-31.05	主要为生产领用的材料费金额减少所致
	直接人工	2,670.94	25.47	3,259.04	22.70	-18.05	
	制造费用	1,935.39	18.46	2,573.32	17.92	-24.7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光纤环器件	直接材料	768.42	19.30	2,616.55	37.73	-70.63	主要为生产领用的材料费金额减少所致
	直接人工	2,030.59	51.01	2,546.39	36.73	-20.26	
	制造费用	1,182.19	29.69	1,771.11	25.54	-33.25	主要为产值下降所致
特种光纤	直接材料	532.65	44.34	2,422.76	77.26	-78.01	主要为生产领用的材料费金额减少所致
	直接人工	224.27	18.67	218.64	6.97	2.58	
	制造费用	444.29	36.99	494.36	15.77	-10.13	
新型材料	直接材料	941.55	76.73	1,457.08	82.86	-35.38	主要为生产领用的材料费金额减少所致
	直接人工	111.72	9.11	121.51	6.91	-8.06	
	制造费用	173.73	14.16	179.84	10.23	-3.40	
光器件设备及其他	直接材料	1,037.75	71.21	549.55	53.26	88.84	主要为生产领用的材料费金额增

							加所致
	直接人工	284.38	19.51	355.13	34.42	-19.92	
	制造费用	135.18	9.28	127.17	12.32	6.30	
其他	直接材料	2,599.63	99.24	1,481.45	98.79	75.48	主要为销量增加相应的材料费金额增加所致
	直接人工	19.98	0.76	17.37	1.16	15.03	
	制造费用	-	-	0.83	0.06	-100.0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各产品成本变动与销量变动基本保持一致。直接材料为变动成本，所以受销量的变动影响较大，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中部分为变动成本，所以受销量的影响小于直接材料。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武汉长盈鑫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光谷长盈通计量有限公司、北京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河北长盈通光系统有限公司、海南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武汉长盈通热控技术有限公司、武汉长盈通特种线缆有限公司和长盈通（鄂州）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等 8 家单位。与上年相比，本年新增 2 家公司，新增原因为 2023 年 4 月新设立武汉长盈通特种线缆有限公司，2023 年 7 月新设立长盈通（鄂州）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157.9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0.6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3,556.2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6.15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A 单位下属单位	3,556.20	16.15	是
2	D 单位下属单位	2,901.85	13.18	否
3	B 单位下属单位	2,716.08	12.34	否
4	C 单位下属单位	1,102.76	5.01	否
5	E 单位下属单位	881.11	4.00	否
合计	/	11,157.99	50.68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619.1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9.9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A	1,460.60	20.14	否
2	供应商 B	1,249.91	17.24	否
3	供应商 C	396.29	5.47	否
4	供应商 D	350.54	4.83	否
5	供应商 E	161.78	2.23	否
合计	/	3,619.12	49.91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同比变动比例 (%)	变动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17,917,202.69	16,484,767.80	8.69	报告期积极拓展产品市场，市场推广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63,867,418.92	43,227,181.63	47.75	报告期管理人员增加、相应职工薪酬增加以及中介机构服务费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33,559,423.91	25,215,308.87	33.09	报告期公司持续加大对新产品、新工艺和新设备的研发投入，研发设备折旧有所增加，同时加大了对高端研发人员的引入，研发人员薪资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934,560.10	-392,461.92	不适用	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带来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数	上年数	同比变动比例 (%)	变动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23,714.44	32,966,468.15	-37.44	报告期支付职工薪酬以及缓缴税款等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764,486.72	-35,891,626.06	不适用	报告期申购理财产品金额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01,589.89	725,413,174.44	-105.68	上年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本年对股东进行现金分红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14,814,479.52	15.65	827,667,037.66	58.85	-74.05	主要是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1,918,227.40	37.29			不适用	主要是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应收票据	34,245,320.28	2.49	70,079,321.83	4.98	-51.13	主要是商业承兑汇票背书到期终止确认
应收账款	252,976,475.42	18.43	233,868,763.17	16.63	8.17	/
预付款项	4,896,994.24	0.36	13,844,607.91	0.98	-64.63	主要是预付的原材料款减少
其他应收款	10,409,038.98	0.76	16,740,699.22	1.19	-37.82	主要是支付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减少
存货	64,018,146.25	4.66	46,888,656.15	3.33	36.53	主要是原材料及产成品增加
合同资产			274,437.59	0.02	-100.00	主要是合同质保金到期
其他流动资产	10,251,498.64	0.75	972,742.85	0.07	953.88	主要是预缴的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712,592.38	0.05	734,385.07	0.05	-2.97	/
固定资产	196,799,639.48	14.34	161,843,666.76	11.51	21.60	主要是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增加
在建工程	28,305,972.36	2.06	1,605,348.06	0.11	1,663.23	主要是募投项目的厂房和机器设备增加
使用权资产	2,921,483.03	0.21	1,679,073.61	0.12	73.99	主要是本期经营性租赁的资产

产						增加
无形资产	14,716,310.07	1.07	14,632,554.79	1.04	0.57	/
长期待摊费用	1,466,258.78	0.11	949,862.27	0.07	54.37	主要是园林绿化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12,402.55	0.75	8,533,119.08	0.61	20.85	主要是资产减值准备和可抵扣亏损形成的可抵扣差异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59,594.47	1.01	6,174,704.40	0.44	124.46	主要是预付的土地购置款
短期借款	5,004,583.33	0.36	12,011,555.56	0.85	-58.34	主要是公司偿还到期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13,113,405.31	0.96	17,640,297.80	1.25	-25.66	主要是应付票据到期兑付导致余额减少
应付账款	43,802,678.61	3.19	31,474,118.21	2.24	39.17	期末应付材料款、工程款等增加
合同负债	8,549,885.08	0.62	4,983,748.28	0.35	71.56	合同签订预收款项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1,574,425.78	1.57	24,747,114.83	1.76	-12.82	/
应交税费	1,547,543.71	0.11	13,549,452.28	0.96	-88.58	主要是支付税费金额增加
其他应付款	11,582,566.74	0.84	8,005,905.38	0.57	44.68	主要是确认应支付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其他流动负债	4,386,135.91	0.32	2,967,218.07	0.21	47.82	主要增加的是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长期借款	9,606,666.67	0.70	10,006,944.44	0.71	-4.00	/
租赁负债	1,408,191.54	0.10	1,161,773.52	0.08	21.21	主要是新增了租赁项目
递延收益	19,840,186.89	1.45	22,491,230.61	1.60	-11.79	主要是递延收益摊销导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47,185.69	0.24	3,528,449.38	0.25	-5.14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年 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053,276.39	8,053,276.39	保证	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含保函保证金 591,300 元、承兑保证 7,461,976.39 元不可随时支取
应收票据	5,274,963.70	5,274,963.70	质押	质押开票、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票据
固定资产	108,831,617.96	85,437,074.18	抵押	抵押授信
无形资产	17,667,659.91	13,386,870.00	抵押	抵押授信
投资性房地产	912,786.24	712,592.38	抵押	抵押授信
合 计	140,740,304.20	112,864,776.65	——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公司同意将超募资金 4,000 万元用于“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扩大项目厂房的建筑面积。本次扩建需新增投资金额 10,387.78 万元，除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以外，剩余 6,387.78 万元公司将通过自筹来解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亦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告《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9）。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拟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签署项目投资协议书，投资“长盈通新型材料产业园项目”，公司拟通过融资或自有资金投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 5 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告《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7）。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3,975,534.61	/	/	2,574,000,000.00	2,076,057,307.21	/ 511,918,227.40
合计	/	13,975,534.61	/	/	2,574,000,000.00	2,076,057,307.21	/ 511,918,227.4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武汉长盈鑫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新型高分子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胶粘剂和涂覆材料	1000	100%	2,715.76	2,101.64	301.87
武汉光谷长盈通计量有限公司	专业从事光器件及特种光纤相关机电设备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提供计量检测服务	500	100%	1,987.30	1,053.56	208.97
北京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未实际开展业务，主要经营目的是控股河北长盈通	4000	100%	4,065.34	4,041.55	-16.06
河北长盈通光系统有限公司	从事部分光纤环产品的绕环工序外协加工业务，以及为准备客户基础根据客户需求从事相关贸易服务业务	1000	68.5%	2,900.80	1,077.54	16.14
武汉长盈通热控技术有限公司	从事新型相变材料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是应用于军工和民用领域的相变材料和相变热控产品	1204	53.99%	1,215.97	1,022.03	14.29
海南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从事海洋监测、工业激光等非光纤陀螺市场的销售业务	1000	100%	2,965.29	1,070.54	73.62
武汉长盈通特种线缆有限公司	从事特种光缆制造和光缆销售	1000	70%	1,867.91	989.58	-10.42
长盈通（鄂州）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	1000	100%	994.39	992.32	-7.68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多年来一直深耕光纤环主业，坚定不移地走自主研发创新发展之路，以“为光传递信号和传输能量提供最佳解决方案”为使命，以“成为光纤环行业领导者”为企业愿景，致力成为国内领先的光纤环全产业链供应商。2023 年是公司上市元年，也是公司“多元化、国际化”三期战略的元年，公司围绕多元化和国际化的战略发展目标，持续加强研发投入进行自主技术创新，同时打造多元化产品布局，加大海内外市场的延伸拓展。

1、产品战略

公司未来产品发展将以光纤环等特种光器件为核心，在光器件相关的特种光纤、新型材料、机电设备、光电系统、计量测试服务等五大领域发展。

2、市场战略

公司坚持市场渗透战略，在军品市场，公司通过开发新产品，提升产能规模和产品性能，不断向行业下游客户渗透，提高市场份额和市场地位。在民品市场，公司通过优化现有技术产品，降低产品成本，推广其应用普及，不断向更多民用产业领域渗透。

3、多元化战略

公司坚持“5+1 聚焦同心圆”的发展战略，即以光纤环等特种光器件为核心，形成包括光器件相关的特种光纤、新型材料、高端装备、光电系统和计量检测服务在内的“5+1 聚焦同心圆”产业战略布局。2023 年，公司在军品市场，通过开发新产品提升产能规模和产品性能，不断向行业下游客户渗透，提高市场份额和市场地位。除军用惯性导航市场外，公司积极拓展特种光纤在工业激光器、海洋监测、5G 通信、智能电网等民用领域的应用，通过优化现有技术和产品，降低成本，不断开发新技术和产品，加快军用技术在民用产业的成果转化和应用推广，不断向更多民用产业领域渗透。

4、国际化战略

2023 年，公司积极推动公司国际化发展战略的实施，专注于品牌建设与产品宣传，具体行动措施包括：参与国际领域的活动、展会和重大交流，包括俄罗斯莫斯科国际光子展、德国慕尼黑激光及光电展、土耳其防务展等，进一步扩大国际市场的影响力，拓展海外客户资源，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建立海外门户网站，展示公司的产品和技术优势，吸引潜在国际客户；搭建优质海外销售团队，招募具有国际市场经验和语言能力的销售人员；建立海外售后服务体系，包括培训海外服务人员等，提升服务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实现公司多元化和国际化的战略发展目标，公司将全面提升公司在技术研发、市场拓展、人才管理等多个方面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1、研发方面

研发是企业的明天，是公司应对未来市场挑战和变化时，确保在行业内具有可持续创新的能力保障。公司实施以技术创新驱动业务发展的战略，坚持自主研发，将持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满足市场及客户的需求。

研发团队将围绕公司“5+1”同心圆战略，持续完善针对相关产品工艺流程研制和应用的十大技术平台建设，改进开发自动化生产设备；保持对光纤陀螺惯性器件及系统以及其他惯性陀螺技术发展动态的高度关注，对民用惯导技术及应用研究，探索特种光纤前沿技术的发展，加大对有源光纤产品和高功率掺铒光纤方面的技术投入；在激光传能领域持续深化落实产品研发技术工作，推进新产品的研发。公司将加强光电领军人才的引进，打造高水平的研发队伍和学习型研发团队；注重产学研结合的合作模式，持续推进与相关企业和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与技术交流，搭建新型培训体系。

2、国际化发展方面

公司将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实现海外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公司将通过参加国际展会、加强品牌推广和市场营销等方式，拓展海外客户资源，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同时与国际知名企业和机构开展合作，拓展新市场，实现合作共赢的局面。

3、市场推广方面

公司将以现有已合作及潜在客户为主，利用行业内积累的良好口碑与客户资源，强化市场推广。2024 年将全面加强和行业学会及协会的工作联络、部署与开展，积极参与国内外重要展会，加强官网等社交平台的运营与维护，加强市场拓展，扩大销售覆盖，提升市场份额。

4、人才方面

公司将实施多举措留才引才，以提升企业人才综合竞争实力，打造卓越雇主品牌，构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1）公司将加大外部人才的引进力度，尤其是行业技术专家、管理经验杰出的高端人才等，为公司培养后备人才，构建专业的人才梯队；（2）公司不仅注重从外部引进人才，更重视内部人才的培养与成长。公司将提供完善的培训体系，持续推进核心技术人才培养计划与年度员工培训计划，用心培育人才，为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平台；（3）除了提供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水平，公司将建立中长期激励体系，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提升员工对企业的忠诚度，做到激励人才，人尽其才，才尽其用。

5、募投方面

公司募投项目为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募投项目已投资 6,806.56 万元，主要是用于扩充特种光纤、光纤环器件的产能建设，新增购置制棒设备、拉丝塔以及检测仪器等生产设备。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打造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的智能化制造体系，推进多种类的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品的工程化、规模化生产，持续提升公司核心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各项规定，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发挥了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完善提高了董事会职能和专业化程度，有效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始终确保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确保全部股东能够充分行使力。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事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时，公司关联股东实行回避表决，全部会议均由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了决议的合法有效。

（二）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具有独立的运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服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同时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内部决策机构均按照有关议事规则独立运转。报告期内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共召开 15 次董事会会议，全部会议的召集、召开、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规定，全体董事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诚信履职，积极履职。各位独立董事根据《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充分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客观的发表自己的观点，发挥好独立董事的作用，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培训。董事会下设的各委员会充分发挥自身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3 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监事会人员构成与数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监事会各位成员严格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合法合规经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进行监督，保障了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要求，通过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对外信息报送登记等措施，加强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规范对外信息报送审查流程，明确相关人员履行未披露信息保密的义务和责任，强化公司的信息披露意识，有效避免信息披露违规事项的发生。

（六）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接听投资者咨询电话、上证 e 互动、电子邮箱、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投资者来访等形式，及时有效回复投资者提出的相关问题，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有效沟通，促进了公司的完善治理，切实保护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七）关于内部控制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相关要求和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日常工作中主动加强薄弱环节的管理，不断完善三会及管理层的运行机制，加强内控力度，确保公司决策的合法性、公正性与合理性，切实保障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八）关于独立董事与公司经营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进一步强化独立董事履行参与董事会决策、对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对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专业建议等权利义务，更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发展，合规运作等方面的功能。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

		查询索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12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8、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订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订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6 月 3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审议《关于制定〈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8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8 月 29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3、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

				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12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皮亚斌	董事长、总裁	男	56	2023 年 8 月	2026 年 8 月	18,324,500	24,094,850	5,770,350	分红转增和股权激励	113.82	否
邝光华	董事、副总裁	男	44	2023 年 8 月	2026 年 8 月	0	37,700	37,700	分红转增和股权激励	74.49	否
廉正刚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23 年 8 月	2026 年 8 月	610,000	813,800	203,800	分红转增和股权激励	88.22	否
曹文明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49	2023 年 8 月	2026 年 8 月	0	29,900	29,900	分红转增和股权激励	72.86	否

	监								励		
江斌	董事	男	54	2023年8月	2026年8月	0	0	0	/	31.13	否
王晨	董事	女	54	2023年8月	2026年8月	0	0	0	/	0	是
李居平	独立董事	男	68	2023年8月	2026年8月	0	0	0	/	8	否
李奔	独立董事	男	49	2023年8月	2026年8月	0	0	0	/	8	否
刘家松	独立董事	男	58	2023年8月	2026年8月	0	0	0	/	8	否
陈功文	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	男	54	2023年8月	2026年8月	0	0	0	/	45.76	否
陈诺	监事	男	29	2023年8月	2026年8月	0	0	0	/	0	是
王玮	监事	女	39	2023年8月	2026年8月	0	0	0	/	0	是
徐知芳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20年8月	/	0	0	0	/	57.27	否
余晓梦	核心技术人员	女	68	2020年8月	/	0	0	0	/	68.52	否
周飞	董事、副总裁（任期满离任）	男	46	2020年8月	2023年8月	650,000	845,000	195,000	分红转增	46.90	否
刘圣松	董事（任期满离任）	男	54	2020年8月	2023年8月	0	0	0	/	0	是
隋文斌	董事（任期满离任）	男	40	2020年8月	2023年8月	0	0	0	/	0	否
李井哲	董事（任期满离任）	男	41	2020年8月	2023年8月	0	0	0	/	0	是
林学春	独立董事（任期满离任）	男	46	2020年8月	2023年8月	0	0	0	/	0	否
陈	监事	男	39	2020年	2023	0	0	0	/	0	否

正男	(任期满离任)			8月	年8月						
郭淼	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女	47	2020年8月	2023年8月	1,000,000	1,329,900	329,900	分红转增和股权激励	78.72	否
涂峰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男	44	2020年8月	2023年1月	0	0	0	/	0	否
合计	/	/	/	/	/	20,584,500	27,151,150	6,566,650	/	701.69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皮亚斌	皮亚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四川大学本科学历，计算机专业。1990 年至 1998 年，就职于湖北省石化厅信息化建设办公室；1998 年至 2010 年，在长飞光纤及其参股公司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经理、营销总监等职位；2010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裁等。
邝光华	邝光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出生。武汉理工大学本科学历，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2004 年至 2006 年，任北京富基旋风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6 年至 2010 年，任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营销主管；2010 年至 2012 年，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合同经理；2012 年至 2016 年，任公司部门经理；2016 年至 2018 年，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合同商务经理主管；2018 年至今，历任公司光器件事业部总监、运营中心总监、人力资源部总监、总裁助理、董事、副总裁。
廉正刚	廉正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出生。英国诺丁汉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电子工程专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进入武汉东湖高新区“3551 人才”引进计划、湖北省科技厅专家库，湖北省“百人计划”引进人才，第十届全国科协代表，第十三届全国青联委员，荣获中国光学工程学会科技进步奖、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2009 年至 2014 年，任英国南安普顿大学博士后；2014 年至今，历任公司技术总监、研发中心总监、董事。
曹文明	曹文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华中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1998 年至 2013 年，历任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证券部副部长、部长；2013 年至 2018 年，任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 年至 2019 年，任武汉国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至今，历任公司财务中心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江斌	江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重庆大学本科学历，自动控制专业。1993 年至 2006 年任武汉日电光通信工业有限公司营业部课长；2006 年至 2009 年任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助理经理；2009 年至 2012 年任武汉丰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3 年至 2014 年任无锡加士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4 年至今历任公司助理经理、特纤事业部总监、营销中心总监、董事。
王晨	王晨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东北财经大学本科毕业，统计专业。1987 年至 2002，历任中石油抚顺石化公司石油二厂企管处、财务处成本会计；2002 年至 2005 年，任北京世纪通审软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及综合部部门经理；2005 年至 2006 年任江苏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主管会计；2006 年至 2011 年，任北京用友审计软件有限公司财务及综合部部门经理；2011 年至 2020 年，历任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驻航天科工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驻沈阳中之杰流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驻深圳

	市亚派光电器件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航天科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 年 7 月至今，历任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党支部副书记，党支部书记；2023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居平	李居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 年出生。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本科学历，半导体物理与器件专业。1982 年至 1985 年，任电子部第十三研究所助理工程师；1985 年至 1993 年，历任航天部 691 厂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技术处副处长、处长、副总工艺师；1993 年至 2003 年，历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第九研究院第七七一研究所所长助理、副所长、所长；1999 年至 2010 年，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0 年至 2003 年，任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所长、骊山微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半导体行业协会集成电路分会副理事长；2003 年至 2007 年，历任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总工程师、科技委副主任；2007 年至 2013 年，历任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总工程师、科技委副主任；2013 年至 2016 年，任中国航天电子研究院科技委副主任至退休；2017 年至今，任社会团体中关村国科航天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理事长；2020 年至 2023 年，任比亚迪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奔	李奔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专业。1998 年至 2001 年，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01 年至 2004 年，任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2004 年至 2008 年，任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投资银行部总监；2008 年至 2012 年，任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2012 年至 2019 年，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2019 年至今，任北京荟高律师事务所金融部主任；2020 年至今，任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至今，任中关村科学城城市大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至今，任北京蓝色星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至今，任北京大至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家松	刘家松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1984 年至 1997 年，任湖北省广水市粮食局财务科主管会计、副科长；2000 年至 2001 年，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分公司财务经理；2004 年至今，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讲师、硕士研究生导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2020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功文	陈功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沈阳大学专科学历，铸造专业。1995 年至 1998 年，任中国第一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机械安装工程公司技术工长；1998 年至 2011 年，任长飞光纤仓库管理员；2011 年至今，任公司工会主席；2020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诺	陈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5 年出生。悉尼科技大学本科学历，机械电子专业。2019 年至今在清控银杏创业投资管理（武汉）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23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王玮	王玮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出生。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金融学专业。2007 年至 2009 年，任天津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09 年至 2014 年，任洪祥航运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 年至今，历任科工资管风险管理部审计主管、财务部高级业务经理、三级专务、财务处处长、财务部副部长；2020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徐知芳	徐知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出生。华中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物理电子专业，光电子技术高级工程师。2009 年至 2014 年，任湖北三江航天红峰控制有限公司高级主管设计师；2014 年至 2017 年，任易能乾元（北京）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系统工程师；2017 年至今，任公司研发中心研发副总监。
余晓梦	余晓梦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 年出生。武汉大学本科学历，高分子化学专业，荣获国家技术发明三等奖、国家科技进步三等奖、湖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湖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湖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1980 年至 2011 年，任湖北省化学研究院（现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研究员；2011 年至今，历任公司新材料事业部经理、子公司长盈鑫科技总经理。
周飞（届满离任）	周飞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出生。华中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计算机专业。2000 年至 2004 年，任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技术经理；2004 年至 2009 年，在长飞光纤及其参股公司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经理、区域销售经理等职位；2009 年至 2010 年，任武汉市迅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 年至 2023 年（8 月），任公司营销中心总监、光系统事业部总监、副总裁、董事。
刘圣松（届满离任）	刘圣松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湖北工业大学本科学历，电气技术专业。1992 年至 1999 年，任猴王集团科学技术部主任助理；1999 年至 2010 年，任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0 年至 2013 年，任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运营总监、事业部副总经理；2013 年至 2014 年，任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事业部总经理；2014 年至今，任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董事会秘书；2020 年至 2023 年（8 月）任公司董事。
隋文斌（届满离任）	隋文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出生。山东劳动职业技术学院专科学历，电子商务专业。2006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乳山市乳山寨镇人民政府党政办；2009 年至 2019 年，任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祥隆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2018 年至 2021 年，任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至 2023 年，任上海正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2022 年至今担任山东华升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至 2023 年（8 月）任公司董事。
李井哲（届满离任）	李井哲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出生。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2007 年至 2010 年，任中国石油管道沈阳输油气分公司技术员；2010 年至 2012 年，任沈阳淇森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至今，历任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投资一部部长、投资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0 年至 2023 年（8 月）任公司董事。
林学春（届满离任）	林学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出生。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博士研究生学历，光学专业。2004 年至今，任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全固态光源实验室主任；2020 年至 2023 年（8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正男（届满离任）	陈正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出生。清华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2013 年至 2014 年，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2014 年至 2016 年，任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2019 年至 2021 年，任乐威医药（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至 2022 年，历任清控银杏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投资总监；2020 年至 2023 年（8 月）任公司监事。
郭淼（届满离任）	郭淼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出生。武汉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2000 年至 2012 年，历任长飞光纤销售助理、总经理秘书、行政经理；2012 年至 2013 年，任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2013 年至 2023 年（8 月），历任公司证券部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总裁办总经理。
涂峰（已离职）	涂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出生，华中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光学工程专业。2002 年至 2015 年，任长飞光纤经理；2015 年至 2018 年，任华南理工大学博士后研究员；2018 年至 2019 年，任重庆世纪之光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至 2023 年 1 月，任公司研发中心研发副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	--------	------------	--------	--------

王晨	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2023年6月	/
陈诺	清控银杏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9年10月	/
刘圣松	武汉公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月	/
王玮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部长	2020年12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皮亚斌	盈众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2年10月	/
王晨	航天科工海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6月	/
王晨	山东微网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12月	/
王晨	枣庄微网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1月	/
王晨	山东精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7月	/
王晨	山东新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6月	/
王晨	山东省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
王晨	深圳一元航天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5月	/
王晨	山东新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6月	/
王晨	烟台蓬莱区财金新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
王晨	枣庄新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6月	/
王晨	滕州市德鲁经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6月	/
李居平	中关村国科航天产业技术创新联盟	理事长	2017年4月	/
李居平	比亚迪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	2023年12月
李奔	中关村科学城城市大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2月	/
李奔	北京荟高律师事务所	金融部主任	2019年5月	/
李奔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	/
李奔	北京蓝色星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	/
李奔	北京大至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5月	/
刘家松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	博士研究生导师、教授	2016年12月	/
王玮	华迪计算机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	/
王玮	上海治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12月	/

周飞	武汉市迅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1 年 11 月	/
刘圣松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2017 年 12 月	2024 年 1 月
刘圣松	武汉公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 月	/
刘圣松	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9 月	/
刘圣松	武汉公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0 月	/
刘圣松	上海公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1 月	/
刘圣松	青岛索尔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9 月	2023 年
李井哲	北京方圆奇正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6 月	2023 年 10 月
李井哲	湖南云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4 月	/
李井哲	航天光电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9 月	/
李井哲	易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2 月	/
李井哲	航天数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8 月	/
李井哲	武汉德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0 月	/
李井哲	航天正通汇智（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
李井哲	嘉兴饶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3 月	2023 年 12 月
隋文斌	烟台东锐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2 月	2023 年 12 月
隋文斌	山东华升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8 月	/
林学春	江苏中科四象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董事	2010 年 11 月	2023 年 7 月
林学春	南京双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 年 3 月	2022 年 6 月
林学春	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0 月	2023 年 3 月
林学春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实验室主任	2012 年 1 月	/
陈正男	广州丽晶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5 月	/
陈正男	深圳市玛塔创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6 月	/
陈正男	北京知呱呱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9 月	2023 年 7 月
陈正男	北京哥大诺博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9 月	2023 年 3 月
陈正男	北京鼎科达信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6 月	企业已注销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均按照《公司章程》等
--------------	-----------------------------

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治理制度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1、独立董事认为 2023 年 4 月 19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所拟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能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建立和完善经营者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管理人员积极性和创造性。 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讨论并通过 2023 年年度股权激励方案（草案）等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所处地区及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岗位重要性、职责范围以及考核情况，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程序及考核等方案。独立董事津贴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为 8 万/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年报披露的数据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75.90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14.01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邝光华	高管	聘任	公司 2023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聘任邝光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曹文明	董事	选举	公司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曹文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曹文明	高管	聘任	公司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曹文明先生为财务总监，并指定曹文明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公司 2023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聘任曹文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江斌	董事	选举	公司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江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王晨	董事	选举	公司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晨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陈诺	监事	选举	公司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周飞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周飞	副总裁	离任	任期届满。
刘圣松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隋文斌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李井哲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林学春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陈正男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郭淼	董事会秘书	离任	任期届满。

涂峰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职。
----	--------	----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1月4日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审议《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1月17日	1、审议《关于公司新增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	2023年2月20日	1、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通过开立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3年3月15日	1、审议《关于调整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4月19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12、审议《关于聘请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4、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15、审议《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16、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7、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p>18、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19、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20、审议《关于修订〈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1、审议《关于修订〈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2、审议《关于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23、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4 月 26 日	<p>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5 月 16 日	<p>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制定〈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7 月 3 日	<p>1、审议《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8 月 9 日	<p>1、审议《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3 日	<p>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8 日	<p>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关于指定曹文明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9 月 4 日	<p>1、审议《关于公司拟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12 月 7 日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审议《关于聘任曹文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12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皮亚斌	否	15	15	0	0	0	否	4
邝光华	否	15	15	0	0	0	否	4
廉正刚	否	15	15	0	0	0	否	4
曹文明	否	5	5	0	0	0	否	1
江斌	否	5	5	0	0	0	否	1
王晨	否	5	5	5	0	0	否	1
李居平	是	15	15	15	0	0	否	4
李奔	是	15	15	15	0	0	否	4
刘家松	是	15	15	13	0	0	否	4
周飞	否	10	10	0	0	0	否	3
刘圣松	否	10	10	0	0	0	否	3
隋文斌	否	10	10	0	0	0	否	3
李井哲	否	10	10	0	0	0	否	3
林学春	是	10	10	1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刘家松（召集人）、江斌、李奔
提名委员会	李居平（召集人）、邝光华、李奔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奔（召集人）、皮亚斌、刘家松
战略委员会	皮亚斌（召集人）、廉正刚、李居平

(二)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五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18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议案》 5、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内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了职责，有效发挥了监督及决策支持的作用。 2、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 3、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同意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4、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5、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内部审计机构。 6、通过《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7、同意 2023 年度预计向关联方销售金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	无
2023 年 4 月 23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	1、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	无
2023 年 8 月 12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同意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2、通过《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无
2023 年 10 月 20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通过《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无
2023 年 11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同意放弃子公司的优先增资权，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不会致公司本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	无

		利益的情形。	
--	--	--------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 情况
2023 年 1 月 13 日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1、同意新增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无
2023 年 8 月 3 日	1、审议《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 4、审议《关于指定曹文明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1、同意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同意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同意聘任邝光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并聘任曹文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4、同意指定曹文明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无
2023 年 12 月 3 日	1、审议《关于聘任曹文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同意聘任曹文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无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 情况
2023 年 4 月 18 日	1、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1、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融资额度。	无
2023 年 9 月 1 日	1、审议《关于公司拟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1、同意公司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合作协议。	无

(五)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 情况
2023 年 4 月 18 日	1、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情况。 2、同意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3、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无
2023 年 5 月 13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通过《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	无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法》《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并同意提交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	
--	--	---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9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9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28
销售人员	33
技术人员	119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92
合计	49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51
本科	170
专科	187
高中及以下	79
合计	49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以价值创造和业绩贡献为导向的薪酬体系，坚持“以岗定级、以级定薪、人岗匹配、易岗易薪”的原则，为员工提供了富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以及人性化的工作环境，让每一位员工通过个人努力和价值创造获得合理回报。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

公司按照国家及各级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障体系，执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制度及住房公积金管理制度。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尊重员工，让员工有尊严”的核心价值观，尊重人才、人尽其才、鼓励人才发挥更大作用，发掘人才的潜能。在人才培育方面用心培育人才，鼓励萃取优秀经验，形成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内驱学习型组织文化。2023 年度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总培训工时 18,300.50 小时。2023 年公司以支撑战略转型、业务发展和人才发展为导向，规划并落实了多项培训项目和课程，重点开展《优秀经理人管理研修培训》、《销售思维培训》、《项目管理沙盘模拟实务复盘、提升与精进》、《TWI 工作改善》、《第三期核心技术人才培养》项目培训，提升内部团队专业化水平。研发技术团队坚持开展特色“格物讲堂”，积极学习行业前沿技术，保持研发创造性和先进性。2023 年持续优化了公司培训体系建设、人才梯队建设、内训师培养及课程体系，萃取岗位经验，推动内部学习型团队文化发展。未来公司将持续以战略转型、业务发展和人才发展为导向，坚持“体系建设”和“资源建设”，继续加大员工学习培训投入，全面提升关键人才储备和能力提升，助力公司战略落地和业务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未发生变化，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执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相关要求，明确利润分配的原则和形式、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和机制等事项，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调整的程序和机制较为完备，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较为健全。

2、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94,134,174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7,067,087 元，转增 28,240,252 股，分配后总股本为 122,374,426 股。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披露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上述现金红利已发放完毕，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披露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3、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5,562,769.64 元，未分配利润 156,221,197.70 元。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研发项目及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资金需求较大，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方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研发项目及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资金需求较大，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	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股）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元/股）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391,300	0.32	5	1.06	17.14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88,700	0.32	49	10.36	17.14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391,300	0	0	17.14	391,300	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349,700	0	0	17.14	349,700	0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未完成	0
合计	/	0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3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并核实了列入激励计划名单的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p>	<p>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3、《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4、《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6、《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核查意见》 7、《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8、《湖北乾行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法律意见书》 9、《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10、《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11、《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4）
2023 年 5 月 18 日，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奔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023 年 5 月 19 日至 2023 年 5 月 28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2023 年 6 月 2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2、《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3 年 7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3、《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4、《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2023 年 7 月 13 日，公司在登记结算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实际授予登记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39.13 万股，激励对象人数为 5 人。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2024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皮亚斌	董事长、总裁	0	273,000	17.14	0	273,000	273,000	35.35
邝光华	董事、副总裁	0	37,700	17.14	0	37,700	37,700	35.35
廉正刚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0	20,800	17.14	0	20,800	20,800	35.35
曹文明	财务总监	0	29,900	17.14	0	29,900	29,900	35.35
郭淼	董事会秘书(已离任)	0	29,900	17.14	0	29,900	29,900	35.35
合计	/	0	391,300	/	0	391,300	391,300	/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余晓梦	核心技术人员	0	6,500	17.14	0	0	6,500	35.35
徐知芳	核心技术人员	0	12,870	17.14	0	0	12,870	35.35
合计	/	0	19,370	/	0	0	19,37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考评机制：公司董事会建立《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明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的原则、标准、构成和减薪情形，建立以价值创造和业绩贡献为导向的薪酬体系，规定高管薪酬由基本薪资、福利、绩效和奖金组成。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督管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薪酬标准与方案，审查履职情况并进行年度考评。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激励机制：公司建立较为完善的高管激励体系，包含薪酬激励、股权激励、晋升激励和企业文化精神激励等。公司将高管薪酬的绩效部分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绑定，通过制定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营造“尊重员工、让员工有尊严”的文化氛围，促进高管认真履职，激发工作潜能，增强对公司归属感、个人成就感。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建设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并发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章程、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针对信息披露、内部审计、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利润分配等重要事项建章立制，通过法律法规、行业常规、公司制度共同规范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如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投资、人事。

2、实施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正常经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持续运转，董监高及其他员工各司其职，促进公司永续健康发展。公司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因违反内控制度导致的重大风险事件。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按照《子公司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依规对子公司进行指导和监督，建立了有效的控制机制。坚持本部统一规范管理，通过参会表决和重要人事任免，确保子公司的各项流程设计合理且执行有效，提高子公司的管理水平，促使母公司与子公司形成协同效应；同时公司以风险管理为导向，结合行业特性和公司实际情况，评估各公司存在的风险，通过风险预警和积极响应机制，最大程度的规避风险；通过经营管理、人事和薪酬管理、财务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和审议、审计和监督等多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和约束，有

效控制经营风险，以此保护公司和各投资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各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报告期内，不存在子公司失去控制的情形。

子公司根据母公司系列制度体系逐层建立管理控制制度，服从整体发展战略与规划。同时保持一定自主经营的灵活性，合法有效运作企业法人资产，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和抗风险能力。不存在应上报或披露而未上报或披露的重大事项信息。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的相关工作，积极倡导企业与环境和谐相处的可持续发展理念，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日常经营管理，注重环境保护、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助力公司成为高质量发展的上市企业。

公司治理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公司治理工作，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各项法人治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方面，公司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排放指标，积极开展环境监测、污染防治工作，确保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实现“碳中和、碳达峰”目标的号召，始终坚持“合理规划，综合利用，保护环境”的方针，着力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的生产经营方式，持续践行环境责任。将环境保护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公司围绕“污染预防，节能降耗、遵纪守法，持续改进”的环境方针，建立完善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增强员工节能降耗、环境保护的意识，倡导员工养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工作和生活方式。

社会责任方面，公司高度重视企业社会责任，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报告期内，公司公益项目、对外捐赠等共计 60 余万元。通过公益助学项目，助力教育高质量发展，持续传递爱心正能量。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权益、职工权益、客户与供应商权益。投资者权益方面，公司为投资者建立了畅通有效的沟通机制，通过投资者关系专栏、电话热线、电子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线上及线下调研、业绩说明会、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职工权益方面，公司不断建立和完善培训、薪酬、绩效和激励机制，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畅通的职业发展通道，对在职工进行持续性的知识和技能培训，为公司发展奠定人才基础。客户与供应商权益方面，健全供应商管理体制机制，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包含《与供方有关过程控制程序》。公司每年对供应商进行量化考核，并与关键材料和服务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实现与供应商的合作共赢。

展望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公司社会责任的治理与实践，不断加强董事会和管理层对 ESG 管理的学习和培训，提升 ESG 管理水平，将 ESG 贯彻落实到公司的发展战略中，把社会责任转化为企业发展的动力和长期利益。公司将助力全球制造业实现双碳目标，将社会进步、环境改善与自身发展紧密相连，与更多的上下游产业合作互动，为构建可持续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2.09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不属于环境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023 年，公司未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主要从事光纤陀螺核心器件光纤环及特种光纤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污染行业，生产过程中不存在高排放、重污染等情况。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少量的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音，已严格按照相关环境保护法规对污染物进行处理，并委托有资质单位签订了相关合同对危险废弃物进行处理。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正常生产活动不直接排放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亚氮等温室气体，但生产过程消耗电能、天然气等资源，因使用外购的电力和热力而造成温室气体排放。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发、生产以及日常运营中使用的主要能源包括电力、水和天然气，公司水资源消耗量为 3.869 万立方米，用电量为 635.337 万千瓦时，天然气用量 1.71 万立方。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生产场所为位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五路 80 号的生产车间，经营过程中涉及的排放物主要为废气、废水、固废。废气主要包括酸洗废气、沉积废气、有机废气、锅炉废气；废水主要包括员工生活污水、酸洗废水、研磨废水、喷淋废水；固废主要包括废酸液、废有机溶剂、废碱液、废有机溶剂、废包装桶、机修废油、生活垃圾。公司高度重视环保方面的投入，持续完善环境保护投入，优化产品生产工艺，严格遵循资源管理、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采取有效举措降低能源消耗、提高能源使用率。报告期内主要污染物均得到了有效处理。

对于废气的处理，洗管机运行过程中产生的酸洗废气，通过二楼设备间的卧式洗涤塔经过酸碱中和反应处理后经过离地面 30 米排气筒进行排放；生产车间工艺车床产生过程中产生的沉积废气，通过废气废水间的 3 台喷淋洗涤塔经过酸碱中和反应处理后经过离地面 25 米排气筒排放；有机溶剂清洗玻璃棒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过有机排风机中的活性炭吸附后排入大气；锅炉燃烧源是洁净能源天然气，产生的废气充分燃烧后排入大气。以上废气每年均会检测，报告期内废气共计检测 3 次（含政府监督性检测），检测结果均合格。

对于废水的处理，员工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隔油池、沉淀池等处理后排放；酸洗废水由生产车间排入废气废水间经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放；研磨玻璃棒过程中给玻璃棒及设备降温产生的少量研磨废水，经过沉淀池等处理后排放。以上废水均由公司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管网，汇入豹漈污水处理厂。报告期内废水共计检测 6 次（含政府监督性检测），检测结果均合格。

对于固废的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集中收集处理，垃圾清运车每天进行处理；废酸液、废有机溶剂废包装桶、废机油等少量危险废物先由部门集中在危废暂存间，到一定数量时公司委托具备相关资质的企业统一回收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合规处置危险废弃物合计 6.5 吨，其中废活性炭 1 吨，废酸 0.5 吨，废溶剂 1.5 吨，其他废物 3.5 吨，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相对应的《环境健康安全组织》《环境管理系统》《水污染管理》《资源节约管理》《固体及有害废弃物管理》《大气污染管理》《噪声管理》《环境应急响应》等管理制度，在生产、储运、废弃物处理等各个环节明确责任主体，使公司的各项环境保护工作有章可循、有法可依，各项运行状况可控。

公司通过加强与外部相关方沟通等方式，对相关方施加影响以控制有关环境因素。具体措施如下：

- 1、通过合同、产品说明书等向客户提供环保注意事项；
- 2、对于公司使用的产品与服务中所确定的重要环境因素，对采购方、合同方及其他外包方采取有关沟通举措：签订环保协议、发放告知书等；
- 3、研发中心及各事业部在产品与服务的设计、开发过程中考虑其生命周期各个阶段，并提出环境要求，选用环保材料。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p>具体措施如下：</p> <p>1、实施节能减排。冬春季节期间利用空调热水对生产洁净间进行温度控制，减少使用天然气量，减少使用 2.9 万立方米的天然气。</p> <p>2、实行无纸化办公。除生产环节外，公司全体员工使用 OA 系统进行电子化办公，减少纸质办公手续；同时积极倡导全员日常低碳办公，减少纸张使用量；室内装修全部采用环保材料和极简风格，全面践行低碳环保办公理念。</p> <p>3、严格执行公务用车派车制度，加强对公司车辆的调配。出车前，司机应登记好每辆车的车辆里程数以准确计算其实际油耗，并提前设计好最佳的出行路线。出车时需严格按照出车单上指定的出车地点，中途不得任意更改出车地点。</p>

	4、节俭办公用品。各部门办公耗材的采购按需采购，节省不易消耗材料的采购，并倡导对可回收物品的循环利用。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围绕“污染预防，节能降耗、遵纪守法，持续改进”的环境方针，建立完善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由安全运维保障部负责建立、实施并保持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控制程序，全面落实节能减排目标。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通过内部降本增效，优化工艺流程，持续提升生产效率，降低能源资源消耗，采用风冷机组减少冬季热水锅炉使用时间，天然气使用量大幅降低，达到节能减排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合理布局新材料领域，加大光纤环、特种光纤和光模块的科研投入，助力公司全面践行碳减排战略目标。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倡导绿色低碳办公，全面落实节能减排目标。除生产环节外，公司全体员工使用 OA 系统进行电子化办公，减少纸质办公手续；同时积极倡导全员日常低碳办公，减少纸张使用量；室内装修全部采用环保材料和极简风格，全面践行低碳环保办公理念；节俭办公用品，各部门办公耗材的采购按需采购，并倡导对可回收物品的循环利用；倡导并实施垃圾分类，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理。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不适用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30	2023 年 9 月，公司走进鄂州市进行捐资助学活动，向鄂州市泽林高中捐赠 30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30.8	2023 年 9 月，公司携手北京星能公益基金会开展了“星能冠军助学项目——武汉长盈通沈阳行”活动，向沈阳理工大学附属学校捐赠 30.8 万元。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社会责任，积极投身社会公益。2023年9月，公司走进鄂州市泽林高中进行捐资助学活动，向鄂州市泽林高中捐赠30万元，旨在帮助泽林高中完成现代化校园的建设，助力教育高质量发展，持续传递爱心正能量。

同期，公司携手北京星能公益基金会开展了“星能冠军助学项目——武汉长盈通沈阳行”活动，向沈阳理工大学附属学校捐赠30.8万元。公司与北京星能公益基金会合作，推进学生教育工作，提高学生心理素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开展招聘活动，2023年公司招聘农村应届大学毕业生25人，招聘农村劳务人员3人，促进解决就业问题，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支持国家乡村振兴。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并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治理体系，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制定了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公司治理制度。建立健全了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享有平等地位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核心的内部决策与经营机制，使得公司股东能够公平、公正、公开的享有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双方按照劳动合同履行相应的权利和义务。除五险一金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员工额外购买3种商业保险（重大疾病保险、门诊/住院保险、员工未满18周岁子女门诊/住院保险），满足员工健康保障需求，切实保障员工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商业医疗保险涵盖员工及亲属共计900余次，其中为员工理赔494次，为员工父母理赔11次，为员工子女理赔473次，理赔金额达五十余万元。

在此基础上，公司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规定和有力保护。公司为特定岗位的员工提供福利性补贴，包括倒班补贴、异地补贴、特殊人才补贴等。

公司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关注员工身心健康。为增强员工在公司的归属感，公司配套了文体活动中心、母婴室等场所。公司努力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开展丰富社团活动，深耕企业文化，凝聚向上力量。此外，公司为员工提供多样化的培训和管理与技术双通道的职业发展路径，助力员工成长。公司内部已建立核心技术人才培养计划，推动技术人才的跨学科学习与提升；开展格物讲堂，分享交流学习与工作心得；与专业培训机构签订培训协议，全面提升员工的技术与管理能力。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43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8.74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442.13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3.60

注：以上数据为截止报告期末持股数量，仅包含通过员工持股平台盈众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及通过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直接持有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不包含公司员工于二级市场自行购买以及其他直接持有公司首发前股份数量情形。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依据 GJB9001C—2017 相关要求制定《与供方有关过程控制程序》，建立完善采购管理体系，定期更新维护《合格供方名录》，每年对供应商进行量化考核，并与关键材料和服务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实现与供应商的合作共赢。采购部门负责执行管理采购流程，需求部门、财务部门、法务部门共同参与审核监督采购活动的有序进行。公司在产品交货期、产品质量控制、技术保密等方面均形成了合同化、标准化、常态化的约束，能够充分保障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相关部门之间相互联动，根据客户订单和需求，进行产品预测并结合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确保产品交货及时、产品质量可控、存货水平合理。公司坚持从采购源头抓起，规范生产作业流程，不断提升质量管控工艺水平，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和安全。公司注重与客户的沟通，通过与客户的交流，不断了解客户的需求，及时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秉承客户至上的理念，始终以客户为关注焦点，与客户共同发展，坚持把提升客户满意度作为公司的长期重要工作。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质量是公司作为军工企业坚守的信条，是公司的立足之本。公司一直以“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为出发点，牢铸“军品必是精品”的质量意识，以产品质量作为生存的底线，为客户提供安全可靠的产品，坚持“立足军工，军民融合，专业为本，精益求精”的质量发展战略，紧紧围绕“科技进步，管理创新，持续改进，顾客满意”的质量方针开展产品质量与安全管理工作。公司先后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19001-2016/ISO 9001: 201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24001-2016/ISO 14001: 2015）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GB/T45001-

2020/ISO 45001: 2018)，建立了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双重预防机制，从产品研发到制造生产，从原料检验到成品出厂检测全过程实施严格的品质管控，确保产品品质符合国家、军用及客户的标准要求。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诚信经营，依法纳税，以积极的态度力所能及的服务社会。积极加强与政府、监管机构、媒体及行业协会等社会各界的联系，建立了良好、顺畅的沟通渠道，主动接受监督管理，持续提升公司社会责任履行的透明度；积极参加行业协会、标准化组织活动，为行业技术水平提升、行业共同发展等方面做出自己的贡献。

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与国内众多高校开展交流合作，与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理工大学、北京交通大学等高校共建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利用企业优势资源进行人才培养，引导和激励广大青年自主创新、勇于创效，助力毕业生高质量就业。2023年，公司被共青团武汉市委员会授予“武汉青年创新实验室”，公司将为武汉高新技术发展贡献更多青年智慧和青年力量。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有党员 29 名，在公司党支部的组织领导下，进行党史和党的重大会议精神学习，党支部组织活动包括参观红色教育基地、国庆节举行升旗仪式为祖国庆生、祭扫宜昌烈士陵园、瞻仰领袖故居等，通过一系列的活动使党员及全体员工进一步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工作中党员同志积极进取、树立榜样，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创造积极向上、和谐团结的企业氛围贡献着一份力量。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6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2022 年度航空航天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半年度新能源及新材料集体业绩说明会、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介绍公司经营情况、业务进展、经营管理等目标的综合完成情况，对投资者提出的问题予以答复，保障了投资者知情权，较好的传递了公司经营管理相关进展、核心技术、优势产品及未来发展战略。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	报告期内，公司参加 2023 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公司充分利用由上交所建立的上证 e 互动平台，加强与投资者互动，定期解答投资者提出的疑问，促进公司与投资者等市场参与主体之间的信息沟通。报告期内，共解答二十八则投资者疑问。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公司官网 https://www.yoec.com.cn/ 设置了“投资者关系”专栏，并同步已披露的临时公告、定期公告、上证 e 互动平台的问答回复。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创新投资者沟通形式，包括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等，为投资者提供多样化的沟通渠道。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2022 年度航空航天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半年度新能源及新材料集体业绩说明会，并参加 2023 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解读公司经营情况、业务进展、经营管理等目标的综合完成情况，对投资者提出的问题予以答复，保障各类投资者知情权。

公司重视网络沟通平台建设，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对投资者提问进行高效及时的回复，报告期内共计回复 28 次。公司积极回应投资者调研需求，举办多次线上和线下投资者调研活动，报告期内，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8 份，通过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回复投资者问题 51 则。

较好的传递了公司经营管理相关进展、核心技术、优势产品及未来发展战略，让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产品与业务，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在公司网站开设了投资者关系专栏，通过投资者关系专栏、电话热线、电子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线上及线下调研、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为投资者提供多样化的沟通渠道。公司确保投资者热线与邮箱等对外联系渠道畅通，并通过有效形式向投资者答复和反馈相关信息，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增强投资者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感。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为规范本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切实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重大信息发布管理规定》，确保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持续加强信息披露及合规性相关培训，强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关键人员的合规意识。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多年来坚持自主创新的道路，基于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突破了多项技术瓶颈，形成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知识产权数量 150 件，其中发明专利 81 件、实用新型专利 63 件，对公司技术成果形成了有效保护。

公司十分重视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的保护，建立完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保护和内部管理制度，避免核心技术和商业秘密流失。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保密协议，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竞业禁止协议，以确保核心技术的保密性。公司制定《知识产权管理规定》，配备知识产权专职人员，明确工作职责，促进了知识产权工作的有序运行和高效管理。

公司作为军工涉密企业，在信息安全方面严格遵守《保守国家秘密法》、《国家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网络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依据法律法规的指引建立健全公司及用户信息保护机制，不断优化完善网络设备，强化网络安全，持续提升公司信息化整体安全管理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公司已建立完善的信息安全管理制度，明确涉密信息、涉密区域、涉密人员与涉密设备，并制定年度保密培训计划，定期组织员工参与保密教育实训，提升保密意

识。由 IT 部门负责信息化的管理工作，通过规范化技术手段管理公司各类系统、数据和数据库，从而为公司的研发、管理活动等提供安全、高效的数据信息服务。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皮亚斌	详见备注 1	2021 年 12 月 8 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盈众投资	详见备注 2	2021 年 12 月 8 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科工资管	详见备注 3	2021 年 10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牛创投、公牛资管	详见备注 4	2021 年 12 月 8 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武汉计融	详见备注 5	2021 年 12 月 8 日	是	自公司股东登记于公司股东名册之日（即 2021 年 4 月 2 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直接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郭淼、	详见备注 6	2021 年 12 月 8 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周飞、廉正刚							
股份限售	其他	详见备注 7	2021 年 12 月 8 日	是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皮亚斌	详见备注 8	2021 年 12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盈众投资	详见备注 9	2021 年 12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皮亚斌、盈众投资、辛军、赵惠萍、中小基金、航天国调基金、金鼎创投、高投基金	详见备注 10	2021 年 12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皮亚斌、盈众投资、科工资管、高投基金、光信基金、直接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郭淼、周飞、廉正刚、航天国调基金、辛军、金鼎创投、赵惠萍、中小基金、长盈天航、柳祎	详见备注 11	2021 年 12 月 8 日、2021 年 10 月 15 日	是	自所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以及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员工持股平台盈	详见备注 12	2021 年 12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众投资间接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邝光华、陈功文、曹文明		月 8 日		日起 12 个月内，以及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后 6 个月			
其他		航天国调基金的跟投机构长盈天航间接持股的董事李井哲	详见备注 13	2021 年 12 月 8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及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后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员工持股平台盈众投资间接持股的核心技术人员余晓梦、徐知芳、涂峰承诺	详见备注 14	2021 年 12 月 8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及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后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核心技术人员廉正刚	详见备注 15	2021 年 12 月 8 日	是	自离职后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6	2021 年 12 月 8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 3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皮亚斌	详见备注 17	2021 年 12 月 8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 3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18	2021 年 12 月 8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 3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9	2021 年 12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皮亚斌	详见备注 20	2021 年 12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1	2021 年 12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皮亚斌	详见备注 22	2021 年 12 月 8 日	是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期间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23	2021 年 12 月 8 日	是	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4	2021 年 12 月 8 日	是	上市后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5	2021 年 12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皮亚斌	详见备注 26	2021 年 12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27	2021 年 12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8	2021 年 12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皮亚斌	详见备注 29	2021 年 12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30	2021 年 12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31	2021 年 12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32	2023 年 7 月 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权激励对象	详见备注 33	2023 年 7 月 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皮亚斌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得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存在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则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在上述期限届满后，本承诺人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承诺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承诺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承诺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3）《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对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本承诺人将向公司申报本承诺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承诺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本承诺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5、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公司股票，本承诺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

备注 2:

员工持股平台盈众投资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得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存在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则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除适用法律、证券监管机关或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外，本承诺人将遵循“闭环原则”，在公司上市前及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若本承诺人之出资人拟将其所持本承诺人相关权益转让退出的，本承诺人承诺，仅允许其向本承诺人其他出资人或公司其他符合相关条件的员工转让；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之出资人拟将其所持本承诺人相关权益转让退出的，按照相关规定及承诺处理。

4、本承诺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在本承诺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5、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公司股票，本承诺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

备注 3:

科工资管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机构的监管政策对本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承诺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备注 4:

公牛创投、公牛投资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本承诺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转让该部分股票，本承诺人自愿将转让股票所取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

3、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机构的监管政策对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承诺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备注 5:**武汉计融承诺:**

- 1、本承诺人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报前 12 个月内通过受让方式取得了公司股份，自本承诺人作为公司股东登记于公司股东名册之日（即 2021 年 4 月 2 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2、若本承诺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转让该部分股票，本承诺人自愿将转让股票所取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
- 3、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机构的监管政策对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承诺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备注 6:**直接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郭森、周飞、廉正刚承诺:**

-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存在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则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 3、在上述期限届满后，本承诺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 4、若本承诺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承诺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
- 5、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机构的监管政策对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承诺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备注 7:

其他股东承诺:

-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2、若本承诺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转让该部分股票，本承诺人自愿将转让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 3、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机构的监管政策/（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对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承诺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备注 8:**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发生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皮亚斌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公司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公司的业务竞争或可能竞争且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本承诺人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从事或直接/间接地以任何方式通过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竞争或可能竞争且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
- 2、如果未来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构成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关系，本承诺人承诺公司有权按照自身情况和意愿，采用必要的措施解决所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该等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收购本承诺人控制的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的股权、资产；
 - （2）要求本承诺人在限定的时间内将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股权、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 3、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或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向与公司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与该等竞争业务相关的专有技术、商标等知识产权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 4、本承诺人保证不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于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5、如出现因本承诺人、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上述包括本承诺人在内的相关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上述承诺在本承诺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9:

盈众投资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公司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公司的业务竞争或可能竞争且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本承诺人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从事或直接/间接地以任何方式通过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竞争或可能竞争且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

2、如果未来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构成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关系，本承诺人承诺公司有权按照自身情况和意愿，采用必要的措施解决所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该等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 收购本承诺人控制的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的股权、资产;

(2) 要求本承诺人在限定的时间内将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股权、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或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向与公司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与该等竞争业务相关的专有技术、商标等知识产权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本承诺人保证不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于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5、如出现因本承诺人、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上述包括本承诺人在内的相关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上述承诺在本承诺人作为发行人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10: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盈众投资、辛军、赵惠萍、中小基金、航天国调基金、金鼎创投、高投资基金、直接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郭淼、周飞、廉正刚、出具的承诺: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皮亚斌出具的承诺：

- （1）截至本承诺签署日，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形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2）本承诺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股东的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在公司与本承诺人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本承诺人控股股东地位，故意促使公司作出侵犯公司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
- （3）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回避制度等方面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具有公允性，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 （4）如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 （5）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2、盈众投资出具的承诺：

- （1）截至本承诺签署日，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形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2）本承诺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股东的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在公司与本承诺人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本承诺人股东地位，故意促使公司作出侵犯公司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
- （3）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回避制度等方面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具有公允性，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 （4）如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 （5）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3、持股 5%以上的公司股东航天国调基金、金鼎创投以及公司股东高投资基金出具的承诺：

-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形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

(2) 本承诺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股东的义务，不利用本承诺人股东地位，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本承诺人股东地位，故意促使公司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

(3) 本承诺人将自觉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回避制度等方面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具有公允性，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4) 如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由本承诺人承担赔偿责任。

(5) 本承诺人不存在将持有公司股权的表决权委托给任何第三方，亦不存在接受任何第三方委托将其持有公司股权的表决权委托给本承诺人的，且本承诺人不会以收购等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谋求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6) 在本承诺人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4、持股 5%以上的公司股东辛军、赵惠萍、中小基金出具的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形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 本承诺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股东的义务，不利用本承诺人股东地位，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本承诺人股东地位，故意促使公司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

(3) 本承诺人将自觉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回避制度等方面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具有公允性，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4) 如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由本承诺人承担赔偿责任。

(5) 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备注 11：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皮亚斌、盈众投资、科工资管、高投资基金、光信基金、直接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郭淼、周飞、廉正刚、航天国调基金、辛军、金鼎创投、赵惠萍、中小基金、长盈天航、柳祎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皮亚斌承诺：

（1）减持条件及减持方式：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本承诺人所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且不违背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可以通过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票。

（2）减持价格：本承诺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存在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操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承诺人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本承诺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承诺人承诺从其规定执行。

（4）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员工持股平台盈众投资承诺：

（1）减持条件及减持方式：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本承诺人所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且不违背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本承诺人可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

（2）减持价格：本承诺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存在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行减持操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承诺人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本承诺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承诺人承诺从其规定执行。

(4)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3、科工资管承诺：

(1) 减持条件及减持方式：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本承诺人所作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且不违背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本承诺人可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

(2) 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行减持操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承诺人将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本承诺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承诺人承诺将执行相关规定。

4、高投基金、光信基金承诺：

(1) 减持条件及减持方式：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本承诺人所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且不违背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本承诺人可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

(2) 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行减持操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承诺人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本承诺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承诺人承诺将执行相关规定。

(3)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5、直接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郭淼、周飞、廉正刚承诺：

（1）减持条件及减持方式：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本承诺人所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且不违背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可以通过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票。

（2）减持价格：本承诺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存在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操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承诺人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本承诺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承诺人承诺从其规定执行。

（4）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6、其他股东包括航天国调基金、辛军、金鼎创投、赵惠萍、中小基金、长盈天航、柳祎承诺：

（1）减持条件及减持方式：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本承诺人所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且不违背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本承诺人可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

（2）减持价格：本承诺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存在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行减持操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承诺人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本承诺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承诺人承诺将执行相关规定。

(4)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备注 12:

通过员工持股平台盈众投资间接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邝光华、陈功文、曹文明承诺:

- 1、本承诺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承诺人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后 6 个月内不减持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 2、本承诺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 3、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操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承诺人承诺从其规定执行;

(4)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关于减持承诺，减持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备注 13:

通过航天国调基金的跟投机构长盈天航间接持股的董事李井哲承诺:

- 1、本承诺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承诺人不担任公司董事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经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 2、本承诺人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 3、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操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承诺人承诺从其规定执行。
- 4、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关于减持承诺，减持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备注 14:

通过员工持股平台盈众投资间接持股的核心技术人员余晓梦、徐知芳、涂峰承诺:

- 1、本承诺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承诺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经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 2、自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减持本次发行前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 3、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操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承诺人承诺从其规定执行。
- 4、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关于减持承诺，减持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备注 15:**核心技术人员廉正刚承诺:**

- 1、本承诺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 2、自本承诺人持有的本次发行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减持本次发行前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 3、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备注 16:**公司承诺:**

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公司自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起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致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业绩发布、信息披露、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启动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2、责任主体

本预案中规定的应采取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责任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本预案中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既包括在公司上市时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包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在触发启动条件时，公司将及时依次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股价：

（1）公司回购股票

当公司股价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后，公司董事会应当于 10 日内召开，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履行完决策程序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需满足以下条件：

- ①采取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实施回购；
- ②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③单次回购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且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 ④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

当公司股价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后且下列任一条件成就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条件成就之日起 10 日内向公司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1. 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2. 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董事会批准；3.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依法实施增持。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需满足以下条件：

- ①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
- 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30%。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公司在已实施完回购股票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实施完增持公司股票后，如公司股票仍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 10 日内向公司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在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等义务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实施增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需满足以下条件：

- ①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②用以增持股份的资金不低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薪酬税后金额的 10%，但不高于 30%。

4、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情形

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3）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达到上限。

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继续按照本预案及相关承诺履行相关义务。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未能实现，则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股价稳定方案即刻自动重新生效，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继续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或者公司董事会即刻提出并实施新的股价稳定方案，直至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实现。

5、约束措施

（1）公司将提示及督促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

(2) 公司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主管部门对股价稳定预案的制订、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且不存在不可抗力情形下，如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若公司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公司应：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②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并将其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返还给公司。如未按期返还，公司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总额。

③若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应当自人员未能履行稳定股价承诺当月起，扣减其每月税后薪酬的 20%，直至累计扣减金额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获得税后薪酬的 30%。

④公司监事会应对相关主体实际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方案的情况进行监督，并督促公司未来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接受并履行上述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备注 17: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皮亚斌承诺:

- 1、在公司股票达到《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后，本人将遵循该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份或其他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实施该具体方案涉及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的，本承诺人将在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如因未履行上述投赞成票的承诺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2、在达到《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后，如本承诺人未能按照预案的规定履行增持股份以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责令本承诺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如仍不履行增持义务的，每违反一次，本承诺人应向公司按如下公式支付现金补偿：现金补偿=本承诺人单次最低增持金额-实际增持金额；如本承诺人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公司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届满后对本承诺人的现金分红（如有）予以扣减，同时，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承诺人按照《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备注 18: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将遵循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份或其他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该具体实施方案涉及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的，本人在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

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届满后将对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予以扣留，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履行增持义务。

备注 19:

公司承诺:

本承诺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2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皮亚斌承诺:

本承诺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21:

公司承诺:

鉴于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防范可能出现的即期收益被摊薄的风险，公司承诺采取以下保障措施：

1、拓展销售渠道，实现营业收入的可持续增长

公司将依托系列产品客户口碑优秀、质量和服务优质等方面优势，继续加强与主要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在保持并继续拓展军工企业客户的同时，公司将努力开拓更多民营企业客户，通过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实现公司营业收入的可持续增长。

2、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实施后，将有利于公司突破现有产能限制，提升研发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公司将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投资建设，在募集资金的计划、使用、核算和风险防范方面加强管理，促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回报最大化。

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

4、完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上市后将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实行可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广泛听取投资者尤其是独立董事、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5、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备注 2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皮亚斌承诺：

- 1、本承诺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如本承诺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2、本承诺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备注 23：**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将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本人将尽责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承诺出具日后，如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7、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24：**公司承诺：**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执行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和《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的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充分维护股东利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25:

公司承诺:

1、如公司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需提出新的承诺或相应补救措施（新承诺或补救措施需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对公司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3）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 （4）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2、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需提出新的承诺或相应补救措施（新承诺或补救措施需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依法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在最大限度范围内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备注 2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皮亚斌承诺:

1、如本承诺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承诺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但因司法裁判或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3）自未履行承诺事实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本承诺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
- （4）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收到公司上缴收益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5) 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向公司或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2、如本承诺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承诺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在最大限度范围内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3、上述承诺的约束措施为本承诺人真实意思表示，本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27：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如本承诺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承诺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但因司法裁判或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 自未履行承诺事实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本承诺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

(4) 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收到公司上缴收益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5) 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向公司或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2、如本承诺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承诺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在最大限度范围内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3、上述承诺的约束措施为本承诺人真实意思表示，本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28:

公司承诺:

- 1、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若公司在投资者缴纳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 3、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角度管理委员会、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 4、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 5、若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则约束措施为：公司将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进行赔偿；同时，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交易所的要求及时整改。

备注 29: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皮亚斌承诺:

-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承诺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若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承诺人将督促公司就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 3、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承诺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
- 4、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承诺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 5、如违反前述承诺，将由公司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本承诺人将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上述承诺不因本承诺人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备注 30: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若因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31:

- 1、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2、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中信建投证券”）的全资子公司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北京春霖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4.12%的股权（即 2,912,621 股股份）；保荐机构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北京工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9%的出资份额，北京工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北京航天国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20%的出资份额，北京航天国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8.53%的股权。除此之外，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3、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备注 32:

公司:

- 1、本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 2、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备注 33: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承诺:

- 1、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问题一：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集团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如有）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

该变更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266.03	174,266.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2,748.76	224,524.21
盈余公积	-1,551.38	-1,551.38
未分配利润	-61,314.43	-48,706.80
少数股东权益	-5,616.92	
所得税费用	42,867.91	39,915.67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明瑾 马玲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6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0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召开了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披露了《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对向关联人出售商品做出了具体预计，报告期内进展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并同期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武汉长盈通热控技术有限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以实施股权激励。增资主体为：皮亚斌、柳俊万、热控长盈。由于皮亚斌是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热控长盈中合伙人邝光华、曹文明、江斌、陈功文系公司董事、监事，热控长盈中合伙人郭淼离任董事会秘书未满 12 个月，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1）。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40,000,000.00	450,000,000.00	0.0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34,000,000.00	20,000,000.00	0.0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60,000,000.00	0.00	0.0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信银行股份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2023/1/15	2023/4/15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30%-3.15%		1,356,164.38	0.00	0.00	是	是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2023/2/13	2023/5/16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30%-3.05%		868,328.77	0.00	0.00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2023/5/17	2023/8/15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05%-3.15%		881,506.85	0.00	0.00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2023/8/16	2023/12/29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05%-3.00%		1,250,136.99	0.00	0.00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2023/4/19	2023/7/18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30%-3.15%		1,017,123.29	0.00	0.00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2023/7/21	2023/10/21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05%-3.03%		396,986.30	0.00	0.00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0/28	2023/11/27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05%-2.75%		43,150.69	0.00	0.00	是	是	

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2/10	2023/5/11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50%-3.05%		331,250.00	0.00	0.00	是	是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6/2	2023/9/6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50%-2.90%		333,333.33	0.00	0.00	是	是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9/8	2023/12/8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50%-2.90%		303,333.33	0.00	0.00	是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19	2023/4/21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50%-2.97%		374,301.37	0.00	0.00	是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4/27	2023/7/27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50%-2.87%		357,767.12	0.00	0.00	是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8/3	2023/11/3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50%-2.62%		330,191.78	0.00	0.00	是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14	2023/1/2/14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50%-2.53%		94,931.51	0.00	0.0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3/2/7	2023/5/8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85%-2.75%		670,547.95	0.00	0.0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3/5/10	2023/8/10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85%-2.75%		693,150.68	0.00	0.0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3/8/14	2023/1/1/14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85%-2.70%		680,547.95	0.00	0.00	是	是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2/23	2023/1/1/24	募集资金	收益凭证	否	协议	0.1%-4.10%		21000.00	0.00	0.00	是	是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2/23	2023/1/1/24	募集资金	收益凭证	否	协议	0.1%-4.10%		21000.00	0.00	0.00	是	是	
渤海	银行	20,000	2023/2	2023/3	自有	结构	否	协议	1.60%-		55,232	0.00	0.00	是	是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理 财 产 品	,000.0 0	/16	/20	资 金	性 存 款			3.20%		.88					
渤海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20,000 ,000.0 0	2023/3 /24	2023/4 /24	自 有 资 金	结 构 性 存 款	否	协 议	1.60%- 3.15%		53,506 .85	0.00	0.00	是	是	
渤海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20,000 ,000.0 0	2023/4 /27	2023/5 /30	自 有 资 金	结 构 性 存 款	否	协 议	1.60%- 3.15%		56,958 .9	0.00	0.00	是	是	
渤海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30,000 ,000.0 0	2023/5 /18	2023/6 /19	自 有 资 金	结 构 性 存 款	否	协 议	1.60%- 3.15%		82,849 .32	0.00	0.00	是	是	
渤海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20,000 ,000.0 0	2023/6 /2	2023/7 /5	自 有 资 金	结 构 性 存 款	否	协 议	1.60%- 3.15%		56,958 .9	0.00	0.00	是	是	
渤海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20,000 ,000.0 0	2023/7 /7	2023/1 0/9	自 有 资 金	结 构 性 存 款	否	协 议	1.60%- 3.15%		162,24 6.58	0.00	0.00	是	是	
渤海 银行	银 行 理 财	10,000 ,000.0	2023/1 0/12	2023/1 1/13	自 有 资 金	结 构 性 存 款	否	协 议	1.60%- 2.50%		21917. 81	0.00	0.00	是	是	

股份 有限 公司	产品	0				款										
渤海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30,000 ,000.0 0	2023/4 /12	2023/5 /15	自有 资金	结构 性存 款	否	协议	1.60%- 3.15%		85,438 .36	0.00	0.00	是	是	
渤海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30,000 ,000.0 0	2023/6 /21	2023/7 /24	自有 资金	结构 性存 款	否	协议	1.60%- 3.10%		84,082 .19	0.00	0.00	是	是	
渤海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30,000 ,000.0 0	2023/7 /27	2023/1 1/1	自有 资金	结构 性存 款	否	协议	1.60%- 3.15%		251,13 6.99	0.00	0.00	是	是	
浙商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30,000 ,000.0 0	2023/3 /24	2023/6 /21	自有 资金	结构 性存 款	否	协议	1.50%- 3.05%		196,54 1.67	0.00	0.00	是	是	
浙商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30,000 ,000.0 0	2023/7 /14	2023/8 /16	自有 资金	结构 性存 款	否	协议	1.40%- 2.70%		66,000 .00	0.00	0.00	是	是	
浙商 银行 股份	银行 理财 产品	30,000 ,000.0 0	2023/8 /25	2023/1 1/24	自有 资金	结构 性存 款	否	协议	1.50%- 2.90%		189,58 3.33	0.00	0.00	是	是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6/14	2023/9/12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05%-3.1%		199,726.03	0.00	0.00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9/16	2023/12/15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05%-2.88%		142,027.4	0.00	0.00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0/27	2024/2/29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05%-2.73%			50,000,000.00	0.00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0/27	2024/1/27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05%-2.75%			50,000,000.00	0.00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12/4	2024/3/5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05%-2.48%			20,000,000.00	0.00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2/30	2024/1/29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05%-2.52%			50,000,000.00	0.00	是	是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2/30	2024/3/29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05%-2.50%			50,000,000.00	0.00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12/30	2024/3/29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05%-2.65%			30,000,000.00	0.00	是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2/29	2024/4/1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50%-2.87%			50,000,000.00	0.0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3/11/17	2024/2/19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85%-2.55%			100,000,000.00	0.0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2/6	2024/3/6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85%-2.50%			50,000,000.00	0.0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2/8	2024/2/1	自有资金	收益凭证	否	协议	保底1.00%			30,000,000.00	0.00	是	是	

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8/25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否	协议	2.20%-2.70%			10,000,000.00	0.00	是	是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12/8	2024/3/8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40%-2.80%			10,000,000.00	0.00	是	是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11/16	2024/1/2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协议	1.60%-2.60%			10,000,000.00	0.00	是	是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0.00	2023/9/28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协议	1.74%-2.44%	22,989.07		0.00	0.00	是	是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00	2023/10/10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协议	1.90%-2.44%	11,465.52		0.00	0.00	是	是	
信银理财	银行理财	500,000.00	2023/10/12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协议	1.90%-2.44%	2,235.05		0.00	0.00	是	是	

有限 责任 公司	产 品			限												
信银 理财 有限 责任 公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500,00 0.00	2023/1 1/6	无固 定期 限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理 财	否	协 议	2.02%- 2.18%		1,509. 38	0.00	0.00	是	是	
信银 理财 有限 责任 公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10,000 ,000.0 0	2023/1 /9	无固 定期 限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理 财	否	协 议	2.10%- 2.47%		106,25 0.60	0.00	0.00	是	是	
信银 理财 有限 责任 公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500,00 0.00	2023/6 /14	无固 定期 限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理 财	否	协 议	2.14%- 2.24%		437.89	0.00	0.00	是	是	
信银 理财 有限 责任 公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500,00 0.00	2023/6 /20	无固 定期 限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理 财	否	协 议	2.17%- 2.24%		250.22	0.00	0.00	是	是	
信银 理财 有限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2,000, 000.00	2023/7 /4	无固 定期 限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理 财	否	协 议	1.74%- 2.44%		12,305 .77	0.00	0.00	是	是	

责任公司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	2023/9/7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协议	1.74%-2.44%		12,941.29	0.00	0.00	是	是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	2023/10/9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协议	1.92%-2.44%		36,975.10	0.00	0.00	是	是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	2023/12/21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协议	2.04%-2.17%		485.30	0.00	0.00	是	是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	2023/3/28	2023/5/2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协议	2.85%		2,224.66	0.00	0.00	是	是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	2023/5/6	2023/6/10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协议	2.85%		2,780.82	0.00	0.00	是	是	

公司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	2023/7/4	2023/9/5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协议	2.85%		10,010.96	0.00	0.00	是	是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	2023/7/4	2023/10/3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协议	3.00%		60,832.88	0.00	0.00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5日	839,441,514.48	255,232,847.47	755,232,847.47	500,000,000.00	540,000,000.00	168,065,635.11	31.12	37,220,294.36	6.89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变更后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5日	是	400,000,000.00	440,000,000.00	37,220,294.36	68,065,635.11	15.47	2025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5日	否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00,000,000.00	43,254,663.95	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 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公司同意将超募资金 4,000 万元用于“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扩大项目厂房的建筑面积。本次扩建需新增投 资金额 10,387.78 万元，除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以外,剩余 6,387.78 万元公司将通过自筹来解决。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 029）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	--	--	--	--	--	--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2,161,993.95 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出具《关于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3）0100052 号）。上述置换事宜已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651,685.63 元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出具《关于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3）0100168 号）。上述置换事宜已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 年 1 月 4 日	500,000,000.00	2023 年 1 月 4 日	2023 年 3 月 14 日		否
2023 年 3 月 15 日	700,000,000.00	2023 年 3 月 15 日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否
2023 年 12 月 27 日	55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26 日	450,000,00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超募资金来源	超募资金金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 入进度 (%) (3) = (2)/(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55,232,847.47	50,000,000.00	19.59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 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 计投入进度 (%) (3) = (2)/(1)	备注
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其他说明

无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公司同意将超募资金 4,000 万元用于“特种光纤光缆、光器件产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扩大项目厂房的建筑面积。本次扩建需新增投资金额 10,387.7 万元，除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以外，剩余 6,387.78 万元公司将通过自筹来解决。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4,408,125	79.04	391,300		22,151,561	-66,448,915	-43,906,054	30,502,071	24.8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012,090	3.20			991,365	-2,739,748	-1,748,383	1,263,707	1.03
3、其他内资持股	71,390,412	75.84	391,300		21,160,195	-63,703,543	-42,152,048	29,238,364	23.8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5,485,412	37.70	0		10,388,695	-40,848,893	-30,460,198	5,025,214	4.09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905,000	38.14	391,300		10,771,500	-22,854,650	-11,691,850	24,213,150	19.72
4、外资持股	5,623	0.01				-5,623	-5,623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5,623	0.01				-5,623	-5,623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9,726,049	20.96	0		6,088,691	66,448,915	72,537,606	92,263,655	75.15
1、人民币普通股	19,726,049	20.96	0		6,088,691	66,448,915	72,537,606	92,263,655	75.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4,134,174	100.00	391,300		28,240,252	0	28,631,552	122,765,726	100.00

注：尾差为小数点保留后两位，四舍五入导致。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由 94,134,174 股变更为 122,765,726 股，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 2023 年 6 月 12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限售股数量共计 862,051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2) 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保荐机构子公司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转融通借出，报告期末的借出余额导致公司限售股数量相应减少、流通股数量相应增加。

(3)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总股本 94,134,174 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7,067,087.00 元（含税），合计转增 28,240,252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122,374,426 股。

(4)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3 年 7 月 3 日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以 17.14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5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1,300 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并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由 122,374,426 股变更为 122,765,726 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利润分配，包含公积金转股，总股本由 94,134,174 股变动为 122,374,426 股。后公司进行股权激励，公司股本由 122,374,426 股变更为 122,765,726 股。上述股本变动使公司 2023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以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具体变动情况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二）主要财务指标”。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皮亚斌	18,324,500	0	5,497,350	23,821,85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5年12月12日
皮亚斌	0	0	81,900	81,900	股权激励	2024年7月3日
皮亚斌	0	0	81,900	81,900	股权激励	2025年7月3日
皮亚斌	0	0	109,200	109,200	股权激励	2026年7月3日
北京航天国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020,000	7,826,000	1,806,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辛军	5,000,000	6,500,000	1,500,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武汉金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6,500,000	1,500,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赵惠萍	4,000,000	5,200,000	1,200,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清控银杏南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83,500	5,048,550	1,165,05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武汉盈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00,000	0	930,000	4,030,00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5年12月12日
武汉惠人生物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3,900,000	900,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北京春霖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12,621	3,786,407	873,786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武汉公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	3,250,000	750,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航天科工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20,000	3,146,000	726,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中信建投股管家长盈通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53,354	3,059,360	706,006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熊安林	2,000,000	2,600,000	600,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张家港市惠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6,281	2,322,165	535,884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湖北航天高投光电子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5,000	2,073,500	478,5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何元兵	1,129,000	1,467,700	338,7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1,121,390	0	336,417	1,457,807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4年12月12日
郭淼	1,000,000	1,300,000	300,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郭淼	0	0	8,970	8,970	股权激励	2024年7月3日
郭淼	0	0	8,970	8,970	股权激励	2025年7月3日
郭淼	0	0	11,960	11,960	股权激励	2026年7月3日
戴永良	1,000,000	1,300,000	300,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武汉计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5,549	0	229,665	995,214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4年4月12日
武汉公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03,879	915,043	211,164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罗志中	700,000	910,000	210,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周飞	650,000	845,000	195,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廉正刚	610,000	793,000	183,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廉正刚	0	0	6,240	6,240	股权激励	2024年7月3日
廉正刚	0	0	6,240	6,240	股权激励	2025年7月3日
廉正刚	0	0	8,320	8,320	股权激励	2026年7月3日
吴晶	550,000	715,000	165,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王志恒	500,000	650,000	150,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深圳信德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	650,000	150,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共青城长盈天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3,800	628,940	145,14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吴伟钢	360,000	468,000	108,0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张莉莉	56,500	73,450	16,95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柳祎	25,000	32,500	7,5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武汉航天光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服务中心（普通合伙）	25,000	32,500	7,500	0	首发限售、分红转赠	2023年12月12日
网下限售股份	862,051	862,051	0	0	-	2023年6月12日

邝光华	0	0	11,310	11,310	股权激励	2024年 7月3日
邝光华	0	0	11310	11310	股权激励	2025年 7月3日
邝光华	0	0	15080	15,080	股权激励	2026年 7月3日
曹文明	0	0	8,970	8,970	股权激励	2024年 7月3日
曹文明	0	0	8,970	8970	股权激励	2025年 7月3日
曹文明	0	0	11,960	11,960	股权激励	2026年 7月3日
合计	74,937,425	66,855,166	22,613,912	30,696,17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定向增发	2023年7 月3日	17.14元	391,300	2023年7 月13日	0	2026年7 月3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7月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3年7月3日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以17.14元/股的授予价格向5名激励对象授予391,30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并于2023年7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利润分配，包含公积金转股，总股本由94,134,174股变动为122,374,426股。后公司进行股权激励，公司股本由122,374,426股变更为122,765,726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122,765,726股。上年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140,648.90万元，

负债总额为 15,256.7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0.85%；本年度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37,262.4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376.3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0.47%。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9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皮亚斌	5,770,350	24,094,850	19.63	24,094,8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辛军	1,500,000	6,500,000	5.29	0	质押	6,500,000	境内自然人
武汉金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6,500,000	5.2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航天国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8,386	6,138,386	5	0	无	0	其他
赵惠萍	1,200,000	5,200,000	4.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清控银杏南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5,050	5,048,550	4.11	0	无	0	其他

武汉盈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0,000	4,030,000	3.28	4,030,000	无	0	其他
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春霖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73,786	2,588,513	2.11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2,206	2,569,438	2.09	0	无	0	其他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1,067	2,461,067	2.00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辛军	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0		
武汉金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0		
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航天国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138,386			人民币普通股	6,138,386		
赵惠萍	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0,000		
清控银杏南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48,550			人民币普通股	5,048,550		
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春霖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88,513			人民币普通股	2,588,5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69,438			人民币普通股	2,569,438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61,067			人民币普通股	2,461,067		
熊安林	2,404,867			人民币普通股	2,404,867		
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股管家长盈通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30,278			人民币普通股	2,230,27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控股股东皮亚斌为股东盈众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盈众投资系皮亚斌控制的企业，根据《收购办法》，皮亚斌、盈众投资具有一致行动关系；</p> <p>（2）由于科工资管和高投基金为同受航天科工集团控制的企业，根据《收购办法》，科工资管和高投基金构成一致行动关系。</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2,569,438	2.09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新增	0	0	2,461,067	2.00
武汉惠人生物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退出	0	0	1,569,258	1.28
武汉公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退出	0	0	0	0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皮亚斌	24,094,850	2024年7月3日； 2025年7月3日； 2025年12月12日； 2026年7月3日	0	股权激励业绩达标第一年； 股权激励业绩达标第二年；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股权激励业绩达标第三年
2	武汉盈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30,000	2025年12月12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控股股东皮亚斌为股东盈众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盈众投资系皮亚斌控制的企业，根据《收购办法》，皮亚斌、盈众投资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建投股管 家长盈通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53,354	2023年12月12日	-123,076	2,230,278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1,121,390	2024年12月12日	336,417	1,457,807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皮亚斌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公司董事长、总裁，武汉盈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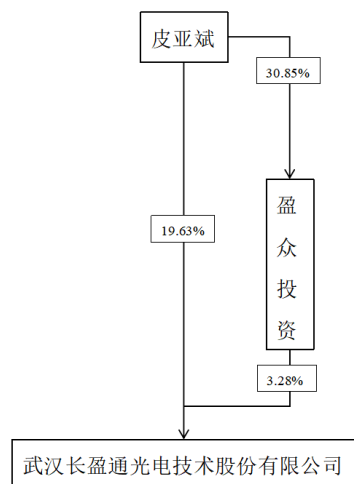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皮亚斌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公司董事长、总裁，武汉盈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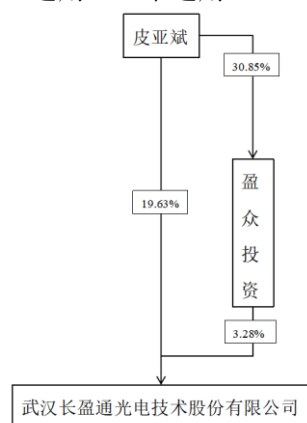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4）0100719 号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盈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盈通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盈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4 和附注六、35。</p> <p>长盈通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光纤和光纤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3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 22,018.37 万元，相关信息请见财务报表附注六、35“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p> <p>长盈通公司主要销售光纤、光纤环器件等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评价管理层与销售和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2、检查长盈通公司主要的销售合同和订单，以评价长盈通公司有关收入确认的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并与以前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品，长盈通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订单组织发货，国内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确认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因转让商品而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国外客户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将产品装运报关离岸，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p> <p>长盈通公司提供技术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提供相关劳务，得到客户认可并收到款项或获取收款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p> <p>由于营业收入是长盈通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的发生、截止性可能存在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长盈通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期间进行比较；</p> <p>4、就报告期的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和订单、发票、出库单及客户收货、验收记录，以评价长盈通公司收入记录金额是否准确；</p> <p>5、对主要客户实施函证和访谈程序，并将函证和访谈结果与公司账面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p> <p>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p> <p>7、检查在财务报表中有关收入确认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二) 应收账款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8/9 和附注六、4。</p> <p>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盈通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28,417.79 万元，坏账准备为 3,120.14 万元。</p> <p>长盈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计量。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会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长盈通公司的历史违约率及其他具体因素（如客户类型、期末余额的账龄、历史回款及坏账核销情况等），并结合预期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考虑前瞻性信息。管理层需要对应收账款不同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类别的划分、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等领域进行重大的判断和估计。鉴于应收账款可回收性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该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评价了管理层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有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p> <p>2、了解并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等；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我们复核了管理层对于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设定；</p> <p>3、了解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所运用的关键参数及假设，包括测试管理层预期损失率中包含的历史违约数据的准确性，评估历史违约率是否考虑并适当对当前经营状况及前瞻信息进行调整，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估计的合理性；</p> <p>4、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p> <p>5、根据长盈通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检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的计算；</p> <p>6、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p> <p>7、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p>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长盈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盈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盈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盈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盈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盈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长盈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明瑾

中国 武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玲

2024 年 3 月 25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14,814,479.52	827,667,037.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11,918,227.4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4,245,320.28	70,079,321.83
应收账款	七、5	252,976,475.42	233,868,763.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4,896,994.24	13,844,607.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0,409,038.98	16,740,699.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64,018,146.25	46,888,656.15
合同资产			274,437.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0,251,498.64	972,742.85
流动资产合计		1,103,530,180.73	1,210,336,266.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712,592.38	734,385.07
固定资产	七、21	196,799,639.48	161,843,666.76
在建工程	七、22	28,305,972.36	1,605,348.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921,483.03	1,679,073.61
无形资产	七、26	14,716,310.07	14,632,554.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466,258.78	949,862.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0,312,402.55	8,533,119.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3,859,594.47	6,174,704.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9,094,253.12	196,152,714.04
资产总计		1,372,624,433.85	1,406,488,980.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5,004,583.33	12,011,555.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3,113,405.31	17,640,297.80
应付账款	七、36	43,802,678.61	31,474,118.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8,549,885.08	4,983,748.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1,574,425.78	24,747,114.83

应交税费	七、40	1,547,543.71	13,549,452.28
其他应付款	七、41	11,582,566.74	8,005,905.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386,135.91	2,967,218.07
流动负债合计		109,561,224.47	115,379,410.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9,606,666.67	10,006,944.4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408,191.54	1,161,773.5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9,840,186.89	22,491,230.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3,347,185.69	3,528,449.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202,230.79	37,188,397.95
负债合计		143,763,455.26	152,567,808.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2,765,726.00	94,134,17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913,895,992.84	935,213,160.34
减：库存股	七、56	6,706,88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2,744,862.49	31,890,581.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56,221,197.70	188,579,796.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8,920,897.03	1,249,817,711.89
少数股东权益		9,940,081.56	4,103,460.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8,860,978.59	1,253,921,172.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72,624,433.85	1,406,488,980.42

公司负责人：皮亚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文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珂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2,669,972.57	791,865,465.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1,918,227.4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730,523.00	66,808,703.46
应收账款	十九、1	225,073,489.13	216,846,577.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38,823.53	14,183,703.32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1,981,582.96	18,036,218.9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6,808,854.56	40,998,457.82
合同资产			274,437.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135,038.89	969,749.06
流动资产合计		1,007,356,512.04	1,149,983,313.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88,500,000.00	66,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049,443.02	8,295,613.66
固定资产		185,310,790.53	150,358,563.42
在建工程		26,625,972.36	1,605,348.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26,034.11	1,496,828.08
无形资产		14,539,135.19	14,450,697.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1,758.78	852,518.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31,631.10	7,415,080.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488,094.47	5,627,404.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5,692,859.56	256,402,054.07
资产总计		1,353,049,371.60	1,406,385,367.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4,583.33	12,011,555.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519,875.81	18,626,397.80

应付账款		28,651,533.43	23,549,970.5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410,998.49	2,375,143.89
应付职工薪酬		17,591,645.13	19,824,747.41
应交税费		514,823.97	10,950,039.09
其他应付款		41,674,183.83	37,097,104.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947,097.13	2,728,434.91
流动负债合计		115,314,741.12	127,163,393.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606,666.67	10,006,944.4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85,162.18	1,161,773.5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590,186.85	21,991,230.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56,480.42	3,510,224.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138,496.12	36,670,173.40
负债合计		148,453,237.24	163,833,566.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2,765,726.00	94,134,17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4,497,605.04	935,853,668.54
减：库存股		6,706,88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744,862.49	31,890,581.06
未分配利润		141,294,822.83	180,673,376.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4,596,134.36	1,242,551,800.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3,049,371.60	1,406,385,367.34

公司负责人：皮亚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文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珂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220,183,692.62	313,750,547.0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20,183,692.62	313,750,547.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8,460,594.04	230,338,482.9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04,863,295.50	143,597,475.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187,813.12	2,206,211.02
销售费用	七、63	17,917,202.69	16,484,767.80
管理费用	七、64	63,867,418.92	43,227,181.63
研发费用	七、65	33,559,423.91	25,215,308.87
财务费用	七、66	-2,934,560.10	-392,461.92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224,402.00	1,104,774.76
利息收入	七、66	3,056,189.80	1,462,297.69
加:其他收益	七、67	14,417,409.55	10,075,288.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345,317.47	225,788.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8,630,217.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0,286,302.11	-6,438,456.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28,017.77	-259,956.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728,196.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201,722.86	87,742,925.0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36,492.67	375,947.8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652,244.55	8,008.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085,970.98	88,110,864.3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546,420.58	6,992,491.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32,391.56	81,118,372.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32,391.56	81,118,372.9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62,769.64	80,722,681.3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9,621.92	395,691.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632,391.56	81,118,372.9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8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8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皮亚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文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珂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64,915,791.17	273,601,646.7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76,512,564.94	120,558,838.03
税金及附加		884,531.15	1,915,639.63
销售费用		12,211,046.61	13,338,715.44
管理费用		55,225,665.14	36,912,813.53
研发费用		28,234,060.41	20,656,899.59
财务费用		-1,668,995.92	851,173.72
其中：利息费用		1,323,289.34	2,201,133.85
利息收入		2,877,800.30	1,321,174.20
加：其他收益		14,033,758.83	9,590,718.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5,161,805.66	87,041.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30,217.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533,259.09	-5,478,224.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8,017.77	-246,863.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8,196.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81,423.61	84,048,436.00
加：营业外收入		339,967.47	348,688.30
减：营业外支出		5,652,184.69	8,008.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69,206.39	84,389,115.83
减：所得税费用		-1,673,607.96	7,300,586.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42,814.35	77,088,529.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42,814.35	77,088,529.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42,814.35	77,088,529.5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皮亚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文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珂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3,387,130.12	242,343,839.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658,879.07	22,305,942.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046,009.19	264,649,782.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823,065.31	91,164,362.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377,008.04	91,742,358.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802,502.36	18,360,211.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7,419,719.04	30,416,38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422,294.75	231,683,31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20,623,714.44	32,966,468.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76,057,307.21	33,725,788.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6,057,307.21	33,725,788.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821,793.93	36,117,414.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574,000,000.00	33,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8,821,793.93	69,617,414.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764,486.72	-35,891,626.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6,882.00	780,270,759.5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3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471,172.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78,054.15	812,270,759.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00,000.00	5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822,540.55	1,550,389.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3,944.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957,103.49	32,307,195.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79,644.04	86,857,585.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01,589.89	725,413,174.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361.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3,342,362.17	722,506,378.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0,103,565.30	87,597,187.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761,203.13	810,103,565.30

公司负责人：皮亚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文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珂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8,141,198.98	214,711,622.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59,321.81	21,751,18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800,520.79	236,462,809.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202,998.44	80,776,020.6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825,702.87	79,397,853.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91,274.61	16,447,106.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48,045.67	27,228,37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468,021.59	203,849,35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30,332,499.20	32,613,453.75

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182.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1,773,612.70	87,041.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1,873,795.40	87,041.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153,946.56	33,124,775.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200,000.00	17,3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6,353,946.56	50,504,77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480,151.16	-50,417,733.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706,882.00	780,270,759.5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3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71,172.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78,054.15	812,270,759.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00,000.00	5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768,596.02	1,550,389.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86,127.31	30,685,819.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754,723.33	85,236,209.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76,669.18	727,034,550.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709,230,270.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724,321.14	65,071,723.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577,672.56	774,301,993.70

公司负责人：皮亚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文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珂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134,174.00				935,213,160.34					31,890,581.06			188,579,796.49			1,249,817,711.89	4,103,460.17	1,253,921,172.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134,174.00				935,213,160.34					31,890,581.06			188,579,796.49			1,249,817,711.89	4,103,460.17	1,253,921,172.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8,631,552.00				-21,317,167.50	6,706,882.00				854,281.43			-32,358,598.79			-30,896,814.86	5,836,621.39	-25,060,193.47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562,769.64		15,562,769.64	69,621.92						15,632,391.5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1,300.00				6,315,582.00	6,706,882.00								5,800,000.00					5,8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1,300.00				6,315,582.00	6,706,882.00								5,800,000.00					5,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2023 年年度报告

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54,281.43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854,281.43			47,921,368.43		47,067,087.00		53,944.53	47,121,031.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4. 其他									47,067,087.00		47,067,087.00		53,944.53	47,121,031.53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240,252.00				-	28,240,25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8,240,252.00				-	28,240,252.00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2023 年年度报告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07,502.50							607,502.50	20,944.00	628,446.50
四、本期末余额	122,765,726.00			913,895,992.84	6,706,882.00			32,744,862.49	156,221,197.70		1,218,920,897.03	9,940,081.56	1,228,860,978.59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600,630.00				203,572,039.62				20,322,865.66		119,444,783.37		413,940,318.65	4,889,831.19	418,830,149.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1,551.38		-18,401.49		-19,952.87	-5,661.95	-25,614.82	
前期差错更正															
其															

他													
二、 本年初 余额	70,600,630. 00			203,572,039 .62			20,321,314. 28		119,426,381 .88		413,920,365.7 8	4,884,169. 24	418,804,535.0 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23,533,544. 00			731,641,120 .72			11,569,266. 78		69,153,414. 61		835,897,346.1 1	780,709.07 -	835,116,637.0 4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80,722,681. 39		80,722,681.39	395,691.54	81,118,372.93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23,533,544. 00			731,699,303 .55							755,232,847.5 5		755,232,847.5 5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3,533,544. 00			756,822,687 .21							780,356,231.2 1		780,356,231.2 1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8,182.83						-58,182.83		-	-1,234,583.44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134,174.00				935,213,160.34			31,890,581.06		188,579,796.49		1,249,817,711.89	4,103,460.17	1,253,921,172.06

公司负责人：皮亚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文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珂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股	债				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134,174.00				935,853,668.54			31,890,581.06	180,673,376.91	1,242,551,80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134,174.00				935,853,668.54			31,890,581.06	180,673,376.91	1,242,551,800.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631,552.00				-21,356,063.50	6,706,882.00		854,281.43	-39,378,554.08	-37,955,666.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42,814.35	8,542,814.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1,300.00				6,315,582.00	6,706,882.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1,300.00				6,315,582.00	6,706,88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54,281.43	-47,921,368.43	-47,067,08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54,281.43	-854,281.4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067,087.00	-47,067,087.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240,252.00				-28,240,252.00					
1. 资本公积转	28,240,252.00				-28,240,252.00					

2023 年年度报告

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68,606.50						568,606.5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765,726.00			914,497,605.04	6,706,882.00			32,744,862.49	141,294,822.83	1,204,596,134.36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600,630.00				204,154,364.99				20,322,865.66	115,162,905.30	410,240,765.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1,551.38	8,791.13	10,342.51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600,630.00				204,154,364.99				20,321,314.28	115,154,114.17	410,230,423.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23,533.5				731,699				11,569.	65,519.	832,321

2023 年年度报告

少以“—”号填列)	44.00				, 303.55				266.78	262.74	, 377.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7,088,529.52	77,088,529.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533,544.00				731,699,303.55						755,232,847.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533,544.00				756,822,687.21						780,356,231.2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123,383.66						-25,123,383.66
(三) 利润分配									11,569,266.78	-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69,266.78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3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134,174.00				935,853,668.54				31,890,581.06	180,673,376.91	1,242,551,800.51

公司负责人：皮亚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文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珂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原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经武汉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2022 年 12 月 5 日，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 2346 号），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53.354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为 9,413.4174 万股，注册资本为 94,134,174.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4,134,174.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94,134,174.00 元。

后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总股本 94,134,174 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7,067,087.00 元（含税），合计转增 28,240,252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122,374,426 股。

后公司又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3 年 7 月 3 日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以 17.14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5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1,300 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并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由 122,374,426 股变更为 122,765,726 股。

（1）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本公司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五路 80 号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五路 80 号

（2）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特种光纤、光缆、特种光器件、光电产品用新型材料、包装印刷用新型材料、储热节能材料及专用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及销售；提供上述产品的技术及工程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上述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0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4“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超过集团总资产千分之三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余额 10%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5%，或子公司净利润占集团净利润的 5%

6. 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

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

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公司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组合	将合并范围内的企业间应收账款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除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按不同客户和款项性质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划分坏账，1年以内按5%计提，1到2年按10%计提，2到3年按30%计提，3年到4年按50%计提，4到5年按80%计提，5年以上按100%计提。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15. 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组合	将合并范围内的企业间其他应收款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除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按不同款项性质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

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0.00%-5.00%	19.00%-31.67%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

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软件	3-5 年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

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及厂区绿化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

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主要销售光纤、光纤环器件等产品，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订单组织发货，国内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确认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因转让商品而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国外客户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将产品装运报关离岸，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技术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提供相关劳务，得到客户认可并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一）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当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一）减（二）

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时，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如下：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4“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

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无	/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问题一：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集团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如有）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得税费用	174,266.03 242,748.76 -1,551.38 -61,314.43 -5,616.92 42,867.91

其他说明

解释 16 号变更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266.03	174,266.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2,748.76	224,524.21
盈余公积	-1,551.38	-1,551.38
未分配利润	-61,314.43	-48,706.80
少数股东权益	-5,616.92	
所得税费用	42,867.91	39,915.67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6%、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3.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1%

报告期，公司提供劳务服务执行6%增值税销项税率；出租其2016年4月30日前取得的不动产，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5%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代收代付承租方自来水费，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武汉长盈通热控技术有限公司	20
海南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
河北长盈通光系统有限公司	20
北京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
武汉光谷长盈通计量有限公司	15
武汉长盈鑫科技有限公司	15
武汉长盈通特种线缆有限公司	20
长盈通（鄂州）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和《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的规定，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

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武汉长盈鑫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光谷长盈通计量有限公司、北京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河北长盈通光系统有限公司、武汉长盈通热控技术有限公司、海南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武汉长盈通特种线缆有限公司、长盈通（鄂州）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均适用此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高新技术企业可以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主要有：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19 日，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5 年 10 月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 GR201542000023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8 年 11 月 15 日，取得 GR201842001018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1 年 12 月 3 日取得 GR202142003424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均为三年。本公司在报告期，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上述所得税税收优惠。

子公司武汉长盈鑫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取得 GR201742001300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0 年 12 月 1 日，取得 GR20204200163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3 年 12 月 5 日，取得 GR20234200285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均为三年。

子公司武汉光谷长盈通计量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取得 GR202242008320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聘人数，以每人每年 9000 元的定额标准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9 月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

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子公司武汉长盈鑫科技有限公司适用此政策。

(3) 其他税种：

根据 2021 年 11 月 30 日颁布的《关于明确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税发[2021]8 号），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湖北省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按规定税额标准的 40% 征收，最低不低于法定税额标准。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 2022 年第 10 号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3.00	393.00
银行存款	206,761,170.13	810,103,172.30
其他货币资金	8,053,276.39	17,563,472.3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14,814,479.52	827,667,037.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1,918,227.40		/
其中：			
理财产品	511,918,227.4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11,918,227.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796,204.30	7,395,793.14
商业承兑票据	27,449,115.98	62,683,528.69
合计	34,245,320.28	70,079,321.8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94,745.00
商业承兑票据	1,238,943.70
合计	4,233,688.7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99,098.25	84,935.00
商业承兑票据		956,340.00
合计	2,099,098.25	1,041,275.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544,570.90	100.00	2,299,250.62	6.29	34,245,320.28	74,598,947.26	100.00	4,519,625.43	6.06	70,079,321.8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6,796,204.30	18.60			6,796,204.30	7,395,793.14	9.91			7,395,793.14	
商业承兑汇票	29,748,366.60	81.40	2,299,250.62	7.73	27,449,115.98	67,203,154.12	90.09	4,519,625.43	6.73	62,683,528.69	
合计	36,544,570.90	/	2,299,250.62	/	34,245,320.28	74,598,947.26	/	4,519,625.43	/	70,079,321.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447,120.80	722,356.04	5.00
1-2 年	15,067,395.80	1,506,739.58	10.00
2-3 年	233,850.00	70,155.00	30.00
合计	29,748,366.60	2,299,250.62	7.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公司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账龄划分坏账，1年以内按5%计提，1到2年按10%计提，2到3年按30%计提，3年到4年按50%计提，4到5年按80%计提，5年以上按100%计提。账龄超过1年的商业承兑汇票，是从应收账款转入，账龄延续计算所致。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519,625.43	-2,220,374.81				2,299,250.62
合计	4,519,625.43	-2,220,374.81				2,299,250.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1,499,097.25	200,403,923.52
1 年以内小计	161,499,097.25	200,403,923.52
1 至 2 年	87,451,283.18	42,100,997.29
2 至 3 年	26,319,046.22	5,303,382.17
3 至 4 年	3,482,411.54	4,242,905.00
4 至 5 年	3,908,200.19	110,341.25
5 年以上	1,517,873.67	1,477,923.00
减：坏账准备	31,201,436.63	19,770,709.06
合计	252,976,475.42	233,868,763.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8,750.00	0.20	558,750.00	100.00		558,750.00	0.22	558,75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3,619,162.05	99.80	30,642,686.63	10.80	252,976,475.42	253,080,722.23	99.78	19,211,959.06	7.59	233,868,763.17
其中：										

账龄组合	283,619,162.05	99.80	30,642,686.63	10.80	252,976,475.42	253,080,722.23	99.78	19,211,959.06	7.59	233,868,763.17
合计	284,177,912.05	/	31,201,436.63	/	252,976,475.42	253,639,472.23	/	19,770,709.06	/	233,868,763.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津瑞星科测控科技有限公司	558,750.00	558,750.00	100.00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合计	558,750.00	558,75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津瑞星科测控科技有限公司因经营不善, 资金紧张, 预计难以收回, 故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61,499,097.25	8,074,954.85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87,451,283.18	8,745,128.32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26,319,046.22	7,895,713.87	3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3,482,411.54	1,741,205.77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3,408,200.19	2,726,560.15	80.00
5 年以上	1,459,123.67	1,459,123.67	100.00
合计	283,619,162.05	30,642,686.63	10.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账龄划分坏账, 1 年以内按 5%计提, 1 到 2 年按 10%计提, 2 到 3 年按 30%计提, 3 年到 4 年按 50%计提, 4 到 5 年按 80%计提, 5 年以上按 100%计提。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8,750.00					558,7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211,959.06	11,430,727.57				30,642,686.63
合计	19,770,709.06	11,430,727.57				31,201,436.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商一	83,970,399.38		83,970,399.38	29.56	10,498,317.38
客商二	40,955,557.54		40,955,557.54	14.41	2,453,998.14
客商三	26,667,723.03		26,667,723.03	9.38	2,362,509.40
客商四	20,008,891.67		20,008,891.67	7.04	1,003,721.59
客商五	12,853,782.12		12,853,782.12	4.52	1,020,847.20
合计	184,456,353.74		184,456,353.74	64.91	17,339,393.7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234,782.30	104,269.29	130,513.01	783,657.49	333,424.13	450,233.36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782.30	104,269.29	130,513.01	234,782.30	58,986.53	175,795.77
合计	0.00	0.00	0.00	548,875.19	274,437.60	274,437.5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806,851.72	98.16	13,794,274.19	99.64
1至2年	59,718.80	1.22	43,553.72	0.31
2至3年	23,643.72	0.48		
3年以上	6,780.00	0.14	6,780.00	0.05
合计	4,896,994.24	——	13,844,607.91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800,000.00	16.34
湖北佳禾智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10.21
武汉库克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312,236.50	6.38
苏州斯普爱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61,250.00	5.33
佛山市南海区诺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45,500.00	5.01

合计	2,118,986.50	43.27
----	--------------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409,038.98	16,740,699.22
合计	10,409,038.98	16,740,699.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65,404.19	16,547,015.08
1 年以内小计	465,404.19	16,547,015.08
1 至 2 年	10,902,850.00	261,150.00
2 至 3 年	184,200.00	50,000.00
3 至 4 年	50,000.00	2,000.00
4 至 5 年	2,000.00	
5 年以上	560,000.00	560,000.00
减：坏账准备	1,755,415.21	679,465.86
合计	10,409,038.98	16,740,699.2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027,068.20	1,901,125.00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0	15,000,000.00
备用金借支	90,777.20	479,857.70

其他款项	46,608.79	39,182.38
减：坏账准备	1,755,415.21	679,465.86
合计	10,409,038.98	16,740,699.2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679,465.86			679,465.8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75,949.35			1,075,949.3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755,415.21			1,755,415.2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79,465.86	1,075,949.35				1,755,415.21
合计	679,465.86	1,075,949.35				1,755,415.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82.21	履约保证金	1-2 年	1,000,000.00
液化空气（武汉）有限公司	550,000.00	4.52	保证金押金	1-2 年，5 年以上	100,000.00
武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310,000.00	2.55	保证金押金	5 年以上	310,000.00
中山大学	197,100.00	1.62	保证金押金	1-2 年	19,710.00
中国葛洲坝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60,893.20	1.32	保证金押金	1 年以内	8,044.66
合计	11,217,993.20	92.22	/	/	1,437,754.6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656,009 .93	1,550,046. 43	35,105,963 .50	30,885,025 .50	877,407.32	30,007,61 8.18
在产品 及自制 半成品	4,551,462. 54		4,551,462. 54	2,562,922. 59		2,562,922 .59
库存商品	17,479,605 .07	464,886.70	17,014,718 .37	13,936,289 .91	383,019.17	13,553,27 0.74
发出商品	7,100,201. 78		7,100,201. 78	524,403.76		524,403.7 6
周转材料	214,790.57		214,790.57	240,440.88		240,440.8 8
委托加工 物资	31,009.49		31,009.49			
合计	66,033,079 .38	2,014,933. 13	64,018,146 .25	48,149,082 .64	1,260,426. 49	46,888,65 6.1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77,407.32	740,564.51		67,925.40		1,550,046.43
库存商品	383,019.17	116,608.10		34,740.57		464,886.70
合计	1,260,426.49	857,172.61		102,665.97		2,014,933.1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增值税	1,495,698.07	
预缴所得税	3,263,717.40	
预缴其他税金	412,933.57	
待抵扣进项税	2,006,850.77	2,993.79
增值税留抵税额	1,935,347.43	
应收退货成本	1,136,951.40	969,749.06
合计	10,251,498.64	972,742.85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90,046.15	22,740.09	/	912,786.24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外购	/	/	/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其他转出	/	/	/	/

4. 期末余额	890,046.15	22,740.09	/	912,786.2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3,324.01	5,077.16	/	178,401.17
2. 本期增加金额	21,337.89	454.80	/	21,792.69
(1) 计提或摊销	21,337.89	454.80	/	21,792.69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其他转出	/	/	/	/
4. 期末余额	194,661.90	5,531.96	/	200,193.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其他转出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5,384.25	17,208.13	/	712,592.38
2. 期初账面价值	716,722.14	17,662.93	/	734,385.0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96,799,639.48	161,843,666.7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96,799,639.48	161,843,666.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4,509,716.68	82,975,421.16	11,761,339.49	25,175,611.75	234,422,089.08
2. 本期增加金额	28,843,107.38	19,419,724.14	128,799.12	4,851,233.31	53,242,863.95
(1) 购置	23,945,836.72	9,711,291.32	128,799.12	4,562,842.11	38,348,769.27
(2) 在建工程转入	4,897,270.66	9,708,432.82		288,391.20	14,894,094.6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4,949.62	124,949.62
(1) 处置或报废				124,949.62	124,949.62
4. 期末余额	143,352,824.06	102,395,145.30	11,890,138.61	29,901,895.44	287,540,003.4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317,193.62	37,187,755.62	2,733,577.08	12,339,896.00	72,578,422.32
2. 本期增加金额	4,284,737.77	8,224,756.89	2,330,385.43	3,438,871.98	18,278,752.07
(1) 计提	4,284,737.77	8,224,756.89	2,330,385.43	3,438,871.98	18,278,752.07
3. 本期减少金额				116,810.46	116,810.46
(1) 处置或报废				116,810.46	116,810.46
4. 期末余额	24,601,931.39	45,412,512.51	5,063,962.51	15,661,957.52	90,740,363.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 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 末账面价 值	118,750,892.67	56,982,632.79	6,826,176.10	14,239,937.92	196,799,639.48
2. 期 初账面价 值	94,192,523.06	45,787,665.54	9,027,762.41	12,835,715.75	161,843,666.7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海南长盈通办公楼	4,520,723.59	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8,305,972.36	1,605,348.06
工程物资		
合计	28,305,972.36	1,605,348.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拉丝塔	/	/	/	1,211,935.63	/	1,211,935.63
新制棒设备	4,712,913.69	/	4,712,913.69	393,412.43	/	393,412.43
203#厂房	21,913,058.67	/	21,913,058.67	/	/	/
综合楼	1,380,000.00	/	1,380,000.00	/	/	/
木屋	300,000.00	/	300,000.00	/	/	/
合计	28,305,972.36	/	28,305,972.36	1,605,348.06	/	1,605,348.0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拉丝塔	12,800,000.00	1,211,935.63	8,496,497.19	9,708,432.82			75.85	100.0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新制棒设备	6,700,000.00	393,412.43	4,319,501.26			4,712,913.69	70.34	70.34%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203# 厂房	104,280,000.00		21,913,058.67			21,913,058.67	21.01	21.01%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钢结构厂房	5,660,000.00		4,897,270.66	4,897,270.66			86.52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129,440,000.00	1,605,348.06	39,626,327.78	14,605,703.48		26,625,972.3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07,421.25	2,707,421.25
2. 本期增加金额	2,232,392.71	2,232,392.71
(1) 租入	2,232,392.71	2,232,392.71
3. 本期减少金额	911,227.55	911,227.55
(1) 处置	911,227.55	911,227.55
4. 期末余额	4,028,586.41	4,028,586.4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28,347.64	1,028,347.64
2. 本期增加金额	989,983.29	989,983.29
(1) 计提	989,983.29	989,983.29
3. 本期减少金额	911,227.55	911,227.55
(1) 处置	911,227.55	911,227.55
4. 期末余额	1,107,103.38	1,107,103.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21,483.03	2,921,483.03
2. 期初账面价值	1,679,073.61	1,679,073.6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667,659.91	1,597,083.19	/	/	19,264,743.10
2. 本期增加金额	/	1,008,173.28	/	/	1,008,173.28
(1) 购置	/	1,008,173.28	/	/	1,008,173.28
(2) 内部研发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 期末余额	17,667,659.91	2,605,256.47	/	/	20,272,916.3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944,644.84	687,543.47	/	/	4,632,188.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69,003.20	555,414.80	/	/	924,418.00
(1) 计提	369,003.20	555,414.80	/	/	924,418.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 期末余额	4,313,648.04	1,242,958.27	/	/	5,556,606.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 本期减	/	/	/	/	/

少金额					
(1) 处置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354,011.87	1,362,298.20	/	/	14,716,310.07
2. 期初账面价值	13,723,015.07	909,539.72	/	/	14,632,554.7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及厂区绿化	97,343.34	555,917.16	167,296.69		485,963.81
其他	852,518.93	349,500.00	221,723.96		980,294.97
合计	949,862.27	905,417.16	389,020.65		1,466,258.78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375,304.88	5,430,098.20	26,563,650.97	3,895,249.68
递延收益	19,840,186.89	2,963,528.03	22,491,230.61	3,348,684.5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592,948.77	669,571.39	6,184,358.52	889,442.91
预计退换货	1,739,946.64	260,992.00	1,503,172.45	225,475.87
可抵扣亏损	5,959,244.89	813,135.66		
租赁负债	1,408,191.54	175,077.27	1,161,773.52	174,266.03
合计	70,915,823.61	10,312,402.55	57,904,186.07	8,533,119.0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18,227.43	287,734.10		
使用权资产	1,933,086.85	244,610.40	1,679,073.61	242,748.7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8,765,607.93	2,814,841.19	21,904,670.80	3,285,700.62
合计	22,616,922.21	3,347,185.69	23,583,744.41	3,528,449.3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603.82	
可抵扣亏损	1,065,223.54	
合计	1,076,827.3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1,076,827.36		
合计	1,076,827.3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13,729,081.46		13,729,081.46	5,998,908.63		5,998,908.63
应收质保金	234,782.30	104,269.29	130,513.01	234,782.30	58,986.53	175,795.77
合计	13,963,863.76	104,269.29	13,859,594.47	6,233,690.93	58,986.53	6,174,704.4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053,276.39	8,053,276.39	保证	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含保函保证金591,300元、承兑保证7,461,976.39元不可随时支取	17,563,472.36	17,563,472.36	保证	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为承兑保证17,563,472.36元不可随时支取
应收票据	5,274,963.70	5,274,963.70	质押	质押开票、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票据	2,641,873.34	2,641,873.34	质押	质押开票、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票据
应收账款					13,603,063.67	12,922,910.49	质押	质押授信
固定资产	108,831,617.96	85,437,074.18	抵押	抵押授信	108,831,617.96	88,137,477.41	质押	质押授信
无形资产	17,667,659.91	13,386,870.00	抵押	抵押授信	17,667,659.91	13,723,015.07	抵押	抵押授信
投资性房地产	912,786.24	712,592.38	抵押	抵押授信	912,786.24	734,385.07	抵押	抵押授信
合计	140,740,304.20	112,864,776.65	/	/	161,220,473.48	135,723,133.74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	12,000,000.00
应计利息	4,583.33	11,555.56
合计	5,004,583.33	12,011,555.5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20,600.00	2,233,4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2,992,805.31	15,406,897.80
合计	13,113,405.31	17,640,297.8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3,114,569.15	29,104,966.72
1 至 2 年	9,776,328.82	1,704,094.41
2 至 3 年	253,325.56	638,666.38
3 至 4 年	636,666.38	4,602.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1,788.70	21,788.70
合 计	43,802,678.61	31,474,118.2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17,733,617.98	尚未结算
合 计	17,733,617.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549,885.08	4,983,748.28
合 计	8,549,885.08	4,983,748.2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745,539.86	92,659,970.51	95,831,084.59	21,574,425.7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74.97	5,544,348.48	5,545,923.4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4,747,114.83	98,204,318.99	101,377,008.04	21,574,425.7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531,135.81	75,329,937.49	79,090,638.05	13,770,435.25
二、职工福利费		9,390,217.63	9,390,217.63	
三、社会保险费	805.46	2,921,420.47	2,922,225.93	
其中：医疗保险费	665.10	2,862,318.34	2,862,983.44	
工伤保险费	140.36	45,662.79	45,803.15	
生育保险费		13,439.34	13,439.34	
四、住房公积金	600.00	2,387,597.68	2,388,197.6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212,998.59	2,630,797.24	2,039,805.30	7,803,990.5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4,745,539.86	92,659,970.51	95,831,084.59	21,574,425.7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74.97	5,316,285.70	5,317,860.67	
2、失业保险费		228,062.78	228,062.7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574.97	5,544,348.48	5,545,923.45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95,579.74	6,101,861.16
企业所得税	111,621.16	6,059,127.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742.34	411,546.65
房产税	197,584.68	195,335.19
土地使用税	20,474.74	18,518.55
个人所得税	371,348.24	270,279.20
教育费附加	12,501.72	176,437.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8,334.48	123,944.45
印花税	1,356.61	192,402.50
合计	1,547,543.71	13,549,452.2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582,566.74	8,005,905.38
合计	11,582,566.74	8,005,905.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821,557.99	1,200,000.00
押金保证金	213,669.10	210,669.10
报销款	1,526,210.62	8,313.00
食堂餐卡储值余额	1,186,304.98	1,144,976.78
应付未付信息披露费用		5,330,188.68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706,882.00	
其他	127,942.05	111,757.82
合计	11,582,566.74	8,005,905.38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退货款	2,876,898.04	2,472,921.51
待转销项税额	467,962.87	264,296.56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041,275.00	230,000.00
合计	4,386,135.91	2,967,218.0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9,600,000.00	10,000,000.00
应计利息	6,666.67	6,944.44
合计	9,606,666.67	10,006,944.4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408,191.54	1,161,773.52
合计	1,408,191.54	1,161,773.52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491,230.61		2,651,043.72	19,840,186.89	/
合计	22,491,230.61		2,651,043.72	19,840,186.8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4,134,174.00	391,300.00		28,240,252.00		28,631,552.00	122,765,726.00

其他说明：

注1：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3年5月11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总股本94,134,174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7,067,087.00元（含税），合计转增28,240,252股。

注2：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3年6月2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收到股东限制性股票投资款6,706,882.00元，其中391,300.00元计入股本，6,315,582.00元计入资本公积。

注3：2023年1月公司员工离职后，将其所持员工持股平台武汉盈众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份额低价转让给公司其他员工，以估值日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为公允价值，按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与实际支付价值的差额568,606.50计入资本公积。

注4：子公司武汉长盈通热控技术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武汉市热控长盈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员工持股平台认购增资1,220,000.00元，同意实际控制人和小股东柳俊万分别增资320,000.00元和500,000.00元，激励对象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相应股份，以评估值为公允价值，按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与实际支付价值的差额38,896.00元计入资本公积。。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35,213,160.34	6,923,084.50	28,240,252.00	913,895,992.84
合计	935,213,160.34	6,923,084.50	28,240,252.00	913,895,992.8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附注七、53。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706,882.00		6,706,882.00
合计		6,706,882.00		6,706,882.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附注七、53。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260,387.38	854,281.43		22,114,668.81
任意盈余公积	10,630,193.68			10,630,193.68
合计	31,890,581.06	854,281.43		32,744,862.4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8,579,796.49	119,444,783.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8,401.4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8,579,796.49	119,426,381.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62,769.64	80,722,681.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54,281.43	7,712,844.5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856,422.26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7,067,087.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6,221,197.70	188,579,796.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61,314.43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1,041,464.39	78,667,210.40	297,690,401.46	128,600,995.13
其他业务	29,142,228.23	26,196,085.10	16,060,145.59	14,996,480.40
合计	220,183,692.62	104,863,295.50	313,750,547.05	143,597,475.53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2,018.37		31,375.0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914.22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1,606.01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3.24%		5.12%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914.22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1,606.01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	/	/	/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	/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	/	/	/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	/	/	/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914.22		1,606.01	/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	/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	/	/	/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	/	/	/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	/	/	/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	/	/	/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	0	0	0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	/	/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9,104.15		29,769.04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光纤环器件	73,176,643.89	39,812,023.58
特种光纤	70,696,711.00	12,012,067.44
新型材料	20,817,314.31	12,270,028.26
光器件设备及其他	26,350,795.19	14,573,091.12
其他业务收入	29,142,228.23	26,196,085.10
合 计	220,183,692.62	104,863,295.5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10,795,866.01	100,016,858.50
境外	9,387,826.61	4,846,437.00
合 计	220,183,692.62	104,863,295.50
市场或客户类型		
直销	220,183,692.62	104,863,295.50
经销	0.00	0.00
合 计	220,183,692.62	104,863,295.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061.77	672,005.51
教育费附加	34,747.73	288,002.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000.35	192,001.54
印花税	151,407.92	92,216.29
房产税	821,397.99	887,688.43

城镇土地使用税	76,030.23	74,074.08
环境保护税	167.13	222.84
合计	1,187,813.12	2,206,211.0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793,149.61	9,092,768.39
业务招待费	2,676,667.71	2,814,135.37
市场推广费	3,695,583.12	2,525,840.79
运杂费	104,104.87	159,624.73
办公差旅费	1,519,863.44	829,063.80
物业水电费	12,779.18	13,255.65
折旧及摊销	237,371.03	451,957.06
其他	877,683.73	598,122.01
合计	17,917,202.69	16,484,767.8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684,206.02	25,466,976.82
股份支付费用	628,446.50	
折旧及摊销	7,579,082.89	4,963,023.38
办公差旅费	5,589,438.79	2,500,741.82
业务招待费	4,526,196.20	3,316,338.94
中介机构费	3,633,262.49	1,397,722.51
物业水电费	1,811,764.60	1,321,996.49
疫情防护物资	98,204.32	653,725.59
装修维保费	2,011,592.72	1,813,036.73
发行间接费	1,130,755.86	1,434,396.01
其他	174,468.53	359,223.34
合计	63,867,418.92	43,227,181.6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327,525.33	18,579,982.64
材料费	5,691,096.41	4,190,770.28

折旧及摊销	2,978,051.82	1,158,419.31
委托外部研发	3,811,813.71	572,924.53
动力费及其他	750,936.64	713,212.11
合计	33,559,423.91	25,215,308.87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24,402.00	1,104,774.76
减：利息收入	3,056,189.80	1,462,297.69
减：汇兑收益	234,781.04	86,831.10
手续费及其他	132,008.74	51,892.11
合计	-2,934,560.10	-392,461.9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4,369,043.72	10,023,001.14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10.99	2,287.40
其他	47,854.84	50,000.00
合计	14,417,409.55	10,075,288.54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45,317.47	225,788.02
合计	5,345,317.47	225,788.0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30,217.14	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8,630,217.14	0.0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2,220,374.81	-908,406.73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1,430,727.57	-5,434,694.5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75,949.35	-95,354.83
合计	-10,286,302.11	-6,438,456.1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57,172.61	-324,929.79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74,437.60	103,789.32
其他非流动资产资产减值损失	-45,282.76	-38,815.84
合计	-628,017.77	-259,956.3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728,196.81
其中：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		29,608.53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698,588.28
合计		728,196.81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36,492.67	375,947.81	536,492.67
合计	536,492.67	375,947.81	536,492.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139.16	8,008.47	8,139.1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139.16	8,008.47	8,139.16
对外捐赠支出	622,108.00		622,108.00
滞纳金	21,997.39		21,997.39
履约保证金确认损失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5,652,244.55	8,008.47	5,652,244.55

其他说明：

本期营业外支出增加，主要系本年度根据订单需求减少了对某相关原材料采购，未达到合同约定数量而确认履约保证金损失，以及对外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4,126.57	6,089,687.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60,547.15	902,804.08
合计	-1,546,420.58	6,992,491.4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085,970.9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12,895.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61,536.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42,376.3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7,682.74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加计扣除影响	-4,047,838.79
所得税费用	-1,546,420.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12,801,584.86	18,653,447.27
收到的往来款	650,000.00	1,200,000.00
收到的利息收入	3,042,901.17	1,462,897.69
收回保证金	622,200.03	126,510.00
收到人才补助款及个税手续费返还	695,719.84	50,088.37
其他	846,473.17	812,998.95
合计	18,658,879.07	22,305,942.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	750,000.00	
支付履约保证金	7,000,000.00	8,000,000.00
支付保证金、押金	841,743.23	1,074,645.00
支付的费用	28,134,871.90	20,999,064.99
过会前支付ipo发行服务费		339,622.64
支付人才补助款及个税手续费返还	693,103.91	3,049.17
合计	37,419,719.04	30,416,381.8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2,076,057,307.21	33,725,788.02
合计	2,076,057,307.21	33,725,788.0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申购理财产品	2,574,000,000.00	33,500,000.00
合计	2,574,000,000.00	33,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保证金	11,471,172.15	
合计	11,471,172.1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金	2,084,400.00	1,122,992.44
过会后股票发行相关费用	5,838,855.43	20,210,117.00
承兑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1,960,976.18	9,739,502.74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对价		1,234,583.44
分红手续费	72,871.88	
合计	9,957,103.49	32,307,195.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632,391.56	81,118,372.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628,017.77	259,956.31
信用减值损失	10,286,302.11	6,438,456.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300,544.76	14,009,187.58
使用权资产摊销	989,983.29	744,448.90
无形资产摊销	924,418.00	609,524.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9,020.65	297,173.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8,196.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39.16	8,008.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18,227.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4,366.07	1,586,514.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57,307.21	-225,788.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9,283.47	-2,382,896.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1,263.69	3,285,700.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86,662.71	-12,344,558.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32,566.60	-89,733,302.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7,737.55	30,023,867.09
其他	628,446.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23,714.44	32,966,468.1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6,761,203.13	810,103,565.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10,103,565.30	87,597,187.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3,342,362.17	722,506,378.2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6,761,203.13	810,103,565.30
其中：库存现金	33.00	393.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6,761,170.13	810,103,172.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761,203.13	810,103,565.3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0.03	6.6997	0.20
其中：美元	0.03	6.6997	0.20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自动化绕环技术平台（二期）		1,703,657.68
全温零偏可补偿高精度光纤环研发		2,415,906.82
空芯反谐振光纤制备及应用技术研究		2,032,077.09
激光器用系列光纤研发		2,436,614.40
自产涂层优化及器件保偏开发		3,154,224.86
光纤环及光模块测试技术开发（一期）		1,802,671.56
高精度光纤陀螺零偏稳定性研究（一期）		3,246,240.12
基于陀螺技术的 MRU 基础应用研究		2,175,619.99
基于多芯光纤的三维曲线重构		1,647,031.81
高热流密度离散热源相变散热器研究		780,121.44
特种光纤涂料研究		302,816.44
光纤涂覆层及灌封胶研究		200,437.58
低折射率光纤涂料研究		652,636.15
高性能光纤电流传感器研发与产业化		531,327.52
自动绕环机	928,657.93	950,141.05
传感光缆制造设备	94,919.57	452,250.07
超低玻璃化温度特种光纤内层涂料研究	311,036.24	703,144.64
四芯旋转成缆设备	477,334.55	28,389.65
自动化绕环技术平台（三期）	3,258,379.40	
基于 MEMS 的 MRU 产品应用技术研究	2,440,019.62	
特种光纤接续技术研究及平台建设	1,535,277.29	
微结构光纤制造技术研究及应用	2,537,756.95	
高功率掺镱光纤研发	2,953,864.27	
保偏光纤全国产化（二期）项目	4,472,532.11	
光纤环固化平台及粘环工艺技术研究	1,984,464.29	
基于光子晶体光纤的飞秒激光医用碎石应用技术研究	691,674.77	
高带宽多模光纤产品开发	2,028,665.74	
超高精度光纤陀螺惯组技术研究	6,331,425.97	
光纤封装胶研究	393,483.15	
高强度光纤内层涂覆树脂研究	410,966.73	
高强度光纤外层涂覆树脂研究	422,180.13	
高吸热相变材料模块的研究	212,636.39	
细径光纤小型化光纤环产业化项目	570,089.23	
小型轻量化主动式储能散热温控系统研究	582,524.68	
高可靠高导热无机水合盐相变储能材料两级封装方法与定向导热调控研究	573,824.03	
高储能密度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热管理材料研究	347,710.87	
合计	33,559,423.91	25,215,308.8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3,559,423.91	25,215,308.87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3、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新设主体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持股比例 (%)	
		直接	间接
武汉长盈通特种线缆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70.00	
长盈通（鄂州）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100.0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长盈鑫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	1,000	武汉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武汉光谷长盈通计量有限公司	武汉市	500	武汉市	制造业及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长	北京市	4,000	北京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长盈通光系统有限公司	廊坊市	1,000	廊坊市	制造业		68.50	设立
武汉长盈通热控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市	1,204	武汉市	制造业	53.99		设立
海南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海口市	1,000	海口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武汉长盈通特种线缆有限公司	武汉市	1,000	武汉市	制造业	70.00		设立
长盈通（鄂州）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鄂州市	1,000	鄂州市	农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河北长盈通光系统有限公司	31.50	50,846.24		3,394,244.23
武汉长盈通热控技术有限公司	35.00	50,028.36	53,944.53	3,577,090.01
武汉长盈通特种线缆有限公司	30.00	-31,252.68		2,968,747.3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北长盈通光系统有限公司	25,600,686.24	3,407,323.81	29,008,010.05	17,168,896.88	1,063,734.67	18,232,631.55	25,007,181.92	3,026,014.55	28,033,196.47	16,901,010.04	518,224.55	17,419,234.59
武汉长盈通热控技术有限公司	10,739,904.18	1,419,772.66	12,159,676.84	1,809,192.32	130,227.37	1,939,419.69	2,924,534.63	1,353,703.68	4,278,318.31	1,953,453.59	153,178.51	2,106,632.10
武汉长盈通特种线缆有限公司	17,748,550.46	930,551.06	18,679,101.52	8,783,277.13		8,783,277.1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河北长盈通光系	17,077,877.83	161,416.62	161,416.62	-4,162,852.81	15,368,336.55	578,115.20	578,115.20	1,053,834.12

统有限公司								
武汉长盈通热控技术有限公司	7,189,820.32	142,938.17	142,938.17	477,392.87	7,671,623.55	563,621.99	563,621.99	247,934.92
武汉长盈通特种线缆有限公司	12,409,319.45	104,175.61	104,175.61	2,470,424.0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特种光纤产业园（一期）	10,275,361.47			326,202.00		9,949,159.47	与资产相关
全光纤电流互感器产业化	69,444.26			33,333.36		36,110.90	与资产相关
特种光纤生产线（二期）	1,226,877.34			460,079.04		766,798.30	与资产相关
2021年度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第一批项目	1,654,716.83			256,213.83		1,398,503.00	与资产相关
2022年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	8,444,225.77			1,273,972.73		7,170,253.04	与资产相关
2022年武汉市工业投资技改和智能化奖励资金	320,604.94			51,242.80		269,362.14	与资产相关
科技计划专项经费	500,000.00			249,999.96		250,000.0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2,491,230.61			2,651,043.72		19,840,186.89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特种光纤产业园（一）期	326,202.00	326,202.00
全光纤电流互感器产业化	33,333.36	33,333.36
特种光纤生产线（二期）	460,079.04	460,079.04
2021年度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第一批项目	256,213.83	340,235.25
2022年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	1,273,972.73	3,555,774.23
2022年武汉市工业投资技改和智能化奖励资金	51,242.80	179,395.06
科技计划专项经费	249,999.96	188,100.00
稳岗补贴返还	157,933.20	10,830.31
三河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扶持奖励资金	77,400.00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2023年度科技企业培育补贴	50,000.00	
2023年高企认定奖励资金（第三批）	50,000.00	
失业保险返还	8,951.00	174,734.13
2022年度专利信息利用补贴	105,000.00	
科技保险费补贴	93,500.00	
上市奖励	8,500,000.00	2,000,000.00
D6单位承研经费	400,000.00	600,000.00
专精特新企业奖励	2,440,000.00	1,600,000.00
2022年中央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2023年促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专项奖励	79,500.00	
信用评级报告费补贴	4,000.00	4,000.00
人社局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22,000.00	11,000.00
武汉市医疗保险中心生育津贴	148,208.47	75,383.37
一次性扩岗补助	18,000.00	
纾困贴息	532,092.19	377,939.46
普惠贷款阶段性减息	15,000.00	
手术用高功率飞秒激光的高效柔性光纤传输技术		100,000.00
低折射率光纤涂料的研发与应用（市科技局2020年度企业技术创新项目）		222,222.20
2020年科技人员服务企业专项行动一湖北专项（第二批）		10,000.00
光纤涂层及灌封胶研制		200,000.0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18,700.00
2022 年度人才企业科技创业专项补贴		20,000.00
2021 年度专利授权资助		1,960.00
科技成果转化奖励		40,000.00
2021 年第三批顶岗实习补贴		15,000.00
2022 年顶岗实习补贴		12,000.0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2021 年高企认定奖励补贴（第一批）		50,000.00
2022 年度首批培育企业补贴		50,000.00
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贴息		103,800.0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①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港币、英镑有关，除本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欧元、港币、英镑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0.03	0.03
应收账款-美元		

注：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

（2）信用风险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的市场部专门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为 184,456,353.74 元，占年末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64.91%。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负责自身及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年末余额：

项 目	金融负债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含 2 年）	2-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含息）	5,238,333.33				5,238,333.33
应付票据	13,113,405.31				13,113,405.31
应付账款	40,326,520.10				40,326,520.10
其他应付款	11,582,566.74				11,582,566.74
其他流动负债（含息）	4,386,135.91				4,386,135.91

长期借款（含息）	642,916.67	9,423,736.11			10,066,652.78
租赁负债	786,671.30	726,194.28	224,125.97		1,736,991.55
合计	76,076,549.36	10,149,930.39	224,125.97		86,450,605.72

年初余额：

项 目	金融负债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含息）	12,327,961.11				12,327,961.11
应付票据	17,640,297.80				17,640,297.80
应付账款	31,474,118.21				31,474,118.21
其他应付款	8,005,905.38				8,005,905.38
其他流动负债（含息）	2,967,218.07				2,967,218.07
租赁负债	256,944.44	250,000.00	10,222,916.67		10,729,861.11
合计	257,953.54	595,837.85	307,982.13		1,161,773.52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1,918,227.40	511,918,227.4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1,918,227.40	511,918,227.40
(1) 理财产品			511,918,227.40	511,918,227.4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11,918,227.40	511,918,227.4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邝光华	公司董事、高管

廉正刚	公司董事、高管
曹文明	公司董事、高管
A1 单位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
A2 单位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
A3 单位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
A4 单位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
A5 单位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
A6 单位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
A7 单位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
A8 单位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
A9 单位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
A10 单位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
A11 单位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
A12 单位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
A13 单位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航天科工集团下属单位	特种光纤、光纤环器件等	35,561,979.02	125,405,082.9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皮亚斌	50,000,000.00	2023/2/21	2024/2/21	是
皮亚斌	20,000,000.00	2025/11/18	2027/11/17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016,883.59	7,688,015.20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航天科工集团下属单位	83,970,399.38	10,498,317.38	106,986,966.89	6,872,325.05

应收票据	航天科工集团下属单位	1,038,675.00	83,313.50	37,686,598.52	2,119,962.41
------	------------	--------------	-----------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皮亚斌	4,679,220.00	
其他应付款	邝光华	646,178.00	
其他应付款	廉正刚	389,345.54	
其他应付款	曹文明	533,087.88	
合计		6,247,831.42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754,500.00	15,010,740.00	13,500.00	67,462.20			741,000.00	12,700,740.00
小股东		750,000.00						
合计	754,500.00	15,760,740.00	13,500.00	67,462.20			741,000.00	12,700,740.00

注1: 2023年7月3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其中: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39.13万股,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34.97万股(其中预留3.9万股), 第一类限制

性股票与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均为 17.14 元/股，按照授予日的收盘价 37.16 元/股作为公允价值。

鉴于公司经营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与公司制定本次激励计划时相比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股价出现较大波动，且公司经营情况未能达成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归属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注 2：2023 年 1 月公司员工离职后，将其所持员工持股平台武汉盈众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份额低价转让给公司其他员工，按 BS 模型确定的估值日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 47.1162 元/股为公允价值，按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与实际支付价值的差额 568,606.50 计入资本公积。

注 3：子公司武汉长盈通热控技术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武汉市热控长盈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员工持股平台认购增资 1,220,000.00 元，同意实际控制人和小股东柳俊万分别增资 320,000.00 元和 500,000.00 元，激励对象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相应股份，以评估值 2.38 元/注册资本为公允价值，按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与实际支付价值的差额 38,89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股权激励按授予日收盘价、公司员工退出按 BS 模型确定的估值日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子公司股东增资按评估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07,502.50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607,502.50	
合计	607,502.50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武汉长盈通热控技术有限公司已办理工商登记但尚未缴足的注册资本金额为 2,040,000.00 元。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因终止本激励计划，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 5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391,300 股，回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 17.14 元/股。回购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670.6882 万元（该金额未包含同期银行定期存款利息）。

2、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报告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6,977,282.79	180,271,528.94
1 年以内小计	136,977,282.79	180,271,528.94
1 至 2 年	78,713,358.98	43,306,417.14
2 至 3 年	28,563,236.08	5,606,196.17
3 至 4 年	3,476,696.54	4,047,260.00
4 至 5 年	3,908,035.19	88,363.00
5 年以上	1,517,813.67	1,744,295.60
减：坏账准备	28,082,934.12	18,217,483.66
合计	225,073,489.13	216,846,577.1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8,750.00	0.22	558,750.00	100.00		558,750.00	0.24	558,75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2,597,673.25	99.78	27,524,184.12	10.90	225,073,489.13	234,505,310.85	99.76	17,658,733.66	7.53	216,846,577.19
其中: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组合	16,735,741.81	6.61			16,735,741.81	8,031,836.57	3.42			8,031,836.57
账龄组合	235,861,931.44	93.17	27,524,184.12	11.67	208,337,747.32	226,473,474.28	96.35	17,658,733.66	7.80	208,814,740.62
合计	253,156,423.25	/	28,082,934.12	/	225,073,489.13	235,064,060.85	/	18,217,483.66	/	216,846,577.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津瑞星科测控科技有限公司	558,750.00	558,750.00	100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合计	558,750.00	558,750.00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津瑞星科测控科技有限公司因经营不善,资金紧张,预计难以收回,故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26,080,375.96	6,304,018.80	5.00
1至2年(含2年)	75,675,013.98	7,567,501.40	10.00
2至3年(含3年)	25,762,746.10	7,728,823.83	30.00
3至4年(含4年)	3,476,696.54	1,738,348.27	50.00
4至5年(含5年)	3,408,035.19	2,726,428.15	80.00

5 年以上	1,459,063.67	1,459,063.67	100.00
合计	235,861,931.44	27,524,184.12	11.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账龄划分坏账，1 年以内按 5% 计提，1 到 2 年按 10% 计提，2 到 3 年按 30% 计提，3 年到 4 年按 50% 计提，4 到 5 年按 80% 计提，5 年以上按 100% 计提。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8,750.00					558,7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658,733.66	9,865,450.46				27,524,184.12
合计	18,217,483.66	9,865,450.46				28,082,934.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商一	83,904,399.38		83,904,399.38	33.15	10,494,927.38
客商二	40,952,857.54		40,952,857.54	16.18	2,453,863.13
客商三	26,667,723.03		26,667,723.03	10.53	2,362,509.40
客商四	20,008,891.67		20,008,891.67	7.9	1,003,721.59
客商五	8,726,776.63		8,726,776.63	3.45	452,697.83
合计	180,260,648.25		180,260,648.25	71.21	16,767,719.3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981,582.96	18,036,218.97
合计	11,981,582.96	18,036,218.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65,192.96	16,771,584.70
1 年以内小计	2,365,192.96	16,771,584.70
1 至 2 年	10,552,000.00	255,911.90
2 至 3 年	174,200.00	1,085,230.26
3 至 4 年		2,000.00
4 至 5 年	2,000.00	
5 年以上	510,000.00	510,000.00
减: 坏账准备	1,621,810.00	588,507.89

合计	11,981,582.96	18,036,218.97
----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238,200.00	1,365,150.00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0	15,000,000.00
备用金借支	55,000.00	439,857.70
往来款	2,310,192.96	1,813,719.16
其他款项		6,000.00
供应商折让		
减：坏账准备	1,621,810.00	588,507.89
合计	11,981,582.96	18,036,218.9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88,507.89			588,507.8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33,302.11			1,033,302.1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621,810.00			1,621,81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588,507.89	1,033,302.11				1,621,810.00
合计	588,507.89	1,033,302.11				1,621,81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73.51	履约保证金	1-2年	1,000,000.00
武汉长盈鑫科技有限公司	1,773,493.97	13.04	往来款	1年以内	
海南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03,699.00	3.70	往来款	1年以内	
液化空气(武汉)有限公司	550,000.00	4.04	保证金押金	1-2年、5年以上	100,000.00
武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310,000.00	2.28	保证金押金	5年以上	310,000.00
合计	13,137,192.97	96.57	/	/	1,41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8,500,000.00		88,500,000.00	66,300,000.00		66,3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88,500,000.00		88,500,000.00	66,300,000.00		66,3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长盈鑫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武汉光谷长盈通计量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北京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武汉长盈通热控技术有限公司	1,300,000.00	5,200,000.00		6,500,000.00		
海南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武汉长盈通特种线缆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长盈通（鄂州）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66,300,000.00	22,200,000.00		88,5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3,791,017.42	66,557,572.92	267,117,062.11	114,537,755.77
其他业务	11,124,773.75	9,954,992.02	6,484,584.63	6,021,082.26
合计	164,915,791.17	76,512,564.94	273,601,646.74	120,558,838.0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光纤环器件	71,844,700.97	41,100,756.90
特种光纤	64,873,563.91	11,717,511.12
胶粘剂和涂覆材料	3,450,299.84	3,247,951.93
光器件设备及其他	13,622,452.70	10,491,352.97
其他业务收入	11,124,773.75	9,954,992.02
合计	164,915,791.17	76,512,564.9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57,024,356.19	72,212,253.37
境外	7,891,434.98	4,300,311.57
合计	164,915,791.17	76,512,564.94
市场或客户类型		
直销	164,915,791.17	76,512,564.94
经销		
合计	164,915,791.17	76,512,564.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061,622.96	87,041.1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182.70	0.00
合计	5,161,805.66	87,041.1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139.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52,628.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975,534.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	/	/

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44,105.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20,240.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65,118.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142.48	
合计	19,684,417.3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3	-0.03	-0.0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皮亚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3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